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藏爱记事

 **e-BOOK**
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

第一章

气氛像灌了铅一样沉重！

小小的崔胤风躲在母亲身后，不明白为什么四周的人要用那种眼神看他？好象他是多么污秽、不该存在的垃圾一样。

他茫然、无助，又惶恐。早上妈妈告诉他要来找爸爸，他们没找过爸爸，都是爸爸去找他们。

爸爸没有跟他们住在一起，他不知道为什么？别人的爸爸和妈妈都在一起的，他问过，但爸爸、妈妈告诉他，等他长大就明白了。

他还没长大，不过今天的一切已使他隐约了解他们一家必须分离的原因——爸爸另外有一个家，妈妈是外面的狐狸精，而他则是个身份不明的私生子。

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他还太小，并不能完全了解，不过他知道，这里并不欢迎妈妈和他，他们必须赶快走。

爸爸和妈妈正在吵架，而对面，那个一直在瞪着他的女人，他们说她才是爸爸的老婆……喔！她脸色好苍白，嘴唇绿得像他昨天吃的芒果青冰棒，她全身都在发抖……是不是病了啊？

“阿……阿姨……”小胤风走到她身边，想摸摸她的头。以前他生病的时候，妈妈都是这样摸他的，感觉很舒服，他想让那位阿姨也舒服一下。

“不要碰我——”

小胤风的身体突然被推开了来，撞倒了椅子，跌落在大理石地板上。

“小风！”正在跟爸爸拉扯不清的妈妈赶紧冲到他身边。“你有没有怎么样？摔到哪里了？”

小胤风抖着惨白的唇，他的背好痛、头好晕，但更教他害怕的是那位阿姨现在的模样，她眼里充满血丝，连发青的唇角都流下一行鲜血，她瞪着众人的神态像是要将他们全部杀了似的！

“你这个狠心的女人，连小孩都不放过，你不得好死！”妈妈失控地又叫又跳。

“你闭嘴！”爸爸一扬手，打了妈妈一巴掌，然后紧张万分地冲到那位阿姨身边，急急说道：“闵柔，你别相信她的，我只是跟她逢场作戏，你相信我，我最爱的只有你，我发誓！”

白闵柔咬牙切齿地恨声说道：“我不会相信你，也不会原谅你的，崔加鼎！”她说话的时候，嘴角的血还一直流，好多、好多的血，把她的衣服都染红了。

“走开，不准你碰我妈妈！”一对双胞胎，一男一女，八、九岁的样貌，联手推开了崔加鼎，抢回他们的母亲。“妈，你振作点儿，我们回去找外公，外公会帮你的。”

“小羽、小傲，你们看清楚了，就是这些人害死妈妈的……”白闵柔那只颤抖的手指轮流指过崔加鼎、胤风的妈妈尤艳，最后落在小胤风身上。“你们不可以忘记，将来长大了一定要为妈妈报仇！”

白闵柔出生在台湾第一富裕的家庭里，她这一生从来没有吃过亏，也无人敢轻触其锋。

招赘崔加鼎，将自己名下的产业全数交给丈夫去运作；她自认对丈夫够好了，虽然她有时脾气难免暴躁了点儿，会无故骂人，可她从未做出对不起他的事。

而她做梦也想不到，给予丈夫富裕的结果，是换来一场无情的背叛。可恶，她决不会防过他的！

尽管她身子不好，心肺都有毛病，一年里最少有十个月要住院休养，昨天也才刚出院回家；今天就被气得旧疾复发，呕血不止。她知道自己是没那体力去报仇了！

但没关系，她还有一对能干、聪敏的孩子，崔羽和崔傲，他们会替她讨回一个公道，她做鬼也饶不了崔加鼎和尤艳这对在她辉煌人生里染上污点的狗男女。

“妈，你放心，我们让你失望的，妈……”崔羽和崔傲泪流满面，紧紧拥住他们的母亲。

白闵柔纤弱的身子骨颤抖若秋风中的落叶，那两条细细的腿逐渐软倒。

“妈妈，我们走好不好？”小胤风惊惧地缩在母亲怀里，这里的一切都太可怕了，他受不了。

“白痴！现在走了就一毛钱也拿不到了。”尤艳甩手给了儿子一巴掌，把小胤风打楞在当场。“崔加鼎，这件事你到底要怎么解决？儿子是你的，想要我毫无代价帮你养吗？你想得美……”

“闭嘴！”尚未成年的崔傲发起火来就像头疯狂的猛狮，一双凛然、灿亮的眸光如刀剑般毫不留情地扫向尤艳和崔加鼎。“再吵我就杀了你们！”

两个大人吓了一跳，崔傲那愤怒、认真的模样使他们相信，再惹他发火，自己的命就要不保了。

“乖孩子……”对于儿子的狠酷，瘫倒在地的白闵柔露出会心的一笑。“千万别……让妈妈……失望了……”她喘着气，手臂慢慢滑下。

“妈——”崔羽和崔傲同时惊呼。

白闵柔头一歪，留下她深切的恨意，在儿女怀中咽下最后一口气。

“是你们害死妈妈的！”崔羽疯也似的执起手边的东西，花瓶、台灯、烟灰缸……不停地丢向崔加鼎和尤艳。“我杀了你们——”

两个大人躲得狼狈，崔加鼎蹲踞在墙角，抱着脑袋。“对不起、对不起……小羽，爸爸知道错了，你快住手啊，原谅爸爸，我再也不敢了……”在这个家，身为赘婿的他根本没有所谓的人权可言；崔加鼎恨透这地方了，但他同样也眷恋着这里的富裕生活，出了这屋子，他怕自己连三餐都得不到照应。

尤艳呆了，想不到在外头意气风发的男人，回到了家里竟是这般的孬种！

她还能依靠他吗？少笨了！她得尽快摆脱这个窘境才行，她还有璀璨的青春岁月要过，她还想享福呢，怎可把人生浪费在这种男人身上？

“妈妈！”看着母亲变换不定的脸色，小胤风心底的不安更形扩大了。

尤艳低头望了望儿子。她还满喜欢这小子的，乖巧、听话又贴心，真是个好孩子，但比起她富贵荣华的未来……

“小风，你先在这里等一下，妈妈去去就来。”

“妈妈，你要去哪里？”小胤风吓坏了，根本不敢放开母亲的手。

尤艳用力扳开儿子的手，心突然空了一会儿。

“小风，妈妈去叫车，待会儿再来接你一起回家。”抛下儿子，尤艳转身往外跑。

儿子再重要，终是比不上自己，她拒绝吃苦，只好在心里对小胤风说声：对不起啦！

“妈、妈……”也不知道为什么，小胤风惊慌的泪水奔流不止，迈着短短的腿，拼命追逐他的母亲。

从前，他很少哭的，因为妈妈不喜欢，为了让妈妈高兴，他一直压抑着自己；但此刻……不行，他忍不住了！他怕得双脚颤抖不停，走一步跌两步。

“我说闭嘴，你没听到是不是？”崔傲冲过来，动手就揍了他一拳。

“都是你们害的，你把我妈妈陪给我！”崔羽跟着对他又打又踢。

小胤风抱着脑袋、咬紧牙根，他不明白所以，但是却在隐约间有股体认：他没资格哭，也不能反抗，因为那位阿姨倒下去的时候一直瞪着他，那双眼控诉着她的痛苦全来自他的过错；幼稚园老师说，好孩子要勇于认错，所以他任他们打。

慢慢地，不知过了多久，就在他痛得快要昏过去的时候，却发觉落在身上的拳头力道渐渐减轻了。

最后，崔羽和崔傲趴在他的身上哭得不能自己。

为什么？小胤风不懂，他没哭，也没反抗啊！怎么他们反而哭了？

抬起痛痛的小手，他轻扯崔羽和崔傲的衣袖，昏沉的眼里漾着一抹既悲伤，又温柔的水光。

崔羽和崔傲同时一愣，眼里的恨意稍退了些许，却在瞥见母亲的尸身后，戾气重生。

“别以为这样就算了，我们不会放过你的，这一辈子你别想逃出我们的手掌心！”

一辈子啊！那是多久？在即将昏过去之前，小胤风疑惑地想着。一天吗？还是一个星期？一年……他们是不是一辈子都要打他？那他会很痛的，不过无论如何他都不会反抗，因为这是他欠他们的，他欠他们的……

眼前的男人很高，目测最少有一八五，浓眉打眼，深峻的五官就像是工匠拿凿子在岩壁上雕刻出来的那般僵硬、冷然。

他拥有决定性的存在感，像座山，教人无法忽略，但他的气质却仿似空气；黑黝黝的眼宛如两只空荡荡的深潭，气息是冷的、血是冷的，连一举手一投足都带着一丝令人望而生畏的寒意；若非他宽广胸膛上的持续起伏，没人会怀疑发随时随地会消逝。

这个矛盾的男人就是崔胤风，二十五岁的崔胤风。

在崔家，这乌烟瘴气的地方，他已经生活了二十五年；自五岁那年母亲将他抛弃后……不！正确点说，他是父母都不要的累赘，是崔家人人欲除之而后快的污点的。

他本不该在这座大宅子里生存的，但讽刺的是，崔羽、崔傲那对与他有着害母之仇的异母姐弟，却独排众议将他留了下来。

他们要他偿还一辈子的债。一辈子？小时候他不懂，还以为“一辈子”终有过去的一日，但是现在他了解了，那是一段无限期的折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至此，他也死心了。就还吧！直还到他进棺材的那一刻为止，“仇

恨”总会消灭……

反正他也无心了，无心、无感就不会觉得痛，而他，就是这样活着，却又不存在的人。

“小少爷。”老管家递过来一条毛巾。外头风大、雨大的，谁不想躲在屋里舒舒服服的？偏偏这位小少爷，个性与众不同，每天不论阴晴，都非去跑它个十公里不过瘾。

唉，分明是在折磨自己嘛！

“我不是少爷；这屋里只有一位少爷。”冷淡的语气中不带一丝起伏，崔胤风甩着一头一脸的雨水往二楼卧房里走。

老管家照例只能叹气。这宅子大概是被下了诅咒，老爷没个老爷样、小姐不象小姐，而两位少爷……唉，不说也罢！

谁说富裕好？豪门望族里的忧郁才多呢！

崔胤风一手打开了自己的卧房门。

“呀——”一阵女人的惊呼直冲过来。“你想干什么？”那埋在男人胸膛里的脸蛋虽瞧不清楚，但大片赤裸裸的雪背却明示了女人的身无寸缕。

躺在床上的男人也是赤裸的，他五官清俊、修眉凤眼，只是那眉儿、眼儿尽数写满了邪气。

他伸手扒了扒乌溜溜、长及肩背的头发，讥讽的唇轻撇着。“我还不知道你有看人办事的兴趣呢！怎么样，别说我这大哥不照顾你，我们才正要开始，欢迎你来参一脚。”他就是崔傲，曾经是名门贵公子，目前则是掌管北台湾黑道的大哥大。

这种转变在外人眼中是不可救药的堕落，而一切的开端就在崔胤风踏入崔家门的那一天起，可想而知崔胤风心底的愧疚有多深了。

他深深鞠一个躬。“不敢打扰少爷办事。”是的，他从未喊过崔羽和崔傲大姐、大哥，心里亏欠的担子太重了，他开不了口。

崔胤风面无表情地走到衣柜旁，拿了套西装后，从容离开卧室。总有地方可以更衣的，崔傲既然喜欢这间房就让给他也无妨。

“如何，他的冰块脸垮了吗？”躲在被窝里的女人转过头来，面容竟与崔傲有八分相似。她就是崔羽，一个出身高贵的千金小姐，现在统领着南台湾的黑道帮派。她也“堕落”了，罪过当然也是要算在崔胤风身上。

“没有！”崔傲不知自哪儿摸出了一本笔记本，随手记上一笔，“这是咱们第一万八千九百一十八次的失败了。”

遵奉母亲的遗命，他们姐弟这辈子都要欺负崔胤风为死不瞑目的白闵柔报仇；不过那小子真是一点被害者的自觉都没有，不管他们如何欺负他、作弄他、折磨他……一张冰块脸始终没变过，害得两位加害者面子都丢光了。

所谓“欺负”就是要教人心生畏惧嘛！崔胤风如果肯哭一哭、求饶，或许事情还有转圜的余地，偏偏他虽然只有二十五岁，但却似百龄老翁般心止水、古井不扬，端地闷到最高点，气死崔羽和崔傲。

“我就说你这主意烂吧！”短发俏丽的崔羽赤裸着身子起身，无视于崔傲在场，便光明正大地着起衣来。“什么找个女人到他房里办事可以吓他一大跳，羞辱羞辱他，还急巴巴地拉我来演这场秀逗春宫戏。结果呢？人家眉毛都没抖上一根给你看，白痴！”

“你又多厉害了？别忘了，这一万八千九百一十八次的失败纪录里，有一半是你的杰作。”崔傲赖在床上不想起来了。崔胤风是个律己甚严的男人，

他的床单每天换，被褥也经常晒太阳；不象自己的，都是女佣洗完、放在烘干机里烘干的。这里的床有阳光的味道，很舒服。就跟崔胤风抢过来吧！反正他不会违逆他的意思。

“我当然比你厉害。”崔羽一身皮衣、皮裙，露出来的肉绝对比遮住的多。“教你个乖！要欺负一个人，就要朝他的弱点下手，这样他才会怕，否则一切都是白搭。”

“哦？说来听听，你又干了什么好事？”

“我调走了他最欣赏、最得力的女秘书。嘿！今早要开股东会议，没那个小女人帮他整理资料，他铁定要在会议上丢脸，而且他要知道自己又害了人，八成会难过得吃不下饭。”

“是吗？”崔傲不大相信。“大国中开始我就立志抢光他的女朋友，这么多年来，也没瞧他伤心过半次，又怎么会为了一个小小的女秘书难过？”

“这个秘书跟了他五年，他不是铁石心肠的人，一定会难过。”崔羽很有把握似的。

“怎样，要不要跟我去看热闹？”

崔傲挑了挑眉，虽然崔胤风的床躺起来很舒服，但能看冰冻了二十年的冰块脸融化，更有意思。

“当然去。”他从床上跳起来，没穿衣服，就这么大刺刺地晃出了卧房。

“呀！”佣人们的尖叫声此起彼落，又男又女。

崔羽又摇头又叹气。“这才像正常人的反应嘛！”一般人突然看见一个赤身露体的人都难免大吃一惊，只有崔胤风……唉！他果然是个怪胎。

公车停靠在站牌边，一栋曾经是白氏企业、后改为崔氏，二十年前又改回白氏企业的大楼就耸立在马路的对面。

自从白闵柔去世后，白家就收回了所有产业，崔加鼎则被架空成挂名总经理，之所以没有对他落井下石，全是看在崔羽和崔傲份上。这两个孩子虽然姓崔，但总有白家一半血统，不能教他们因为那无用的爹而失了面子。

而崔胤风在大学毕业，亦在崔羽和崔傲的威逼下进了白氏企业。虽名为还债，但他在里头的职位并不低，与崔加鼎一样都是总经理，不过他是有实权的因为他确实有能力。

尽管在白氏那个家族企业里，崔胤风的存在就有如眼中钉、肉中刺，人人欲拔除而后快，但因为他的加入，使得白氏营运不停增长，触角广达欧美、日本，获利年年创新高，却又不争的事实。所以他们既排斥他，也笼络他，这种矛盾的现象、让人又爱又恨的境界，也只有崔胤风做得到。

一把黑色的大伞挡住自天而落的雨丝，崔胤风步下公车，他大概是全台唯一一位搭公车上下班的总经理。

稳健的脚步走过马路，转进了白氏企业大楼旁的一条小巷子。巷子底有家早餐店，木门底矮，摆设简陋，专卖豆浆、馒头、三明治……等食物。

他收了雨伞，走进店里。

“木头哥哥要一杯豆浆、两个三明治，三明治包起来。”一阵嘹亮的声音在店里响起。

“臭小子，谁准你这样说客人的？”柜台后冲出一名娇小玲珑的少女，明亮的眼眉不顶美艳，但全身上下散发出来的光灿却比天上的日阳更加眩目。

少女姓向，就叫向日葵；人如其名，天天精力勃发、活泼开朗的模样教人怀疑她身上是不是装了具航空母舰的马达，怎么这样好动呢？

她带着弟弟在这里落脚、开店卖早餐已经有十年了，听说是父母都出了意外，家产又被母舅霸占，才会流落至此。

她开张的第一天就与人吵架了，因为有人欺她年少想吃霸王餐，她发了泼地对两名小流氓又踢又咬，还提着水桶追出巷子泼人家。

而崔胤风就是那个倒了霉、不小心扫到台风尾的衰尾道人，只是偶然经过那条路，就被莫名其妙淋了一身湿。

然后他就被推进店里请了顿免钱早餐，以示赔罪。

也不知是怎地？此后十年，他每天来光顾，无一日缺席；要有人发最佳全勤奖，那绝对非他莫属。

天天来喝杯豆浆、带两个三明治回去当午餐，变成了一种习惯；一天没做，就觉得那日似乎落了什么，心里空得发慌。

“对不起哦，那个臭小子，我已经教训过他了。”向日葵朝他露出一记火力四射的灿笑。“你的豆浆，还有三明治。”

崔胤风面无表情地端起豆浆轻啜一口，热流下腹，他的心安了、有着落了，踏踏实实的，这是一种活着的感觉。

“我又没有说错，他是木头哥哥嘛！”抚着后脑探出头的是向家小弟，今年读高二。

“十年来，没见过他改变脸色，不是木头是什么？”

“臭小子，你还说？”向日葵抡起拳头威胁他。

“哇！木头哥哥救我。”两姐弟就这样绕着崔胤风打闹。

他依然不动如山，但空荡荡的眼眸底却闪过一抹凌光。

这样的追打戏码不是第一天上演了，一个礼拜起码要来上三场，向日葵很活泼、很凶悍，也很泼辣。

常常可以看见她教训弟弟；出言不逊，打；不敬长上，打；好逸恶劳，打……那位目前就读建国中学的资优少年，几乎就在她这样的打骂教育中被培养出来的。

因为他们的父母都不在了，她身兼父职、母职，责任异常重大，所以教养弟弟的态度愈形严格。但在每次的打骂中，都不难看出她眼底深藏的爱意与怜惜，她疼弟弟绝对比疼惜自己多更多。

那友爱的手足情深，是崔胤风一辈子都无缘品尝的。

静静地看着他们，他杯中的豆浆只剩一口，却舍不得喝得太快，想在这里多待一会儿。

最后向日葵逮住了她那顽皮的小弟，在他的臀部狠狠赏了一记铁砂掌，引起少年歪嘴斜眉地咕哝不绝。

“臭姐姐，就会以大欺小，这么泼辣，小心你嫁不出去，当一辈子的老姑婆！”其实以他现今的体格，都比向日葵高出一颗头了，怎还会轻易挨揍？不过是……姐姐嘛！

让她又何妨？

崔胤风在少年眼中捕捉到满满的宠溺，他也懂得疼惜他的小姐姐呢！

向日葵双手叉腰、瞪着弟弟。“你还想再尝一记铁砂掌吗？”她的唇角带着笑，好温柔的笑呵！

崔胤风一口饮掉杯中的豆浆，心头暖暖的，手脚也有了力道，他有自

信能够应付这艰难的一天了。

放下钱，提起三明治，如同来时的沉默，他安安静静地离去了；从头到尾没说过一句话。

“姐，你说木头哥哥是不是哑巴？”十年了，没听他开过口，说不是哑巴也没人肯信。

“你管人家那么多做啥儿？”向日葵敲他一记爆栗。“你不用上课了吗？八点了。”

“呀！迟到了。”他尖叫一声，匆忙的身影像阵风般刮出了早餐店。

四周又恢复成一片寂静，偶尔有几位客人上门，向日葵边招呼着，边思考弟弟的话。

那位客人真是哑子吗？这实在是太可惜了，他是如此英伟不凡的一个男人！

崔胤风走进办公室，楞了三秒。好象……有什么不同了！

“黄秘书！”他想到了，那个跟了他五年、最能干的超级秘书不见了。

“总……总经理……”一位才进公司三天的行政助理畏畏缩缩地探头进来。她好怕见总经理，不是因为他会骂人或打人，而是……天！他浑身上下阴冷的气息，简直可以把一公尺外的人事物冻结成冰。

“邱小姐，黄秘书呢？我没见到她的请假单。”黄秘书的出勤纪录一向良好，应该不会无缘无故失踪才是！

“她……那个……昨天两位副总裁，他们……”

“你不必说了，我知道了。”是崔羽和崔傲把人弄走的，大概是因为昨天他赞了黄秘书一声被他们听到的关系吧。

“嗨！亲爱的小弟，收到我们的惊喜了吗？”崔羽和崔傲推开了小助理，旁若无人地闯进总经理室。

崔胤风脚底溜过一抹寒气，提着早餐袋子的手差点就僵了，但现做三明治的残存热度却突然熨了他的大腿一下，向日葵暖如日阳的灿笑冲进心底，令他冷然的五官线条终于得以保持平衡，不被动僵。

这种事也不是第一次发生了，没什么好在意的不是吗？打小，他喜欢的东西崔羽和崔傲就会加以破坏；只要他对某个人流露出多一些的情绪，第二天那人就会彻底从他眼前消失；他早习惯了。

无欲无情就不会受伤，是的！他不会再受伤了，一个没有知觉、没有心的人，哪还会感觉到痛？

“对不起，少爷、小姐，如果没事，我要先去准备开会资料了。”不卑不亢、不畏不惧的态度，再度宣示了崔羽和崔傲的失败。

两姐弟面面相觑，气得嘴都歪了。

“喂！没有秘书，你还有办法准备开会资料吗？”今天开的是年度业绩结算会议，一大堆的数字资料，不提早一星期准备，是不可能做出来的。崔羽期待这一点足以打击到崔胤风。

“我会尽力。”说完，他漠然的身影淡淡飘出办公室。

“喂——”崔羽不死心地想再加上一击。

“老姐，放马后炮没用拉！”崔傲懒懒地摊进大办公桌后的皮椅。“咦？这椅子不错嘛！我要了。”虽知崔胤风用的东西决不会比他的高级，但别人的东西总是比较好，所以……“喂！外面有没有人？进来一个把这张椅子搬

到副总裁办公室里。”

“你挺看得开的嘛？”崔羽睨他一眼，横过身去自他口袋里抽出一本笔记簿，在失败纪录上再添一笔。

“败了就是败了，输不起的人才可耻，我没那么没品。”崔傲大摇大摆地走出办公室。

“你上哪儿去？”崔羽跟在他身后。

“去开会啊！不上班是一回事，这种股东会议不出席的话，当心外公念得你臭头。”因为有崔胤风那个超级铁人在，所以崔羽和崔傲多的是时间打混摸鱼、兼想歪点子整人。

“说的对！”崔羽用力一颌首。“走快点儿，也许能看到臭小子出糗呢，我不信没有开会资料，他还有本事顺利混过这场‘批斗大会’。”

的确，对崔胤风而言，每一场股东会议都是“批斗大会”。

想当然耳，一个害死白家小公主的外姓人出席全是白家人的会议，有可能不被整死吗？

不过想看 he 出糗的崔羽和崔傲还是失望了。

“臭小子的大脑不知是什么做的？”看着在股东会议上报告流畅的崔胤风，崔羽一脸无趣地暗自嘟囔着。

明明手边一点资料也没有，他还能报告得有板有眼？一长串最少都有八位数的数据，他念得像在背顺口溜，没一个字说错的，真是被他打败！

崔傲掩嘴打个哈欠。失败纪录上又要多添一笔了，唉！就说崔羽的阴谋不管用吧！

冗长的股东会议终于结束，崔胤风脸上有着难掩的疲惫，被这一群商场老将围攻，就算是铁人也受不了。

“散会了，崔羽、崔傲、崔胤风留下来，其他人可以先走。”白氏的大龙头白先令下召了。

崔胤风双瞳又阴暗了几分，看来他还有一场硬仗要打。

第二章

白先令把崔胤风留下来当然不可能不是为了褒奖他没有开会资料，也能报告得恁般完整。

“你们是怎么回事？开股东会议连个开会资料也不准备，我们白家可不养活没用的米虫，你……”白先令人虽老，脾气可不小，唠唠叨叨念了将近半个小时，不仅嘴巴不累，气魄还有越来越张扬的趋势。

崔胤风虽然一直面无表情、很有耐性地恭立在老人面前听训；但在一旁却已经有人受不了了！

崔傲首先发飙。“我说小弟啊，既然外公要谈的是白家人的事，你这个毫无关系的人杵在这里干什么？还不快滚！”

崔羽跟着接腔。“说的对！除非你想偷窃白家的机密，否则你有什么资格参与我们的密谈？”

崔胤风不动如山地望了白先令一眼。

“走走走！”白先令没好气地挥挥手。“记住，明天早上我要在桌上看见你的报告。”

“是！”崔胤风缓缓地行了个礼之后，退了出去。

待会议室门再度关上，白先令横了钟爱的外孙们一眼。

“你们两个是怎么一回事？我不能教训他吗？”

崔羽走过来，一手搭住老人的肩。“外公，他是我和弟弟的专属玩具，您明明知道的。”崔傲打个哈欠站起身。“我们不喜欢自己的权利受到侵犯，外公。”轻邪一笑，他伸着懒腰。“走吧，老姐，先去看看我的椅子搬过来没有，再去把咱们亲爱的小弟的电脑硬碟洗掉，以防他没事可做，身体闲太久会生锈。”

“那一招用过了，他根本不在乎。”崔羽轻佻地耸肩。

“是吗？那再想别的主意好了。”

“这次一定要教他的冰块脸垮下。”

看着两姐弟边说、边离开了会议室，被留下的白先令禁不住摇头又叹气。

他两个外孙都是难得一见的人中龙凤，才智之高保证是大企业家，混流氓也一定是最大尾的。瞧瞧眼前的事实，可不就是如此！崔羽是南台湾的大姐大、崔傲是北台湾的大哥大，但……他们的才智作啥儿非用在那方面呢？

白氏这偌大的产业，那两姐弟不屑一顾，虽然挂个副总裁的名儿，但却天天在外头惹是生非；他们留在办公室里的时间，用十根指头就可以数得出来。

为什么会这样？想来想去都是崔胤风和他那对不肖父母害的！

白先令虽知崔胤风确是人才，品性高洁、为人正直，但他实在无法不恨他；他害死了他的女儿、夭折了他两个外孙的光明前途……这一切的罪过全都要算在崔胤风头上！

崔胤风一直忙到凌晨五点才把开会资料全数整理完成。他转转酸痛脖子，高壮的身躯布满阴暗的疲惫气息。

他今年二十五岁，心灵却好象六十五岁那样沧桑。

推开整理好的文件，崔胤风起身走到落地窗前，扳开百叶窗。初绽的晨曦柔柔地洒落在他身上，但却温暖不了他孤寂的心。

这世上唯一能够带给他光明的，大概只有她了吧？

五点多了，早餐店应该已经开始准备营业了吧？怀着某种希冀的心情，崔胤风步出办公室。

清晨的气温有些儿凉，空气里还带着一股湿润的味道，不过百无聊赖的寂静倒是很符合他的形象。

拐进小巷子底，意外的，今天不见两姐弟摆摊，反倒是阵阵吵杂的声音冲入他耳里。

崔胤风的心头紧紧抽了一下。为什么？十年来她每一天都做生意的，怎么会……

他脚步不甚平稳地走到早餐店门前，竟见向家姐弟分持扫把和球棒，正与五名占据她家的壮汉对峙着。

“我不会搬走的，绝不！你别想跟我耍流氓，我才不怕你。”向日葵高举着扫把怒吼。

“不搬可以，你交租啊！”领头的大汉满脸横肉。

“我上个礼拜就交了！”

“只有一万五不够，从这个月起房租升为三万。”

“有没有搞错？年头才签约，契约书上写明了：一约签一年、每个月房租一万五。

现在一年都还没到，你凭什么跟我涨房租？”

“那约是老头签的，现在他翘了，遗产由我继承，我说三万就是三万。”

向日葵七疯了。“你想都别想，我不会加租的。”

“那你们就给我搬出去！”大汉观察过这家早餐店的营运，虽然地点不顶好，但也许是开久了，有一批稳定的老客户，一个月的收入初步估计五、六万左右，这么好赚的行业，他当然想收回来自己做。

“你做梦！我缴了租金，在租期未过之前，这房子就是我的，你才给我滚出去！”向日葵挥着扫把赶人。

“臭娘们！敬酒不喝喝罚酒，兄弟们，给我把他们撵出去。”

“你们别想欺负我姐姐。”向家小弟赶紧冲上前来，护在向日葵身前。

眼看两姐弟就要被人饱以一顿老拳了，崔胤风“刷”地一声推开了木门。

阴寒的气息隐藏在高壮的身躯下，他的眼冷得好比北极的寒冰，没有一丝温度。

那几名流氓混混也不算矮小了，但在崔胤风面前就是莫名地感到压力沉重，抬不起头来。

“你……你是谁？想干什么？”

“木头哥哥！”向家小弟喊了声。

向日葵歉然一笑。“那个……对不起，今天因为家里有点儿事，所以……今天不做生意了。”

打从一进屋里，崔胤风就直瞪着五名混混，没留半点儿注意力给向家姐弟，但听到她说“不做生意”，他整个人舜时冷沉得就好象刚从冰冻柜里爬出来，靠他太近的人还会被冻伤。

“原来……只是个来吃早餐的……”小混混很想说得有气概一点儿，但面对着崔胤风那比剑还利的视线，却令他的脚控制不住地抖得不象自己的。

“你……今天不卖早餐……改天……我们重新开张时你……再来……”

崔胤风一动不动，只当他的话是耳边风，吹过就算，两只锐利的精目依然笔直瞪视他们。

“你……听不懂我……说的话吗？”小混混伸手抹着满额的冷汗。天！这是什么样的男人？那狂暴的气势压得他几乎喘不过气来。

“滚出去！”终于，崔胤风开口了，冰珠子也似的语调掷地有声。

五个小混混的眼珠子撑得险些跌出眼眶。“你说什么？”

其中，自称老房东儿子的大汉气不过崔胤风的目中无人，偷偷溜到他身后，抡起拳头就想偷袭他背部。

“小心——”向日葵焦急地提醒他。

崔胤风弯腰、曲肘，利落地赏了他一记过肩摔，随后大脚再抬起，将趴在地上哀嚎不绝的大汉踢出了大门。

“哇！”余下四名混混被他凌厉的武打动作吓得瞠目结舌。

“滚、出、去——”冷冽的喝令像是来自地狱的阎王帖，崔胤风沉黑着脸，

吓人的气势不断地逼向四名混混。

“你……不要太嚣张……”混混们虽然害怕，可仗着人多，依然不服气地包围住崔胤风。

崔胤风惟恐在屋里开打会损害到向日葵家里的摆设，仅一味地后退，引诱他们出大厅。

“你怕了吧？”小混混们鼓起勇气出手攻击崔胤风，却见他只是抵挡并不攻击，以为他是纸扎的老虎，中看不中用，轻易地就上了他的当。

谁知一出屋外，崔胤风就像出柙的猛虎，攻势如海啸，一发不可挡。不过眨眼时间，小混混们就被打得落荒而逃。

“哇！木头哥哥，想不到你功夫这么好？”警报一解除，向家小弟立刻兴奋地跑出来，对着崔胤风又笑又跳。

崔胤风没有反应，他的注意力全落在随后出来的向日葵身上。

“谢谢你！”她微笑，如阳光般的俏脸却仍蒙着一层乌云。

崔胤风的胸膛像被狠狠击上了一拳，体内仅有的一方温暖在这一刹那被冻僵了；他楞在当场，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姐，你怎么了？”向家小弟也察觉出气氛的异变，一脸忧虑地走到向日葵身旁。

“那些流氓不是被木头哥哥赶走了吗？你为什么还不开心？”

“傻瓜，你以为他们会轻易放弃吗？”那些贪婪之辈是不可能眼睁睁看着她赚钱，而不插上一脚。向日葵担心得不知如何是好？弟弟再一年就要考大学了，大学学费那么贵，她若在此时失去了生计，那……弟弟的未来该怎么办？

“你会关店吗？”崔胤风突兀地问了句。

向日葵呆楞半晌。“这……如果没其他办法，也只好如此了。”她心里是有些感动的；这人不过是个固定常客，就如此关心他们的营业，怕是十分眷恋她的手艺的。“快七点了，你还没吃早餐吧？我倒杯豆浆给你，不过是昨天剩的，你……”

她还没说完，崔胤风转身就走。

“木头哥哥！”向家小弟在他身后喊了声。

崔胤风没听见；此刻，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不能让这间早餐店关了！

怎么可以？怎么可以……想象生命中唯一的一道阳光将从此远离他……不！崔胤风根本无法再往下想，他的心在瞬间结了冰，全身每一个细胞都痛得裂开来，流出汨汨鲜血。

谁都不能夺走向日葵的笑容！那是他的，要珍藏、保护一辈子的宝贝！

打从十年前她一点一滴温暖他冰冷的心灵开始，他孤寂的生命就注定要依靠她为生；他是菟丝萝，而她则是他的横木。

像只受伤的野兽，崔胤风拼命地在马路上奔跑着。许是老天在弥补曾经对他做过的居多亏欠，他没有选错方向，在一个十字路口揽住了那五名混混。

“你……你想干什么……我们会喊救……命哦……”想不到崔胤风会追上来，小混混们吓得脸都白了。

“我要买那间房子。”不耐烦的低吼滚出他喉头。

“你是说……那家早餐店？”总算有个混混猜到了他的用意。

“对，多少钱？”

“那是我老爸留给我的，遗产耶！怎么可以随便卖？”自称老房东儿子的大汉一见有机可乘，立刻就想大捞一笔。

崔胤风双眼危险地一眯。“两百万；要，你那去，否则我教你一笔也拿不到，连遗产都保不住。”

“喂，你知不知道我们大哥是谁？大熊耶！你去探听一下，北台湾除了崔盟主，再下来就是我们大哥了，你敢跟我们耍流氓？小心见不到明天的太阳。”

崔胤风完全不受威胁，仅是漠然地掏出行动电话。“那物资是违建，只要我一通电话，保证一小时内拆得一片屋瓦都不剩！”

“你……你以为你是总统啊！可以随时调动拆除大队。”

崔胤风抽了张名片给他。“我不是总统。”但他是“白氏企业”的总经理，白氏是台湾第一大财团，其富裕程度连总统都要礼让三分。

五名混混真是吓呆了！还以为只是个逞英雄的无名小卒，想不到……

崔胤风开了张两百万的支票给他们。“去打电话给向家姐弟，告诉他们，你们不会在去找麻烦了，请他们安心住下、做生意；而你们，从此不准再出现在他们面前，否则别怪我不客气！”

小混混们抖着手接下支票。老实说，就算把店抢过来，要他们每天早上起来摆摊也很困难；卖早餐耶！四、五点就得起床准备，多累啊！

如今凭空得了两百万，衡量一下情势，既然斗不过崔胤风，不如拿了钱走人，省事又省时。

“好，那屋子就卖给你了。”小混混们拿着支票，转头就跑。“我们这就去打电话。”

“不许提到我的名字。”崔胤风看着他们逃走，也不怕他们跑掉。刚才他是乍听向日葵要关店，一时失去了冷静与理智，才会冲动得那般盲目。

如今冷静下来，他多的是办法对付几个小混混。像那种人，不可能没犯罪，威胁、恐吓、偷窃……只要让他捉住一点小把柄，要弄他们进监狱易如反掌；惹火他，把他们全送去吃免钱牢饭，看他们还怎么欺负向日葵？

解决了这里，他立刻回到早餐店，想看看向日葵是否准备好要开店了？

令他失望的是，早餐店的大门依旧深锁，里里外外杳无人声。

她去哪里了？真的搬走了吗？不会的，他已经帮她解决了一切，她应该会再开店；或者明天，又会看到她精神抖擞地与他打招呼，她会对他露出阳光一般灿烂夺目的笑容……

“我要有信心，明天再来！”

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

清晨四点，天空飘着毛毛细雨，崔胤风站在早餐店前，他已经在这里等了三个早上！

店门紧闭如昔，向日葵的灿笑如昨日的黄花般消逝得无影无踪。

她去哪里了？为什么不见了？

雨水湿了他一身，一滴滴沿着他贴额的刘海滑下，那本来就冷漠的眼，此刻更空荡得浑似两只黑洞。失去了她，他的生命顿无着落。

原来他的心还没死，依然会感觉到痛……多可笑啊！他以为他把自己所有的感情都埋葬了，想不到还剩下这么多。

而它们全部系在向日葵身上，直到失去了她，它们才尽数如火如荼地钻刺出那层冰封的表面。如今，他心痛得几乎死去！他要如何才能重新找回她来？

五点，紧闭的木门蓦地动了两下。

他的心脏随之跳上喉头。是她吗？店要开了？崔胤风这辈子没有这么紧张兴奋过。

慢慢地，木门被推了开来，一条娇小的身影推着一台庞大的摊车走了出来。

崔胤风瞪大了眼，双瞳里精光闪闪。

“讨厌，怎么雨不停呢？”银铃也似的声音响起。

他的眼眶热了。

“呀，客人！”向日葵被眼前湿淋淋的身影吓了一跳。“你怎么在这里？瞧，你都淋湿了，很冷吧？快进来，我刚煮好豆浆，盛一碗给你祛祛寒！”她走过来，拉住他的手。

崔胤风的喉头梗住了。多……多么温暖的手啊！

任她牵着自己的手走进屋里；任她拿着一条大毛巾擦拭他湿溽的发；任她唠唠叨叨地指责他不懂得照顾自己的身体……崔胤风缓缓地、若有似无地轻扬了嘴角，二十年来第一次，他心里的乌云一扫而空。

“你……笑了？”她以为自己眼花了，他从没笑过的，怎么突然……喔！她的心脏会被他吓停掉。

崔胤风没说话，他本就是寡言之人，此刻感动都来不及了，哪里还想得到要开口慰问？

他就这样定定地看着她，好象要把三天来的空档一次补足。向日葵被他瞧得不知不觉红了双颊，他的眼神炽热得似要烧融她的身躯。

心跳顿时漏跳了一拍，她难为情地别开头去。“我去给你倒碗豆浆。”

崔胤风连她的背影都不放过，视线自始至终直追着她。

“你在这里休息一下，我去准备做生意了。”匆匆地将豆浆端给他后，向日葵的视线不敢与他相交，转身自顾自地忙碌去了。

日子只是恢复了平常，竟然觉得如此满足，想来他也不是多贪心的人！不需华屋美食、不需娇妻美妾，只要有一方天地，哪怕只是小小的、简陋的，够他收藏她的微笑即可。

一口一口品尝着她亲手煮食的豆浆，热流滑下腹中，整个人都温暖起来了。呵，好幸福呢！

向日葵发现最近自己注视那位冷漠客人的时间越来越多了。

他还是和以前一样，固定时间来吃早餐啊！一杯豆浆、两个三明治外带，十年了，从没变过。

呵！多执着的男人，坚定而……温柔！

对！就是温柔。虽然他很少说话，沉默到令人怀疑他是哑子，也不爱笑，总是板着一张冰块脸，但……就在那一天，他为她打退了流氓。

后来那些流氓打电话来说不再跟她催缴房租、逼她搬家了。她不知道他们为什么突然改变了主意，但她猜想一切的变数都出在他身上。

他是个谜样的男人，还曾经在屋外淋雨等她开店，只为了喝一杯豆浆和外带两个三明治。可这就是全部了吗？为了一顿早餐花费居多的心力？

不！说实在的，她不相信，其中一定还有些别的她没有注意到，所以

现在，她要观察得更清楚……

同一个时间，崔胤风迈着沉稳的脚步走进店里。

“一杯豆浆、两个三明治外带。”向日葵灿笑着，披满一身的阳光送上他日日必点的东西，然后在他对面落座。

崔胤风显然楞住了，睁着大大的眼望着她。

“不喝吗？”她端着豆浆凑近他唇边。

崔胤风吓了一大跳，猛然往后栽去，险些跌下椅子。

“怎么了？我丑如夜叉，所以你怕我？”她眯起了眼，语含调侃。

两朵红云倏忽闪过崔胤风双颊，他慌得摇头，视线不敢对准她。

“我是向日葵。”她放下豆浆，对他伸出手。

他呆若木鸡地张着嘴。

“女孩子对你自我介绍，你也应该说出自己的姓名才有礼貌哦！”

崔胤风又低下头，伸出的手微颤着。“崔胤风。”

她把手放进他掌里，为那方厚实的温暖闪了下心神。

他看着两只交握的手，心跳不知怎地突然乱了拍子，怦怦怦……越跳越快，越跳越快。

当她的手收回去的时候，像带走了他身上某种知觉，接下来的时光他一直无法思、无法想，完全处在脑筋一片空白的情况之下——

向日葵后来又问了他很多问题，但因为从没有回过神来，所以也不知道她究竟问了些什么。

崔胤风迷迷糊糊地走进公司。在办公室门口，新来的秘书拦住他，嘴巴张张合合的，似乎有什么意见要表达，但崔胤风没有那个心思去理会，他昏沉地推开新秘书，迳自进入办公室。

蓦地，崔傲跳了出来，将手臂上缠着的两条锦蛇豁地送到崔胤风眼前。

“惊喜，亲爱的小弟！”

崔胤风一下子没反应过来，眼睛睁得好大、好大！

同一时间，崔傲和坐在办公桌上的崔羽，下巴“叩”地一声掉下了地。

他们……吓到崔胤风了！？整他二十年，头一回见他变了脸色，只为了两条锦蛇——

天！脱光衣服在他床上作戏都整不倒他，那张比北极寒冰还硬实的冰块脸，居然只为了两条蛇而破功？

崔羽和崔傲两姐弟突然觉得自己好蠢，那一万多次的失败纪录到底是怎么来的？他们简直笨到通天去了！

“小弟，你实在是太令人失望了。”崔傲又摇头又叹气的。

“你实在太不给我面子了，我那么好的身材难道还比不上两条蛇？”崔羽狠狠瞪了他一眼。

然后两姐弟……说不出是丧气，还是得意？总之他们是一头的雾水，闷闷然地离开了崔胤风的办公室。

偌大的空间里，一下子静得落针可闻。

崔胤风整整发了半个小时的呆，接着，他惊呼一声。“我把三明治忘在店里了！”

今天，莫名其妙的一天；今天，充满惊奇的一天……不可思议地，他，崔胤风完全丧失了平常的冷静与木然。

他像个情窦初开的少年，满脑子向日葵的身影；舍不得去洗手，怕会

洗掉他留在他手上那股温暖的味道；一直觉得时间过得好慢，怎么明天早上还不赶快来呢？他好想再见她一面，好想、好想……

最近与他交谈的机会变多了！

向日葵的唇边噙着抹羞涩的浅笑，虽然都是她说、他听的时候多，而他仅是偶尔应上几句，但又来又往的回应已令她欣喜得日日期盼他的到来。

“那三明治你怎么不在这里吃？配着豆浆吃，味道比较好耶！”

正专注喝着豆浆的崔胤风闻言，抬起头来，简短地说道：“这是午餐。”

向日葵楞了半晌，才了解他的话意，因为豆浆是早餐、三明治是午餐，所以不能混在一起吃。

“你早餐只喝一杯豆浆够营养吗？”

他点头，向来就话少。

“怎么可以？”向日葵皱眉，推开椅子起身。“我再帮你拿两颗包子过来。”她才不信他这么大个人，一杯豆浆够！

他摇头，同时拉住了她的手。这个突来的举动，令向日葵的双颊瞬间烧个火红，也僵住了身子。

崔胤风更是难为情地低下头，喃喃地道了声歉。“对不起。”而后依依不舍地放开她的手。

她慢慢坐了回去，呐呐地问：“你的食量……怎么那么小？”

“不是！”他抓着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才能不伤到她的心？“在家里……有吃一点点……”他每天慢跑回来，老管家都会为他准备一份丰盛的早餐。日日上这儿报到不是为了吃东西，而是……一心眷恋着她灿若朝阳的笑容。

“你吃过了？”

红潮沿着崔胤风的脖子、耳朵，一路窜升上额头。蓦地，她有所顿悟了。他来这里不是为了吃早餐，而是……别有所图！

崔胤风抬头偷偷瞥了她一眼。她生气了吗？

而向日葵看到的是两道灼然、诚挚的视线，热切地盯着自己。是为她吗？十年来的风雨无阻全是因为她吗？

她蓦地慌了；并不觉得生气，私心底反倒是有些喜孜孜的，因为他的“专”……但是，她还有肩上一副重担，在弟弟未成年前，她是没有资格考虑自己的未来的。

“你的三明治……有些冷了，我去给你重做一份……”明知这理由太过牵强，她还是籍此逃脱了。

崔胤风并不太明白她的心思；他是个从来没谈过恋爱的人，长到二十五岁，所有的生命都用来还债了！他甚至没想过“爱”是什么？能每天来这里喝一杯热腾腾的豆浆，看着她阳光般的笑容，他已经满足了。

十五分钟后，向日葵重新拿来两块三明治，霸王级的，总共有五层。崔胤风把三明治放在掌心上把玩着，觉得怪怪的，使用疑惑的眼神询问着她。

“优惠你这老顾客。”她笑答，心里其实牵扯着另一番情绪，难言，也难喻！暂时就这样吧，在弟弟可以自立前，她甘心于每天早上见他十五分钟。

崔胤风没多作表示，只是默默拿了三明治、放下钱，对她微颌首，便转身走人，如同他过往每一天的来与去一样。

只是自这一日起，他的豆浆总是比别人大杯，三明治也较他人更豪华，而且……向日葵再不肯跟他受钱了，她说这是优待，奖励他十年来的全勤。

寡言的崔胤风根本争不过她，但他还是每天来，舍不得缺席一日。他偶尔会为她端盘子，而他对他的笑容越来越灿烂，像是盛开在太阳下的向日葵那般，美得教人移不开眼！

第三章

人或许会在极端幸福中，莫名地变笨，崔胤风即是如此。

他最近常常上崔羽和崔傲的当，坚持了二十年的冰块脸一旦出现了裂缝，瓦解的速度就会越来越快。

晚上崔胤风回到家，进入卧室，掀开棉被，一床的小乌龟看得他瞠目结舌，久久不能言语。他下意识地后退了几步，撞到茶几，似乎扯上了某条机关线，一颗骷髅头蓦地跳上他的脸。

“吓！”他到吸口冷气，脸色变了些许。

甩开骷髅头，崔胤风怀疑是自己是不是还在做梦？

这屋里只有崔羽和崔傲看他不顺眼，会不时想些鬼主意整他，而通常是抢走对他有好感的女生；夺去他喜欢的物品；破坏他的工作，让他忙个半死等等。像这种无聊把戏，他们该是不屑玩才是，怎么……

崔胤风想不透个中缘由，他摇了摇头转身走向浴室，他想洗把脸，让头脑清醒一下。

岂料，才打开浴室门，一阵鞭炮声乍然响起，还有许多冲天炮、水鸳鸯纷纷从浴室内朝他轰了过来。

血色自崔胤风脸上褪尽，他后退几步，手抚着心口急喘气。然后，随着烟雾逐渐消退，崔傲笑弯了腰的身影在浴室里显现。

原来那些鞭炮就是躲在浴室里的崔傲准备好、等他打开门，便点燃对着他丢过来的。

莫名地，崔胤风心头闪过一丝不悦。因为愧疚，他从来不会对崔羽和崔傲的恶意欺凌发脾气可；这是生平第一次，而且来得太突然了。

崔胤风迈着僵硬的脚步转出卧房。这个家待得真是有些难过，他想回公司，睡在办公室附设的小套房里。那儿离向日葵的家近，明天他可以早一点儿去见她，或者还可以帮她开店门。

不意，卧室门一打开，一个巧克力派迎面飞了过来，“啪”地一声在他胸前开了朵几何图案的褐色花。

“啊！”喉头滚出一个惊诧的短音，崔胤风望着完蛋大吉的西装与衬衫发呆。

“我赢了、我赢了！”前头，崔羽高举双手又叫又跳。“你的鞭炮没让他发出声音，我的巧克力派令他惊叫出声了，所以我赢。傲，你输我一万块！”

他们拿他的反应打赌——

他知道以他的立场，和曾犯下的过错，压根儿没有资格反抗他们的恶作剧，但……或许是他的忍耐力变差了，这一刻，他真觉得非常受不了！

脸色悒于郁难看的崔胤风脚步迅速地冲出别墅，离开的时候，他下意识地甩上大门，“砰”地发出好大的声音。

二楼的崔傲挑挑眉。“老姐，你觉不觉得咱们小弟似乎变了？”

崔羽走进崔胤风的卧室里，一双沾满巧克力、黏答答的手就这样擦在他的被单上。

“他的反应是变多了。”

“你知道反应变多的前提是什么吗？”

“他不再无知、无觉、无情、无欲！”

崔傲点头，走到双胞胎姐姐身旁。“也许……他是谈恋爱了？”

“他也二十五岁了，是到了该思春的年纪。”

“以后我们的日子不会无聊了！”整个没有反应的人是件非常缺乏成就感的事情，但……像崔胤风这样反应迟钝的人就不一样了，不仅有趣，还是非常、非常地好玩，哈！

他满心的期待比山高、比海深。

“同感。”崔羽撇撇嘴。“不过，不管以后你要怎么玩，输我的一万块先拿来。”

瞪着姐姐伸到眼前的手，崔傲愤恨地一跺脚。

“这该死的臭小子！巧克力派难道会比鞭炮可怕吗？分明故意让我输钱，这笔钱非向他A回来不可。”

“我无所谓，我只要收得到钱就可以了。”崔羽抢过他心不甘、情不愿掏出来的一万块，吹着口哨离开崔胤风的卧室。

至于崔傲，则是留在房里搜刮崔胤风的书籍、钢笔、西装……等物品，直到他觉得可以卖到一万元了，才甘心放这饱收摧残的屋子一马。

“走了，再想别的主意玩儿去——”

清晨五点，崔胤风沉稳的脚步已逐渐往早餐店走去。

他手上拿着一枝向日葵，是昨天下午在路上被一名女童军推销的，一枝一百，听说是某个公益团体在做义卖。

但这不是他买花的原因；他要这朵花是因为这枝明艳绽放的向日葵，其灿烂姿态好比那深烙在他心底的娇媚佳人——向日葵一般，同样温暖、同样教人打心底欢喜不已。

他买下这朵花后，小心翼翼地拿了只大水杯珍藏它，又担心拿回家会被崔羽和崔傲破坏，昨晚还特地留在公司里，看护它一整夜。

今晨，他迫不及待地捧着花来看她，想给她一个意外的惊喜。

来到她家门口，摊车还没推出来，他瞄了眼手表，五点十分，今天有点迟！

崔胤风静静地站在路旁等着，他有些紧张，许多念头在他心中纷乱地闪现。不晓得她会不会喜欢这朵花？只有一朵会不会太寒酸？他是不是该多买些别的花来搭配？

可是，他没买过花啊！也不知道什么样的花束才算好，但原她别见怪才是……

时间在等待中迅速地溜过，而崔胤风因沉溺在烦恼中而不知不觉，直到炽热的阳光洒出他一身大汗，他才猛地回过神来。

早餐店的门依然紧闭，他低头看手表，时针指着九。

九点了，向日葵还没打开店门，这是怎么一回事？昨天清晨分手时，她还高高兴兴地说明天见的。怎么……

崔胤风一急，冲到木门前，起脚踢破了门板。

这种违建本来没啥儿保障，所谓的大门也不过是装来防君子、不防小人的。因此，他随便使点力就堂而皇之地闯进她的屋子。

大厅的茶几上放了碗吃了一半的饭、电视开着、灯也忘了关……凌乱景象显示出主人离去的匆忙。

是出了什么意外吗？或者……他突然想到那个老房东的流氓儿子。莫非是那混混不讲信用，又来骚扰她？

崔胤风握紧拳头，阴郁的眼泛着杀人红光。若真是如此，他会让那个小流氓彻底了解“生不如死”这句话的真义！

此时此刻，他完全忘了公司、任务、公事，满脑子只有一个念头——找回向日葵！

他急匆匆地冲出向日葵的家门，连手上买来准备送她的花朵落在地板上也忘了捡。

他沿着小小巷子，一户户询问是否有人认识那刚去世的老房东，直到获得了些微讯息，便伸手招了辆记程车，找人去了。

崔胤风完全没注意到，时针已经指向十点，他错过了一场业务汇报、蹺了生平第一次班！

“你是怎么回事？第一天进公司吗？这种估价单都会填错？”白氏企业的老总裁白先令将一叠报表扔在崔胤风脸上。

他垂手恭立在老人跟前，与其说是面无表情，不如说他根本心不在焉。

向日葵已经失踪两个礼拜了，他每天下班后就像只无头苍蝇似地四处找寻她，直至天亮，才迈着沉重的脚步回到公司。然而她就像蒸发在空气中的晨雾一样，没留下半点讯息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老房东的儿子那边他也去找过了，还把那一团飞车党全送进看守所住了两夜仍无所获，那群混混确实照约定没再去骚扰过她。

既然如此，她在那儿住得安安稳稳，为何离去？

崔胤风百思不得其解，一颗心被思念摧折得几欲疯狂。

“你到底有没有在听我说话？”白先令这辈子还没人敢对他如此忽略，崔胤风的无视将他的怒火煽扬到最高点，手中的钢笔倏地甩射了过去，对准的目标是崔胤风的眼。

但飞击的钢笔在半途中就被拦截了，大胆挑衅的人不是崔胤风，而是崔傲。

“哇！外公，你这样不对喔，岂可对他人的所有物动手动脚？”

崔羽也在同一时间闪进白先令和崔胤风之间，那姿势是护卫的。

崔胤风见状，有一瞬间的闪神。崔羽和崔傲竟然救了他？他们不是向来恨他欲置之死地吗？

白先令狠戾的眼神二度射向崔胤风。他根本是天生出来苛刻白家家运的魔鬼！真恨自己当初怎么没有狠下心来斩草除根，否则今日也就不至于落得养虎为患了。

“日本‘流枫集团’的总经理山本先生正在台湾寻求一起进军欧美科技产业的合作伙伴，你去把这件案子给我签下来；要是再搞砸，你也不要回来了。”

“是。”崔胤风领命，心思暂时转出向日葵。

“还出去？”白先令赶人。

“是。”崔胤风转身离去，而崔羽和崔傲也跟在他身后准备走人。

“你们两个给我留下来。”白先令低喝了声，但因为面对的是亲外孙，是眼里的狠戾很快被亲情所取代。

然而崔羽和崔傲并不领他的情。“外公，我们很忙的。”

“混帐！你们把母亲的仇都给忘了吗？”

踏出门口的崔胤风听见这番控诉，颇长的身子僵了下，离去的脚步沉若磐石。

“砰”地一声，崔羽和崔傲甩上房门，转过身来。面对白先令，他们也是不会客气的。

“外公，妈妈户籍上的姓名是崔白闵柔，因此整件恩怨，怎么算都是崔家人的事，应该与白家无关吧？”

崔羽不屑地冷冷一笑。“而且外公，我们并不一定非在白氏工作不可，我的黑虎帮，傲的正气盟，随便哪一个都足以跟白氏相抗衡，你威胁我们是用不着的。”

白先令倒抽口气，气得脸色发青。“你们……”

“再说白氏这几年若非依靠胤风撑着，要有今天独霸一方的局面，我想……”崔傲冷笑，轻蔑之意不言自明。

白先令瞬间白了脸色。白氏的情况就与所有的家族企业一般，老一辈的奋力打天下，留给子孙富裕的生活和各式各样奢华的嗜好。

说来可悲，要论到吃喝嫖赌的能力，白家年轻的一辈，个个称王称霸；但讲到经营能力，偌大的白氏企业里，竟只崔胤风一人可用！而偏偏他却是个外姓人。

所以白先令才会这般独钟崔羽和崔傲，这两姐弟的能力也是有目共睹的，而且他们体内确实流有一半白家人的血，要交棒，当然是交给他们！世界上有哪个呆子会愿意将辛苦一生打拼出来的家业交给毫无关系的人？

崔羽不悦地撇唇。“外公，妈咪的事我们心里自有打算。不过这么多年来，您也该了解一些我和傲的个性了；从小我们喜欢的玩具就不许别人碰，要是谁敢犯忌，我们决不轻饶！”

崔傲扬扬眉，道：“外公，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保证加十倍奉还！”

闻言，白先令恼恨得一口气险些喘不过来。

崔羽看在亲人一场的分上，走过去拍拍他的肩安慰道：“外公，你若真有需要，一句话，我和傲绝对帮到底。所以，咱们订个君子协定，从此井水不犯河水，如何？”

在崔羽和崔傲的交相威逼下，白先令不得不含恨点头，但他心里所有的仇怨却全记往崔胤风帐上了。

“多谢外公！”崔羽和崔傲轮流噙唇在白先令颊边印上一吻，挥挥手后，走出总裁办公室。

在外公这里受了居多的闷气，自然得找个好地方宣泄，而最好的出气筒莫过于他们最近反应突然变呆的可爱小弟——崔胤风了！

两姐弟相视一笑，很有默契地齐将脚步转向崔胤风的办公室。

然而，在总裁办公室中，白先令灼亮的眼里燃着杀意。崔胤风实在太可恨了，决不能再留下他了！

正好“流枫集团”的山本先生可以派上用场，那个以暗杀、掠夺起家的集团，再适合整治崔胤风不过；虽然白氏会因此损失一些财物，但只要能拔除这根眼中钉、肉中刺，什么代价都值得！

近日，在“夜夜夜狂”酒店里有一位下海才两个星期、众恩客趋之若鹜，但却泼辣不驯的美丽酒女。

她在酒店里缔造了无人可敌的纪录，平均每晚泼三名客人酒、一天最少送出两记耳刮子，受过她闲气的男人十根手指头数不完，但她却是店里最红的超级大红牌。也许正应了那句话：在男人心里，得不到的永远最好。

而她正是那小小早餐店的老板——向日葵！

今晚，她依然是素面无妆，仅挑了点最艳红的胭脂抹在唇上，那清秀的娇颜立刻被那点朱红衬托出无限风情。

她，并不顶美，胜在气质，性感冶艳有若一方燃烧中的火焰，勾引得众恩客如飞蛾痴狂地欲投入火焰中，燃烧殆尽亦不悔。

她斜梳的发髻上永远只簪了枝干燥的向日葵，很不搭调，却显得更特别。不少男人以珍珠宝石相诱，欲摘下那朵花，她不要；因为这是曾在她心里留下身影，唯一能证明她清白过的男人送的。

崔胤风——相识了十年两个月又七天，她才得知他的名儿。她还不明白自己对他到底有何想法，而他的日日伫足已使她的生命习惯了他的存在。

那日，突然得到弟弟出车祸的消息，她惶然离去，忘了给他留下讯息……不过，他们只是店家与顾客的关系，就算告诉他她的困难，又能如何？

在医院里看顾了弟弟三天，直到小弟脱离危险期后，她才回家。当她整理着东西准备退了租、在医院附近找个地方好就近看顾小弟时，却在脏乱的大厅里捡到这朵花。

料想是他买来送她的，只是她不在，或许吓着了，他踢破了她家的大门，呵……可以想见他当时有多躁乱；听邻居说，他还向他们打听她呢！

可惜……太迟了！主治医生说，小弟被车撞的时候头部受到重击，脑里凝了血块，最好去美国动手术取出；而且一年内治疗还有五成希望，若是拖过一年，怕小弟只能当一辈子的植物人了。

一年呐！要筹措去美国的经费，卖早餐一日能得多少？卖十年也送不了弟弟去美国，她要赚大钱，最少一年内得存到三百万。为此只有一门行业适合目前的她，酒女、舞女，甚至是妓女，她在酒店里落了户，摇身一变为酒国名花，更在今日大张艳帜标出初夜权。

芳心忍不住一寸寸结了冰，但是……没办法，为了弟弟，她在父母坟前发过誓要好好抚养弟弟成人的，她一定要做到！

“哇，葵，你知道吗？外头已经喊价喊到八十万了耶！”见习公主小珍一脸欣羨地冲进来喊道。

“是吗？”向日葵抚着发上枯萎的花，过了这一夜，她的生命将如这朵干燥的花，再也回不了光灿了。

但她并不后悔，既然有心要卖，就要卖个最高价，否则怎么甘心？

“你不开心吗？八十万耶！小珍则是兴奋得双颊通红。如果卖一次能得八十万的话……哇！做个一个月就能得到上千万了，多好赚啊！”

“有什么好开心的？”当她不再单纯、洁净，还有脸去见崔胤风吗？她什么都可以忍，就是受不了他轻蔑的眼神；与其被他看不起，她宁可死。

“葵、葵、葵……”大班气喘吁吁地跑进来，两只眼睛比天花板上的灯泡还亮。

“选……选出来了，大予企业的王董得标，九十万呢！”

向日葵挑起两道秀气的眉。那个老不死都快六十岁了，三天前，想在舞池上非礼她，给她扇了一记耳刮子，不是说过再也不要见到她的吗？怎么会来竞标？

“王姐，我要的可是现金支票，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喔！”

“呃，当然，不过他说要亲手把支票交到你手中，所以……”

她懂了，原来他是拿钱来羞辱她的！但知道了又能如何？横竖这一遭她是得走一趟的！

“既然如此，我们出去吧！”

“好好好，咱们快走。”

走到一半，向日葵清艳的眼眸忽地转向小珍，冷漠倨傲的脸庞闪过一瞬间的温柔。

“小珍，你也来，睁大眼好好看一看，着九十万我要如何得到手。”虽然她自己就要脏了，但她希望小珍能明白，金钱并非万能，为了钱出卖尊严将是件非常可悲的事！

“我也可以去看？”小珍乐透了，短时间就红透风尘界的向日葵是她急欲模仿的偶像。

走进酒店大厅，一双发泡眼正对着向日葵投射奸狡锐芒。

向日葵悄悄伸手取下了发上的花，塞进跟在身后的小珍怀里。“帮我保管一下。”她可以受辱，但“他”，绝对不能！

王董走上前来，痴肥的身子足足有向日葵两倍大。

“想不到你也会有今天吧？”

向日葵漠然朝他伸出手。“支票。”

一张纸丢向她的脸，同时，十只肥短的手指在众目睽睽之下撕裂了她衣服的前襟。

“啊——”大厅里响起一阵抽气声。

唯一脸色没变的是向日葵，泼辣的性子、倨傲的内心，令她即使处在贩卖尊严的情况下，也要强撑起面子，决不认输。

默默弯腰拾起支票，她看了看，是九十万的现金支票没错，离弟弟痊愈的路途又更近了一步。

王董见状气得头顶冒烟。如此作为就是要教她屈服求饶，可她这样无动于衷不是反显出他的无能吗？

“钱对了？”他狞笑。

“对！”她点头。

随即，“啪——”王董一巴掌轰向她俏美的脸蛋。

向日葵身后的小珍白了脸，惊吓过度的呜咽细细逸出赤缝。

向日葵微侧身，温柔的眼眸里写着安慰：明白了吗？要好好珍惜自己，千万别自我作贱！

王董一张肥胖的脸整个黑了。这可恶的女人！今晚他若不能驯服她，他颜面何存？

他又胖又短的腿抬了起来，只踹过去的目标对准向日葵的腹部——

崔胤风陪着日本客户山本先生到“夜夜夜狂”酒店应酬，一塔进店门，就看到这令人心跳停止的一目。

他的身影好快。而拳头更狠，只一拳，揍在王董鼻子上，把他将近百来斤的身躯揍飞了十步远。

“你为什么在这里？”崔胤风莽撞地将向日葵搂进怀里。天哪、天哪，他找得她好苦，如今总算给他找着了，他再也不要放手！

向日葵如泥塑木雕的身子僵在他怀里。

自己最难堪的一幕被他看见了！上天为何对她如此残忍？落到今天这一步田地，她本来不怨，亦不恨的……一切都是命，她认了，可是她难道连一丁点纯净的回忆都不能保留吗？

“你这浑小子！这女人今晚已经被我买下来了，你也敢抢？”王董在几名服务生的帮助下，颤巍巍地起身。

买？崔胤风背脊一颤。

“这是怎么一回事？”话是对着向日葵说的，他根本看都不看王董一眼。

她撇开头去，艳红的唇有些儿抖。“如你所见。”

这是酒店；向来不化妆的她难得点上了唇彩，还是这种艳艳的大红；她衣衫不整地被人买走了；综合所有，莫非她……

崔胤风痛心地点住她的手腕。“为什么？”

“自然是为了钱！”她清冷的嗓音甚至没有一丝后悔。

他精亮的眼眸闪过一抹痛楚。“钱”，这玩意儿真这么重要？

当年他父亲为了钱跟白闵柔结婚，却又为了欲与他母亲私通，后来造成一连串悲剧，他的母亲又贪图荣华富贵，抛下他离去。

为什么？为什么他们都这么爱钱？那种东西到底有什么好？

“我给你，要多少？”没有细想，他冲口而出。

要她卖给他？向日葵俏艳刹那间苍白似雪。不！她死也不要，她已经没有尊严了，怎么可以连灵魂一起抛却？

“我不要你的钱！”

“你们都给我住口。”王董摇摇晃晃走过来，欲拉向日葵的手。“她是我标到的，已经是我的了，不准你抢。”

“滚！”崔胤风一记杀人目光瞪得王董倒退了好几步、二度跌坐在地。“为什么不要我的钱？”他暗黑的双眸只专注锁在向日葵身上。

向日葵低下头，闪躲着他的视线。“我已经是王董的人了。”

“我可以出比他更高的价钱。”

闻言，她的心彻底结冰。从此以后，她再无人格，只余“价码”二字足堪代表了。

“你听过一物二卖的吗？”

“我只知竞标是价高者得。”

向日葵悲恸得说不出话来。

“多少？一百万够不够？”他自口袋里掏出支票本，一下子就开了张百万元的支票给她。

向日葵伸手抢过支票，动手将它撕个粉碎。

“我绝不卖给你，决不，你听不懂吗？”

一旁的王董发出张狂的笑声。“小子，她注定是我的，你抢不走的，哈哈……”

崔胤风听不到、看不见酒店里其他人的反应，他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向日葵身上。她的严词拒绝深深刺伤他的心，他脸庞上每一根线条都写着无措与痛苦。

自生至长二十五年，他几乎没为自己争取过什么，难得有一样东西在心里生了根，而她那阳光般的笑颜，就是将他的心挖走、把他的脑破坏，也无法令他遗忘。它们早深深烙印在他每一个细胞里，变成他生存所必须依靠的东西，就像水、空气一样。

他打心底不愿失去她；但，他该怎么办？平常人都是如何保护自己重要的东西的？

他搜索枯肠，实在想不出一办法，毕竟第一次总是比较困难的。

“你绝对只能卖给我！”崔胤风坚定地说，神情认真无比。

向日葵不驯的眼瞪着他。恨死他的自大了，这摧毁她纯净回忆的男人，这辈子决不原谅他！

崔胤风忽地劈出一记手刀，看着她痛昏在他怀里。他面无表情地扛起她，笔直往外走。

“喂！你这个人，怎么可以这样？”

“这是绑架啊！”

“……”

此起彼伏的责难没有一句停留过崔胤风的心田。从来，他对外界的一切就不甚在乎，唯有向日葵是例外的。

直到一只颤抖的小手拉住了他的衣角，是小珍。她很怕，怕崔胤风冷漠、酷戾的言行举止；但她更怕王董再度折磨向日葵，那种屈辱根本不是人受的！

比较两个可怕的男人，她觉得崔胤风或许比较不会虐待向日葵。因此，小珍才拉住崔胤风，小心翼翼地将向日葵寄放的花朵塞进他手里。

“这……是葵的，你……她是为了筹措弟弟的医药费，不得已……才来这里，请你别……欺负她……”

崔胤风没听清楚小珍说些什么，他的目光尽数落在那朵枯萎的花上。这难道是那日他买来欲送给她、后来却不慎遗落在她家里的向日葵？

她一直带着它？

崔胤风的胸臆间突然涌进一股温泉。他绝对不会放开她的，绝对不会！

第四章

当向日葵再度清醒时，人已躺在一个陌生的房间里。

崔胤风就坐在床沿，专注的双眼瞬也不瞬地盯着她瞧。两人个怀心思的眸光在半空中交会，编织出一张难解难分的网。

一个网眼是她的苦，另一个网眼写着他的悲……她震撼地、无措地体会到他对她的执着！

说不感动是骗人的，奈何她心里早堆积了太多说不出的痛，只得银牙暗咬，硬生生吞下对他泉涌而出的情

“这是什么地方？你想干什么？”她必须强迫自己恨他，唯有如此，她的灵魂才不会在他眼前崩溃。

“绿都饭店。”为了怕她突然离开，他还紧紧抓住她的手。“我不会放开你的！”

“你……”她瞳仁儿飙射出两道火光，唯一自由的双脚不停踢踹他的胸膛。“你别想软禁我！”

崔胤风面无表情任她踢，只是擒住她的手加大了力道。

他不知道该怎么做才能让她明白自己不想失去她的心情？事实上，他也不懂，自己这股独占欲究竟从何而来？

“放开我——”向日葵尖叫。

他眉头微微蹙起，有些迷惘。前阵子她不会如此讨厌他的，为何才半月不见，两人的关系就生疏至此地步？

“好痛……”她扯着手，几滴泪珠滑下眼眶。

他吓了一跳，赶紧放开她。“对不起，我太用力了！”她的手腕都被他捏青了，可恶！崔胤风暗暗恨起自己的蛮力。

才得自由，向日葵蓦地连人带被整个撞向他。而崔胤风没料到她会使此诡计，一个不察被撞下了床铺。

她趁乱以棉被盖住他的头，利落的身影跃过他，逃向大门。

但崔胤风也不是省油的灯，他用力一挥手即甩开棉被，比她更快速地挡在大门前。

向日葵闪了两次都没能避开他，一时恼恨，随手取了玄关旁的花瓶扔向他。

“住手！”崔胤风微侧身，花瓶自他肩膀掠过，撞到门板，摔成碎片。

“别想！”从来不是什么娇生惯养的千金小姐，她向日葵可是泼辣出名的早餐店小老板娘，怎可能乖乖地任他摆布而不反抗？

娇小的身影在房里窜高窜低，崔胤风一时还捉她不住。

向日葵恼他的自作主张，随手摸到什么就拿来丢他，烟灰缸、茶杯、水壶、挂饰……仅半晌，豪华的总统套房就被她摧残得乱七八糟。

崔胤风躲得从容潇洒；这种攻击他小时候遇多了，更严苛的也见识过，她的只能算是小儿科。不过她的激烈反抗，也使他想要制伏她的过程平添了些许波折。

“你死心吧！你出不去的。”

“我非出去不可。”向日葵正钻过茶几底，心里想着仍昏迷不醒地躺在医院里的小弟，这地方她一秒钟也待不下去！

崔胤风忽然一使蛮力搬起茶几扔向一旁，令她避无可避。

“啊！你做什么？”

他反翦住她的双手，解下衬衫上的领带充当绳子，将她的手反绑在身后。

“你这个混帐，快解开我！”她挣扎不休。

崔胤风充耳不闻她的抗议，一手扛起她走入内室，把她丢在床铺上。

“哇！”向日葵娇小的身躯在弹簧床上蹦了几下，好不容易安定下来，立刻又起脚踢他。“野蛮人，你不能这样对待我，放开我！可恶、卑鄙、下三滥、流氓、恶棍……”

浑然不将她的漫骂放在心时，崔胤风一言不发地松开了自己的皮带。

他想做啥儿？她心底一突，小脸蓦地惨白。“不准你——咦？”半句警告尚卡在喉头，她发现那皮带竟是用来绑她的脚的。“你这个混帐！我要告你绑架、非礼、蓄意伤害他人的身体……我绝不会放过你的！”

她叫骂得面红耳赤，然而崔胤风却始终冷静自持，丝毫不受她的威胁影响。

向日葵气死了，她不服输地拼命扭动身子，还险些摔下床铺！崔胤风及时将她拎了回来，她继续挣扎，并且放声尖叫。

如此反覆四、五次之后，他终于失去耐性，精壮的身子压向她，将她锁在床铺和他厚实的胸膛间。

向日葵吓得倒吸口气。“你——你别乱来喔……”

他抬头，两道坚实如铁的目光注视她。“我不会放开你的！”

他只会不停地重复这句话，她实在无法了解他心里真正的想法。

“为什么是我？我不行的，拜托你放开我，我还有事要做呀！”想起小弟，向日葵心急如焚。

崔胤风抿紧唇，再不说话了；倘若知道原因，他也就不必如此辛苦使蛮力禁锢她了。

他就是什么都不懂；不晓得该如何理清自己心底的想法、不知道要怎样与她沟通，得用什么方法、何种手段方能令她心甘情愿留在他身边？

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之下，他唯有使蛮力先留下她再说；只要她不走，他相信这种凝窒的情况终有改善的一天。

“崔、胤、风！”她咬着唇，悲凄的眼逐渐凝聚了恨意。“为什么？为什么要教我恨你？为什么……”

他回不出话来，唯有别开脸，不见她眼里的恨意，紊乱的心就不会受到伤害！

她愤恨地瞪着他，空气中布满一触即发的紧绷气氛。

他沉默着，良久，才心怀愧疚地回头偷瞧她一眼，却见到她下唇渗出点点血丝。该死！她居然将自己的唇咬破了！

他心底溜过一抹不舍，不及细思，舌头主动伸出舔去了那点艳红。

向日葵瞪大眼，呆了。而崔胤风的舌碰触到她柔软芳郁的樱唇时，他的心头也在同时敲响了大鼓。

四道目光愕异地交缠。

他情不自禁缓缓俯下头——

“不……”她想拒绝的，但被他专注的目光一凝视，万般的抗议立刻蒸发得无影无踪。

他的唇覆上她的，像在珍视一件稀世珍宝般；他半点力不敢用，只轻轻地、柔柔地吻着她。

向日葵震撼地倒吸口气，不明白他为何要在对她如此残忍后，又给她山高海深的温柔？她压根儿承受不起啊！

不敢沉溺，她闭上眼，关上心门。

她整个身体所表现出来的拒绝彻底摧毁了崔胤风心底初萌芽的情苗。真的不行吗？他只不过希望她再回去卖早餐，然后，他每天去喝一碗豆浆而已啊！

“为什么非走不可！留下来好不好？我不要你走！”他紧紧抱住她，仿佛他们是自出生就注定相连在一起的两条生命。

向日葵浑身一颤，在他任性、幼稚如孩童的言语里感受到了他的真心，紧闭的双唇不知不觉为他开启了一条缝。

他的舌乘势窜进，带着一把火，点燃她体内深藏的情欲。

“唔……”她情难自禁地轻哼出声。

他舌上凸起的味蕾刺激、摩擦着她唇腔里的每一寸，细细地挑起她的热情，与之共舞。

当他温厚的唇用力吸吮她的丁香时，向日葵感觉体内的血液开始变质成岩浆，好热，但……也好舒服；那滋味仿佛在隆冬里受寒数小时后，得以享受一场温泉浴那般畅快。

她的挣扎渐渐停止了，崔胤风舒怀地包紧她。

“不要走好不好？我不要你走、我不要……”

温柔而执着的吻膜拜过她的双眼、鼻尖、耳垂、粉颊……随着每一下轻触，他呢喃不绝的恳求一声声融进她心底。

向日葵闭上眼，无助的心茫然了。

她该怎么办？若是留在他身边，那小弟呢？他们无亲无故，她有资格要求他的帮助吗？

如果他是爱她的、如果他能说句喜欢她……所有的一切都会不一样，可偏偏……他们之间什么也没有。

他究竟是为了什么原因留下她？单纯的执着，或者另有其他？

他说不清楚，她是不能仅凭臆测去行事的；到最后，他们也只有分道扬镳一途了吧……

想到分离，早就发热的眼眶更加酸疼地冒出滴滴水珠，她难舍地靠在他胸膛，哭湿了他的衬衫。

她终于安静了！

崔胤风松开禁制她的手臂，低头凝视她泪湿的睡脸。那苍白而憔悴的容颜深深打击了他的心。

是他错了！为了一时自私的独占欲把她欺负成这样子。

“对不起！”心疼地解开绑住她手脚的领带和皮带。

她腕上、脚踝都有圈破皮血红的印子。

“可恶——”细细抚触她的伤，他给了自己重重一巴掌。“很痛对不对？我……我真实混帐！”

他不停轻吻着自己在她身上留下的痕迹，心底是既矛盾、又痛苦的。

他不能失去她！回忆过去半个月见不着她阳光般笑颜的日子，他的生命完全被黑暗所笼罩，空茫得像具行尸走肉。

她的存在太重要了，他是他的骨、他的血、他的一切……没有她，他根本活不下去！

可是遂了自己的私欲就会伤害到她——想到她的泪，他的心就痛得揪成一团。

“我到底该拿你如何是好？”他的茫然无措并不比她少。

焦躁地在房内来回踱着方步，他认真思考着放她离去和留她下来两种不同的结果。

他向来是最擅长冷静分析的，偌大的白氏企业不是被他掌控得完美无缺吗？他一定可以想出一个折衷的好方法的。

快想、快想……他敲着脑袋，无奈在公司里的机智，一旦面对她，立刻自动消失得不见踪影。

他想不出解决眼前窘境的办法。“怎么办？怎么办……”他不听敲着自己的头，审思的目光一转向她，就再也移不开了。

静静走到她身边，他厚实的大掌爱怜轻抚她粉嫩的颊。怎么放得开她啊？

“对不起，我不能放你走。”

他一遍又一遍轻吻着她泪湿的颊，直至吻干了她残余的泪痕。“我会保护你的，不管你要什么东西，我都可以给你，所以……留下来吧！请你留在我身边。”

向日葵面对墙壁坐着，刻意忽略端着餐盘直挺挺地站在床畔的崔胤风。

“吃点东西好不好？”绑架她到饭店已经一天一夜了，其间，她不吃不喝，用着最激烈的方法抗议他的霸道。

“不吃！”她屈起膝盖，脑袋埋在双膝里，看都不看他一眼。

“那喝碗汤吧。”他真怕她饿坏了。

“不喝！”

“你不饿吗？”

“饿死就算了！”她赌气。

他面色一整，语气肃冷。“我不准你这样虐待自己！”

“那你放我走啊！你放我走，我就不会再虐待自己了。”她相信，他如果有一点点重视自己的话，应该会屈服的。

他神色间闪过一抹痛楚，又随即而逝。

“我不会放你走的。”

她气得抄起床上的枕头丢他。

“那你就别想我张口吞下任何东西！”

他僵了脸，冷冷地看了她许久之后，漠然地走出卧房。

想不到他一点都不在乎她的生死……他抿着唇，红了眼眶，心里又慌又乱。

在医院里，长期昏迷不醒的病人是很少得到妥善照顾的。前两个礼拜，她在酒店里工作，每天只有一个上午能去看弟弟，就常常瞧见弟弟的嘴唇干裂得不象话；因为他不会开口说口渴，所以也没有人会管他是不是有啥儿生理需要？

她哪天去医院都要帮弟弟抹身、按摩他的手脚、以棉花沾水滋润他的唇……不这样做，弟弟沉睡的身体会逐渐腐坏。

她要做的事情还有好多好多，岂可留在这里？不行，她非离开不可！

“喂！崔胤风。”她走出卧室，一天一夜没吃东西，脚还真有些发软。

他抬头，面无表情地看着她。

“我要洗澡，你去替我买套衣服。”唯有支开他，她才有逃出去的可能。

他浓黑的剑眉微微蹙了起来。不吃饭的人，却想洗澡？

看穿了他的疑虑，向日葵轻皱了下琼鼻。“女人可以不吃饭，就当是减肥，但却不能不洗澡；浑身上下臭得发酸，是任何一个女人都无法忍受的。”

他定定地望了她一会儿。“你一点儿都不臭。”

什么意思啊？两朵红霞掠过她的颊，这家伙说话老是没头没脑，但……

总莫名其妙地挑动她的心弦。

“可我还是觉得浑身是汗、黏答答的，很难受，我要洗澡、要换干净的衣服，你去帮我买一套，别忘了，内衣也要。”

他愣了下，眼里似乎溜过一抹尬。要帮她买内衣？那……

“还不快去，女孩子用得着的东西，你都帮我买一份回来。”她一心赶走他，好乘机偷溜。

“除了衣服，还要其他的吗？”什么叫做女孩子用得着的东西？他根本不懂。

“比如：保养品、化妆品、丝袜等，你去百货公司问销售小姐就知道了。”

他点点头，转身离去。走到玄关的时候，还顺手将钥匙带了出去。

这间总统套房分里外，平常，他们活动的地方多在内室。而内、外室之间有扇门，若由外室锁住，内室的人是出不来的，除非有钥匙。

向日葵低咒了声。“没有钥匙我就出不去吗？哼！”

直到崔胤风离去的脚步完全听不见了，向日葵便一箭步冲进卧室里。

她准备打电话叫客房服务，等服务生来的时候，她就趁那空档溜出去。

“好慢！”向日葵边踢着被锁住的内室门，边诅咒这间饭店的服务怠慢。

“不过是要瓶热水，都叫了十分钟了还不送来，王八蛋！”

终于，内室的门响起了数下敲击声。“客房服务，热水送来了。”

向日葵开心地跳了起来，躲在门边，细声回话。

“我正在洗澡，你自己进来。”

服务生不疑有他，取出了饭店的备用钥匙准备开门。

随着门把的逐渐转动，向日葵一颗心提到喉头。好不容易，那禁锢她的门板终于被打开了。“咻”地一声，她像颗小炮弹似地闪过服务生身边，溜了出去。

服务生愣了下，随即脸色大变，紧追在她身后。“小姐，崔先生交代过，你不能走啊！”显然崔胤风连饭店服务生都打点过了。

闻言，向日葵跑得更快了。开玩笑，再被捉回去，小弟就要死在医院里了，她无论如何也要逃出去！

她跑过走廊，正想推开安全门时，身旁的电梯同时发出“当”地一声开启的讯号。

“真是天助我也！”她乐歪了，搭电梯逃亡的话，速度起码可以快一倍。

电梯门才开一半，她便埋头冲了进去。“哇！”谁知电梯里也正有一个人要出来，两人迎面撞了个正着。

“SHIT！哪个青仔丛？连礼女士的礼貌都不懂。”

“你怎么出来的？”一个冷沉的声音蓦地自她头顶响起。

她大吃一惊。“你——”他居然这么快就回来了？该死！快跑。

向日葵转身想溜，但是崔胤风放下手中的购物袋，长臂一伸就将她拎了回来。

“放开我！”她死命挣扎着，却依然脱不出他的铁臂，心火一起，猛一低头，森森利齿咬上了他的手臂。

他身上的白衬衫很快就被血染红了，但他却半声不吭，任她发泄个过瘾。

向日葵嘴里逐渐尝到了淡淡的咸腥味道，不驯的双眸逐渐软化，清澈

透明的泪珠一滴滴滑下，落在他染满鲜血、艳艳红红的衬衫上，湿意冲淡了那抹红。

她抽抽噎噎地开口。“求求你放了我好不好？拜托……”她纤弱的身子缓缓软倒。

一声若有似无的谓叹自崔胤风齿缝逸出，他弯腰横抱起她。“对不起。”

“可恶！”她秀巧的拳头不停落在他的胸膛上，扯住他的前襟，哭得不能自己。

“为什么是我？为什么……”不懂他的心，但更教人迷惘的是自己的软弱，她可以对他更残忍的，偏偏……她做不到。

这时，服务生刚好追了过来。“崔先生，这位小姐……”

崔胤风对他摇摇头。“麻烦你将电梯里的东西送进房里。”说完，他抱着向日葵往套房里走去。

向日葵的心随着他的脚步越接近客房，益发往冰窟里坠去。这一回的逃脱失败，他一定会对她更起戒心，她要再离开，只怕是缘木求鱼，没有可能了。

那弟弟该怎么办？缺乏亲人的照料，他不知会被怎样忽略？呜……想起可怜的弟弟，她的心都要碎了。

崔胤风把她抱回床上，她搂着棉被继续哭。

待服务生把东西放下离去后，崔胤风走到门口把门锁上，再回来，默然立在她身旁。

不是没听到她伤心的哭泣，也不是对她的泪缺乏感觉；他很心疼，痛得都快没办法呼吸了，但比起失去她的绝望，这样的痛也只能算是小意思。

向日葵哭了好久，直把所有的失望都哭光了，再抬头，又是一脸愤愤然。她最大的长处就是不服输、不泄气。

恶狠狠瞪了他一眼，她起身，走过去翻弄他买回来的物品。先去洗个澡，冷静一下脑袋，再来想想有什么办法可以二度支开他？

四大只购物袋里的东西全被她倒了出来，向日葵瞠目结舌望着地毯上那堆小山也似的女性用品。

他给她买了两套洋装、两双鞋、化妆品、彩妆、一堆内衣，还有卫生棉？她含着愕异的视线转向他。“你……买这个？”

崔胤风撇开头，脸上闪过一抹尬。

想必他买这玩意儿的时候受了不少刺激！她唇角浮起一朵黠笑。活该，谁教他要绑架他？以后还有他罪受呢！

接着她去检查那堆内衣，34、36、A、B、C、D……各种尺码俱全。“你不会把人家内衣专柜里的内衣都搬光了吧？”

崔胤风不语，冷峻的脸庞却开始涨红。

她不怀好意地把一件内衣丢到他脸上。“喂，你真以为我有这么大？”连G罩杯的都有，他可真看得起她！

他拿那件内衣好象怀着一颗烫手山芋，手脚都不知该往哪儿摆了。

“我……我不知道，她们说全拿回来给你试，所以……”

“她们？谁啊？”

“饭店的服务小姐！”

“这些东西是在饭店里买的？”

他点头。“饭店地下室附设百货公司。”

该死！难怪他买这堆东西花不到二十分钟，原来如此。

闷闷地挑了套衣物，她往浴室方向走去。看来她得先将这家饭店了解透彻，才有机会离去。

蓦地，他一个箭步挡在她身前。

“干吗？连洗澡都不准啊？”她手插腰瞪他。

崔胤风显然很不能理解她一会儿哭、一会儿怒的表现，他眼露迷惘，但还没忘记自己为何拦下她。他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小罐沐浴乳递到她眼前。

“你要我用这个洗？”她接过沐浴乳，打开盖子闻了下，是熟悉的青草香，如同她往常所用的每一罐。他居然知道她的喜好！莫非他已经注意她很久了？

崔胤风点头，接着又掏出一只绒布盒子给她，然后他转身，背脊僵得几乎就跟木头没两样地离开了卧室。

向日葵打开了盒子，一只璀璨亮丽的蜻蜓别针躺在黑色的绒布上，发射出万丈光彩。

他知道她酷爱蜻蜓式饰品，以前，她那简陋的住家兼早餐店里就挂了一幅蜻蜓画、门廊上她还吊了一个自己做的蜻蜓式风铃、她还有一条中国结编成的蜻蜓项链……她，爱死了蜻蜓碧绿、又自由自在飞翔的模样。

这一切他居然都晓得？！或者他并不如她以为的，不将她放在眼里……反而其实是很重视她的，因此才会对她了解这么深？

她唇角微微弯起一抹得意的笑弧，果真如此，她就有办法对付他了。

丢下手里的衣物，她走进浴室，打开水龙头，不是热水，是冷水。冰冷的水珠一溅上她赤裸的肌肤，她机伶伶打了个寒颤。

这么做或许有点对不起他，但此刻她顾虑不到这许多。世上唯一的亲人就躺在医院里昏迷不醒，即便他对她的执着再深切，她也只能回应他一声：对不起。

闭上眼，她任冷水冻结了身心。淋完冷水，她又站到冷气口，寒气吹得她牙齿直打颤，她还打开冰箱猛吞冰块。

没错！她的计策就是——苦肉计。赌赌看，她在他心底的分量有多少？当她病得神志不清的时候，他会因为心疼而答应她任何要求吗？

向日葵的苦肉计……很难说是成功，还是失败？

崔胤风的确是很心疼，心疼得想要去摘一颗星星来送给她，只要她的病赶快好起来。

但，他还是不愿放她离去。

她千算万算就是没算到崔胤风异常的生长环境，所磨练出来异于常人的深切执着。

“你给我滚出去……”她气喘吁吁地吼着，想不到她病得都快昏了，他还是坚持留下她。这个该下十九层地狱的混帐王八蛋！哦……躺在床上全身无力，她后悔死了，用什么烂苦肉计，不仅搞得自己难受得要命，还离不开他身边！

崔胤风在卧室门口，急得像只热锅上的蚂蚁。

她病得好严重啊！给她请来医生，她不让人打针，也不吃药，而且她已经两天没进食了，这……他该怎么办才好？

可恶！她为什么非离开他不可？他就这么惹人厌吗？

他又急又怒，控制不住溃堤的情绪，起手砸起身旁所有东西。

他的力气大，破坏力自然比向日葵强，不出半晌，整间总统套房给他砸得面目全非。

然后，一朵枯萎、碎裂的向日葵蓦地映入他眼帘，那是他上回在路上向一名义卖的女童军买来预备送给她的。

那时他们相处得多融洽啊！她每天都对他笑，好温柔、好暖和的笑容，是他这辈子唯一感受过的温情……

往事历历在目，他想起她的失踪带给他多大的震撼，他拼了命地找她，费尽了全部心思，就在他几乎绝望的时候，终于在酒店里见着她了。

知道他捡起这朵向日葵，还把它日夜带在身边时，他不晓得多感动……咦？他好象遗漏掉了某些事情。

这朵向日葵是一名怯生生的小妹妹拿给他的，那时她说了好些话，像是……这……是葵的，你……她是为了筹措弟弟的医药费，不得已……才来这里，请你别……欺负她……

“筹措弟弟的医药费！”回忆锁在这句话上，他似乎抓到了一点症结——她一直是跟弟弟相依为命的，为何突然去酒店卖身？那为老是叫他木头哥哥的少年呢？半个多月了，始终不见他身影，莫非发生了什么意外？

因为好不容易才找到她，他一时失去了理智，将很多问题忽略不见，如今想来，是自己太莽撞了。

他得冷静点儿，把这件事情处理好；就像当初他打发那个房东的流氓儿子一样，只要除去了妨碍她卖早餐的原因，她自然会再回到那条巷子里，他照样可以每天上她店里喝碗豆浆，而她还是会对他露出阳光一般温暖的笑容！

第五章

向日葵是典型平常健壮如牛，一旦生病，就病来如山倒那种人。这一回受凉，她整整在床上躺了一个礼拜，依然软趴趴地下不了床。不过她是不会反省自己异常的体质的，她固执地认为会病得这么严重全是崔胤风的错。

自从领悟到他不会因为她生病而软化后，她就认真接受起治疗了；她还有一个可怜的弟弟要照顾，可不想就此死在这里。

坏的是崔胤风；她生病了，在床上难过得要命，而他不仅天天往外跑，还不时弄到三更半夜才回来？

当然，她才不是在关心他，他要死在外面也是他家的事；最可恨的是，他离开就离开嘛，作啥儿找一堆人来监视她？

饭店的服务生、扫地的欧巴桑、医生、护士……个个拿她当犯人看待，简直莫名其妙到极点了。

“你还晓得要回来啊？”

崔胤风才走进房，迎接他的是一只热水瓶。

“呀，崔先生……”拿人钱财的护士小姐吓得脸都白了。“你……”

“没事，你可以走了，谢谢你。”打发走护士小姐后，崔胤风弯腰捡起热

水瓶。

“为什么又生气？”

“哼哼哼……”她撇开头，尽管虚弱，火气还是维持在顶点。

他叹了口气，将热水瓶放回床头柜上。“今天觉得怎么样？”

“死不了。”她没好气地拉起棉被蒙住头，懒得再看他一眼。

“吃药了吗？”他数数药包，发现她又耍赖不吃药了，难怪病老是不好。

“起来吃药。”

“不吃啊！”显然病菌并没有侵袭到她体内那条名为“生气”的神经，只要一面对他，她总有一千万种方法与他斗个你死我活。

“你不吃药，病一直不好，我要怎么带你去医院看你弟弟？”

“弟弟？”她瞪大眼，豁地坐了起来。“我弟弟？”

他点头，倒了杯水喂她吃药。

向日葵的神思犹自迷惑在“弟弟”二字里，不知不觉吞下他掌心的药。

“可以下床吗？”他关心地摸摸她的前额，热度已经退下了，但她脸上依然留着一抹病人的苍白。“我抱你吧！”他弯腰抱起了她，离开饭店，往医院方向行去。

她呆呆地任他为所欲为。弟弟耶！可以去看弟弟了，但……他怎么知道弟弟的事？她应该没有说溜嘴啊！还是她说了梦话？

不可能！她向来是最讨厌依靠人的；不然她不会在国中毕业后就放弃升学，与弟弟相依为命，努力地存钱供弟弟读书，而不向任何人求救。

她的自尊心不容许她向人低头；她可以穷，但骨气绝不能损，这是她生存的原则。

那究竟是谁告诉他弟弟的事？她调查她？或者……她刚才是在做梦！

“啪！”向日葵好用力地给了自己一巴掌。“哇，痛死我了！”她眼角渗出水珠，理智顺便跟着回笼。

“你干什么？”他将她抱高，仔细检查她脸上的红肿。

“呀——”她蓦地尖叫。这才发现自己一直被横抱在胸前。“你才在干什么呢？快放我下来！”

“不要乱动。”他抱紧她。

“你怎么可以随便对我动手动脚！还不放手？”她气得又吼又叫，引来其他人的注意。

“怎么回事？”

“在医院里喧哗真没礼貌。”

“……”

细声耳语一点一滴钻进她耳里，她悚然一惊，抬头四望。天哪！杀了她吧，她怎会在这么多人面前被他抱着走？

无颜见江东父老，她羞红的螭首整个埋进崔胤风怀里。

听到争吵而赶来的护士小姐唤住他们。“先生，你们……”

“对不起。”崔胤风抢先赔礼。“她有点不舒服，所以失礼了，很抱歉。”

“原来是崔先生。”他和医院的院长很熟，护士小姐也不好意思多加为难。

“没关系，只要别吵到其他病人就好了。”

“我知道，我会小心的。”崔胤风面无表情地说完，抱着向日葵搭乘电梯，又往六楼行去。

“可惜一个好男人了。”护士小姐歪着头，长叹口气。崔胤风的外表和气

势是无懈可击的，但他总是冷着一张脸；与其说他是个活着的人，不如说他像是一具傀儡娃娃，虽有动作，却无情无欲，而这样的男人是无法给女人安全感的。

进入电梯里，四周都无人了，向日葵蛰伏的羞怒一下子爆发开来。

她两指扭住他的胸肌，使出吃奶力气掐他。“你这个王八蛋，一天不欺负我，你会死吗？”

他拧着两道漆黑的剑眉，默然不语。他实在不明白，她到底又在气些什么？他这样费尽心思要哄她开心还不够吗？

向日葵左手扭完、换右手，直到两只手都因使力过度而酸麻了，才喘吁吁地抬眼瞪他。“还不放开我？”

“你没有力气站。”他又不是故意的，是她自己体力差，他不抱着她，难道让她用爬的进医院？

“你以为是谁害我变成这样的？”尽管一口气都快喘不过来，她还是握起拳揍他。

崔胤风蹙眉又蹙眉，这难解的情况实在已超出了他处理感情的能力；纠纠缠缠的，究竟是谁的错呢？

“当！”幸好电梯门开启的声音暂时激起她的羞愧心，她收下拳头，脑袋重新埋回他怀里，这副模样无论如何是再也不想被人瞧见了。

不过她的怒火还没消，眼里瞧着他起起伏伏的胸膛，心底的火山二度爆发，她一张口咬住了他的胸肌。

“唔！”他闷哼一声，想丢下她又舍不得，只得咬牙忍着，幸好向家小弟的病房不远了。

进了房，他轻拍她的背。“到了。”

她抬眼瞪他，嘴巴却依然不放过他的胸膛。

“崔先生。”一阵怪里怪气的英语在她头顶响起。

她愕然转头，迎上一张蓄满落腮胡的脸庞。崔胤风的胸膛暂时逃过一劫。

“天！”向日葵倒抽口气。这外国人打哪来的？长得好恐怖，活象只未进化的大猩猩！

他看着她的眼神充满兴味，准是在笑她像个小娃娃，被人抱着走。向日葵绯红了双颊，视线不敢与他对望，狼狈地乱瞟着。蓦地，某样物体映入了眼帘。

“小弟——”她挣扎着想要脱离崔胤风的怀抱，冲到病床旁。

“小心！”崔胤风怕摔伤了她，小心翼翼地抱紧她，送到病床畔。

向日葵一看到弟弟，什么事都忘了，只专注地看着他。

奇怪，这一回他被照顾得很好呢！双颊也比之前红润；嘴唇软软的，不见干裂；细瘦的手脚长了点肉……人虽依旧昏迷不醒，但整体看来却多了分健康的气息。

发生了什么事吗？弟弟变得这么好！

她回头想找崔胤风，而他正跟那只大猩猩聊得起劲，用的是英文。

该死！她只有国中毕业，虽然一直在进修，读夜间补校，又念空专，但因为家庭因素，没有一间学校是她念到毕业的；他们说得这么快，以她幼稚园级的英文程度，根本不可能听得懂。难堪的心情一下子主导了她全部！

她等了又等，他们偶尔回头瞧瞧她，对她指指点点，却始终不对她解释事情的缘由。

她向来纤薄的耐性终于被耗尽。“喂！你们看够了没？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谁来告诉我？”

崔胤风对那外国人点点头，走近她身边。

“这位是小弟的主治医师，杰克。”

“乱讲！”向日葵横了他一眼。“小弟的主治医师姓王，道道地地的台湾人，你晃点我啊？”

他愣了下。晃点？什么意思？

“喂！你发什么呆？我问你，是谁告诉你小弟的事？”

“小珍。”

“小珍？”她一时还差点想不起这个人。“难道是酒店里的那个小珍？”

他点头。“有什么不对吗？”

“你调查我的事？”她终于想起要发火了。

崔胤风皱眉。“这事儿很重要？”

“你探查我的隐私、罔顾我的人权，还说事情不重要？”她喷火带冒烟的。

崔胤风垂首半晌，有点儿迷糊，事情怎么牵扯到这方面来了？他带她来医院不是为了人权、隐私这些事吧？

他应该……对了！他是带她来签同意书的。

那一天，他偶然想起小珍说过，向日葵会下海卖身全是为了筹措弟弟的医药费，他备感讶异，因此又上了趟酒店，弄清楚事情的始末。

原来向家小弟出了车祸，脑部受到重击，正陷入昏迷状态，必须到美国接受手术，才有清醒的可能。

他立刻联络美国方面，重金聘请脑科权威杰克来台为小弟诊治，等了一个礼拜，情势终于有了转机。

杰克同意为小弟动手术，但碍于法令规定，执行手术须有亲属签下同意书，所以他才硬抱着她来的。

“这是杰克。”他决定略过那些不重要的旁支末节，办正事要紧。“美国脑科权威，他将在下礼拜一为小弟动手术，取出小弟脑里的血块，你签一下手术同意书吧！”

“手术？脑科权威？”她张大嘴，一时还无法接受这唐突的状况。

“这是同意书。”崔胤风给她一张纸、一枝笔。

她愕然回视他，他同样看着她，漆黑的眸里不见丝毫波动，两、三百万的事，他说得云淡风轻，好象上市场买罐牛奶那么简单，为什么？

她实在不懂，眼前这男人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她可以接受他的帮助吗？

心里有一个警告的声音，教她不该无端端受人如此大的恩惠！但……回望床上昏迷不醒的弟弟，他才十七岁，还有漫长的人生尚未度过，她岂能眼睁睁看着弟弟的未来尽丧于此？

咬着牙，她在同意书上签下了名字。

崔胤风拿回纸，跟着杰克去安排手术事宜了。

向日葵留在病房里，握着弟弟的手，一颗心却随着崔胤风的离去而飞走。

她或许做了一件天大地大的错事……经此一变，她再没理由离开崔胤风身边了；一纸同意书，答应的虽是弟弟的手术，却间接系住了他们的生命。

未来会有什么演变呢？她摇摇头，否认不了，一思及要与他牵扯到生生世世，她并不觉得难过，相反的，心里是有些期待的。

在与崔胤风的纠缠不清中，向日葵的心正逐渐改变着。

回到饭店后，向日葵继续半躺在床上发呆。但不论她怎么想，都搞不清楚崔胤风这谜般男人的心思。

“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闻言，正在倒水喝的崔胤风疑惑地转过头来，他又做了什么惹她生气的事吗？

她也知道自己的问话没头没尾，所以进一步解释道：“我是说你为何执意软禁我，又花大钱请医生为我弟弟动手术？你的目的何在？”

目的？他低下头想了又想。他有什么目的吗？不就是留下她，天天看着她的笑颜，喝一碗她亲手煮的热豆浆。

“我希望你再回去卖早餐。”

向日葵闻言，惊愕得下巴掉了地，她做梦也没想到会听见这样的答案。

“你脑子有问题吗？我不卖早餐，你不会去别的地方吃啊？花两、三百万只为了让我回去卖早餐？你知不知道那些钱可以买多少豆浆、三明治了？”

他撇开头，寂然不语。天下间的早餐店何其多？奈何卖餐点的人都不是她；除了她，这世上再无人可以为他贫瘠阴暗的生命注入阳光。

她瞪着他，好笑，又好气的。这男人实在是……她真想拿把西瓜刀，剖开他那颗混蛋脑子瞧一瞧，里头究竟有几条神经搭错了线？

“喂，你说话呀！干吗不回答？摆酷啊？”她几几乎乎又要发火了。

但不论她如何逼迫，他的舌头就像给猫吃了似的，执意不开口。

向日葵气极，上前一步揪住他的衣领。“你——”她抬头，却不期然地瞧见他衬衫上的一点艳红。这是……血！莫非是她刚才咬伤他的结果？“喂，把衣服脱掉。”她动手扯他的衣服。

崔胤风吓了一跳，急忙后退一步。

“干吗？”她手插腰。“我又不会吃了你，我只是要看看你胸膛上的伤怎么了，需不需要上点药？还不快点把衣服脱掉？”

她是在关心他？崔胤风心底溜过一丝感动，不再躲避，乖乖站着，任她卸下他的衣衫。

当他精壮赤裸的胸膛出现在她眼前时，向日葵瞪大眼、捂住了嘴。

天！她怎舍得下这么重的手？他的胸膛上浮着七、八块红肿，是被她的手指掐出来的；而一排清晰泛血的牙印，则是她森森利齿的杰作。那血丝才干，凝成一大片，红红黑黑的，看得她惭愧万分。

“对不起，很痛吧？”

当向日葵微抖的小手轻抚过他胸膛上的伤痕，崔胤风浑身一颤，他倒抽口气，低下头望她。

感受到他的目光，一股红潮自她的脚底升起，窜流至全身。她双颊烧烫如火，一双玉手却忘然地贴在他胸上。

崔胤风只觉得一股热流沿着她的手掌直熨入他心底，近一个月来的不

安逐渐被抚平了。代之而起的是激情，他的双手颤抖着，有股冲动想要拥抱她。

向日葵察觉到 he 黑眸里赤裸裸的情欲，莫名地感到无奈与悲哀。他也同那些上酒店寻欢的男人一样吗？

“你是我的大恩人，如果你要，我愿意。”

他睁圆了双眼，心底一阵抽疼。她以为他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她的身子吗？虽然他还不大清楚自己真正执着的是什么，但绝不是如此轻浮的关系！

眼里的激情褪尽，他冷着脸推开了她。如同他无法面对与他有着害母之仇的崔羽与崔傲一般，他挖空了心底的情，让自己如一只无心的木偶般，无情无欲便不会再受伤害。

向日葵不晓得自己做错了什么，只知在那一瞬间，他把她推离了心房。

“如果你不要我，那我该如何偿还欠你的钱？”

“你不需要还。”一切只是他自作主张，她没有责任。

“不行，我绝对要还。”

“我不缺钱。”

“我知道，但我不要欠人人情，如果你坚持不收回报，我宁可带着弟弟跳楼去。”她倔起来就像头牛似的。

崔胤风眉间打了十几层死结，却又拿她没辙。

“那……你分期付款吧！”

“我可能得卖十年早餐才还得清这笔债呢！”她叹口气，为他的毫无金钱观备感无力。

岂止哦！加上他为她解决租房的问题，她大概要卖二十年早餐才能还清欠他的钱。

但这些事情崔胤风是不会说的，本不是爱邀功之人，他做任何事都是默默的来。“没关系，我不缺钱用。”

“你没关系，但我很介意。”她进浴室扭了条毛巾冷敷他胸前的伤。“这样吧！你算我利息，而我会去多找几个工作，务必在两、三年内还清这笔帐。”

找工作！他的心脏瞬间当了机。她该不会又想去酒店里找工作吧？那怎么行？

“你卖早餐就好了，别再去找工作啦！”

“光卖早餐一个月能赚多少？”她扳着手指像个小钱鬼。“我打算一个月还你五万，但我还得存弟弟的教育费，你知不知道？现在的大学学费贵死了，我答应过爸妈，最少要让弟弟读到研究所，还有我们的生活费、房租……杂七杂八加一加，一个月最少要十万耶！不再去找工作怎么行？”

他叹口气，为了自个儿心脏着想，干脆把她留在身边好了。“我请你吧！你来帮我工作。”

“你要雇佣我？”她这才想到，两人认识这么久，还不晓得他究竟是何方神圣？“喂！你是做什么的？怎这么有钱？你……该不会是某集团的大少吧？”

大少？他才恢复一点生气的脸庞，刹那间又凝冻如冰。

“我不是什么大少！我只是个平凡人。”这还是个奢求呢！事实上他是个身份见不得光的私生子。

向日葵歪着头看了他一会儿，为他眼里的空洞感到一丝心疼。

“算了，你是什么人都无所谓，重要的是，你要请我做什么工作？”

这问题难倒他了！他不能安排她进白氏，那堆白家人会把她生吞活剥的；也不能引她进家门，崔羽和崔傲会整死她；这一刻，他突然感到悲哀，原来自己连一个可以安心容身的地方都没有。

“你来当我的管家吧！薪水就刚好抵你欠我的钱。”他决定买个房子安置她，一个只属于他与她、再不会受人侵扰的处所。

“你要用五万块请我当管家！”这价码下掉了她的下巴。

他颌首，刻意表现得轻松。“你觉得不够吗？我可以再加。”

“神经病，是太多了啦！哪门子管家要用到月薪五万来请？”

“我老家的管家一个月起码十万。”他随口胡诌。

她瞠目结舌，怎么这些有钱人都不拿钱当钱看啊？她的心脏快受不了了。

“你真一个月五万请我当管家？”

“当然。”

“那我应该做些什么工作？”

“整理家务，准备三餐，或者有时帮我接听一下电话。”

“就这样？”果然有钱人都是怪胎。

“你愿意吗？”

她点头如捣蒜，如此有钱又有闲的工作，不干的人是傻瓜。

“那我什么时候可以开始上工？”

对喔！他这才认真思考起这个问题。买栋房子、过户到装潢好，一般得用多少时间啊？对这些生活常识，他是概然不知的。

“我准备好再告诉你。”

她备感无趣地叹口气。“也就是说短时间内，我们还得窝在饭店里罗？”

她看起来好可怜的样子，他不觉放低声调，关怀问道：“你不喜欢吗？”

“好无聊！”

“那……你想怎么样？”莫非她又想离开，他一阵心慌。

“我想回去卖早餐了。”早点开始工作，她也可以早些儿还清债。

他双瞳倏地一亮。“你说的是真的？”他又可以每天见到她阳光一般的笑颜，喝上一碗温暖人心的豆浆了？

“瞧你高兴的！”看来他是爱死她的手艺了。她瞧着他的眼光逐渐放柔。

“你明天会来喝豆浆吗？”

他点头。

她伸手握住了他的手。“早点来喔！”

他又点头。

“那现在送我回店里吧！”她笑着，如同往常每一朵璀璨的笑颜。在金芒万丈中，她对他张开了双臂。

他扶她下床，多日来被冰冻住的唇角僵硬地扬了扬，心底的喜悦是笔墨所无法形容的。

这半个多月来，他虽然一直使着强硬的手段禁锢她，但留住了她的人，并没有得到她的心，她的笑容宛如镜花水月，只能在梦中相寻。

他矛盾又痛苦，几乎要以为自己的生命将从此冰封在地狱中了，想不到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只一天，他们的关系迅速地进展，又

回复到往日契合的阶段了！

挽着她，他的神情柔似春水；而她软软地倚在他身畔，巧笑倩兮。

这一刻，若有人看见他两人身边所流窜的甜蜜温情，绝不会怀疑，他们是一对正陷于热恋中的情侣。

回到了蹉了三个多礼拜的老家，迎接崔胤风的是崔羽的瞠目结舌和崔傲的惊讶骇然。

“我说咱亲爱的小弟啊！”崔傲伸手，拍了只蟑螂在他背上。“我们刚向警察局通报完失踪人口，你怎么就回来了？”

崔胤风面无表情地拿掉那只肚破肠流的死蟑螂。亏得崔傲永远有不重复的点子整他，但这玩意儿……

“耶！恶心死了，傲，你整人的品味越来越差，你知不知道？”崔羽叫出崔胤风心中的想法。

“你比较厉害？耍两招来看看？”崔傲睨了她一眼。

“瞧仔细了。”崔羽端起茶几上，原本用来冲淡威士忌的冰块，蓦地拉开崔胤风的衬衫，整桶冰倒进了他的衣服里。

崔胤风瞪大了眼，后退一大步。

真不知道地球是怎么颠倒转的？崔羽和崔傲十八岁时想出来整他的点子都比这些恶作剧高明！他们两人是越活越回去了是不？近日来，这些举动根本与稚领顽童没两样。

“呀！别抖啊！”崔羽扯着他的衬衫不让他甩落冰块。

在拉拉扯扯间，几块不识相的冰反而落进了他的裤裆间，当场让他尴尬地红了脸，却笑翻了崔羽和崔傲。

“我也来帮忙。”崔傲加入混战，将他衣服上的冰硬挤往裤子里。

对于这两位同父异母的姐弟，因为愧疚，崔胤风是从不敢还手的，他避得狼狈，一个不小心，反而教他们扯裂了衬衫。

他赤裸的胸膛整个露了出来，但这没什么，真正教崔羽和崔傲吃惊的是他胸膛上的点点红印，和那一圈清晰的牙印。

两姐弟顿时停了手，对视一眼。“傲，你知不知道这是什么？”

“很像草莓。”崔傲还拼命捏着他的胸膛。

崔胤风难堪得想躲，却被他们紧紧抱住。

“草莓？”崔羽愕然回问。

“就是吻痕嘛！”崔傲不怀好意地抬头睨了崔胤风一眼。“我说小弟啊！你老实招来，这是哪个女人的杰作啊？”

崔羽更是吓得倒吸口气。崔家的小孩都有一点儿洁癖，或许是看了上一辈滥情造成的悲剧，他们可以玩、可以疯，就是不乱搞男女关系。

而这一点在崔胤风身上更是严重，可以说他活到二十五岁，依然是童子鸡；只有女人倒追他，他从未主动约过女朋友。如今却突然带着吻痕回家？是哪个女人这么伟大，居然能够破除他心底的障碍，上垒成功？

“还做得挺激烈的嘛！瞧，连牙印都有！哇，你女朋友很热情喔！”

崔胤风面红耳赤，从不在崔羽和崔傲面前辩解的惯例，不知不觉被突破了。

“不是……这不是……”

“不是女朋友弄的！”崔傲故意逗他。“莫非是男人搞的鬼？天！小弟，

你是同性恋？”

“不是！”崔胤风简直百口莫辩。

“不是男人，也不是女人，那就是人妖罗！”崔羽不愧和崔傲合作整人多年，两人默契无间。

崔胤风抿紧唇，对于他们的捉弄，他已经无言以对了。

崔傲却忽然拍了拍崔羽的肩。“老姐，我看我们还是别问了，看小弟这副表情，八成不是他自愿的，唉！”

“傲，你的意思……难道有人敢强奸我们的小弟？”

真是越说越不像话！崔胤风趁着他们玩得疯，觑了个空档，摆脱他们，冲上楼去。

他进了房，“砰”地一声好用力地甩上了门。

楼下，崔羽和崔傲一脸兴味。“咱们的小弟长大了耶！”

崔傲摸着下巴直点头。“你猜他女朋友是什么样的人？”本来就怀疑崔胤风的突然变呆是因为恋爱了，如今有这证据，足可断定他是爱到不可救药了！

“去调查看看不就知道了。”

“嘿嘿嘿……”两姐弟相对贼笑。本来嘛！整人就要对方有反应才好玩，奈何崔胤风生性老实，像根木头似的，怎么玩也激不出灿烂的火花；难得他有了女朋友后，开始多了些情绪，事情终于变得有趣！

“老姐，你猜我们若是对他的女朋友出手，他会怎么样？”崔傲看了崔羽一眼，两姐弟同声笑道：“一定很好玩！”

第六章

清晨，天还没亮，不过四点半，崔胤风已经站在早餐店门口等着。

他发上还凝了不少露珠，想来等待的时间要更往前推才是。

不是故意这么早来，只是……他睡不着，满脑子向日葵的情影，睽违近一个月，她真会如期开店吗？他是既期待，又担心。

时间一分一秒过，不知不觉，太阳蒸发了晨间的薄雾。

他瞄一眼手表。五点半了，往常，这时候她都已经开店，怎么今天到现在都还无声无息？莫非……想到她又失踪，崔胤风身体里每一个细胞都开始发痛。

“向日葵——”他用力拍着她家的门板，没人来应门。

他心一急，抬脚二度踹烂了她家的大门。

“哇！”随着门板的破裂，一声女性尖叫倏然响起。“哪个杀千刀的——是你！”她骂到一半，终于看见崔胤风一脸的忧虑。“你怎么啦？”

“你……我……”该怎么说？他以为……

“进来吧！”知道想从他身上得到一个完美的答案是不可能的事，她也懒得听他结巴了，径自拖开了破门板，请他进客厅。“你先坐一会儿。”

他坐在沙发，看着她简陋的家，想来他三番两次的破坏大门行为又增添了她不少经济负担。“对不起，我会赔偿你的。”

她回头望了他一眼。“从我欠你的债款里扣吧！”没时间与他多费唇舌，

她走进厨房忙活去了。

崔胤风一直坐在客厅里等。照惯例，她会端一碗刚煮好的豆浆请他喝的；可今天，他等了又等、坐了又坐，她一进厨房就仿佛消失了似的，再没出现。

怎么了？他又惹她生气吗？

怀着不安，崔胤风走进厨房，只见向日葵正在里头忙得焦头烂额。

她卖的早餐向来标榜——新鲜！豆浆、馒头、面包等，都是当日做好、当日卖出的；她绝不卖过期货，也因此奠定了稳定的客源。

但往常这些准备工作都有弟弟帮忙，小弟力气大，揉面、磨豆浆，样样都比她厉害……想起小弟，向日葵又忍不住红了眼眶。

现在她忙得半死，要看锅子；煮豆浆得随时搅着，豆浆才不会焦在锅底；但是蒸笼也要顾；还有答答作响的烤箱；而且她还没包包子……天！她恨不得多生出四只手。

崔胤风看她像只无头苍蝇，这边绕绕、那边飞飞，转得他头晕，而她又撇着唇，一副要哭不哭的样子，瞧得他也跟着手足无措起来。

“你……要不要我帮忙？”

“喝！”想不到会有人在背后说话，向日葵吓了一跳。“人吓人会吓死人的，你知不知道？”

视她的怒气如无物，他默默走进厨房，接过豆浆锅的搅拌工作，这只是不停搅动而已，他已经观察一会儿，应该难不倒他。

这是他的习惯吧？总是无声无息地做着，少言少语，却……相当值得信赖。向日葵不知不觉收了怒气，转回头去翻了翻烤箱，又开始包起包子。

其间，他们两人都没说话，崔胤风是沉默僵了，向日葵则是非常开心地享受着带来安稳的气息。

他们虽然从未合作过，但彼此的默契却在寂静中滋长；往往蒸笼一响，她跑过去掀掀笼盖，他就晓得过来帮忙端下蒸笼，并且小心不让水滴破坏了才蒸好的白胖馒头。

豆浆一煮好，她拿出糖，他主动将豆浆加到一定的甜度，与她以前做的分毫不差。

这或许是因为他喝了她的十年的豆浆，早将她的味道都烙进心坎里了吧？

清晨六点半，虽然有些儿迟了，但向日葵的早餐店还是顺利开了张，全亏了他的帮助。

她舀了碗豆浆给崔胤风，看他小心翼翼地捧着，一口一口珍惜啜饮，那表情幸福得好象在尝什么天下奇珍。

她不觉吸了吸鼻子，好生感动。对于一个厨师而言，有什么比自己的作品受人喜爱更值得高兴的？“要不要再喝一碗？”

他点点头，更想将过去三星期的份儿，一次补喝回来。

“老板娘，一个包子、两个三明治、一碗豆浆。”外头有客人在喊。

她抬头望了他一眼。

“你去忙吧！”

她颌首，边走、边依依不舍地回视他。

他站在那边，看着她离去的模样浑似个被母亲舍下的孤儿。

她心念一动，转回来拉住他的手。

他大吃一惊，寂然的眼中闪出两道光芒瞧着她。

“介意来帮我吗？”她问。

他摇头，露出大喜过望的表情，任她拉着往前头走。

这一天，在那破败的店面兼住家里，很多人都看见了——

年轻而精力充沛的老板娘身边站了一个高大沉默的男子。

他冷然的眼总是因着她的笑容而发光；只要她一个眼神，他便能了解她的心意，做出她想要的东西，他们合作无间的默契教人羡慕不已。

他们的喜怒哀乐、万种情绪交融得比爱情电影更令人感动，来店里的客人都同意——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白先令怒发冲冠地恶瞪着连续跷班二十五天的崔胤风。

“你回来做什么？”他干吗不直接死在外头算了，省得给公司添麻烦！

“对不起。”除了道歉，他没有第二句话。

“对不起？你也晓得对不起？”白先令吹胡子、瞪眼睛的。“你那个下贱的母亲把你抛下时，是谁好心赏你一口饭吃、把你培养成今天这个地位的？你就是用这种态度来回报我们？果然狐狸精生的种就是没人性！”

崔胤风面无表情，那空洞的眼、一动不动的身躯，仿佛他只是具没有生命的木偶。

在忙着处理向日葵的事时，他就猜到会有今天的下场，并不后悔，她才是最重要的，他自己一点都无所谓。

白先令最恨他这种不为所动的死样子，那让他觉得……备受压力；没错，就是压力！

外人或许无法想象，商界龙头会畏惧于一个年仅二十五岁的年轻小辈，但崔胤风的不动如山就是深深压制着他。

这个年轻人绝对会再成长，而自己却已逐渐老朽，再过个几年……他不敢想象崔胤风会茁壮到何种程度？或许……他会并吞整个白氏？每思及此，白先令就害怕，他非得想个方法除掉崔胤风不可。

“我在跟你说话，你那是什么态度？”白先令怒火冲天地抄起办公桌上的咖啡杯扔向崔胤风。

崔胤风没有躲，闪也不闪地任盛着满热咖啡的瓷杯在他头上开了花，褐黄色的汁液流了他满脸，碎掉的杯子顺道在他的前额发际上划了一道五、六公分的口子，鲜血当场进了出来。

此时爱看热闹的崔羽和崔傲开门走了进来，而当他们看到崔胤风脸上的血时，两兄弟的脸都黑了。

“这是怎么一回事？”崔傲咬牙切齿地问道。

崔羽恶狠狠的模样活似只准备出猎的雌老虎。

白先令张焰的气势不知不觉被压低了些许，但他依然发火怒道：“这浑小子把客户丢在酒店里，更大予企业的王董抢酒女，还把人家王董打伤了，又无故旷职二十五天，我不该教训他吗？”

崔羽和崔傲探寻的视线齐转向崔胤风。

他依然是一张无情无欲的连庞，额上伤口流出来的血都快溜进他眼里了，他也不为所动，仿佛那伤不是在他身上。

二十年了，从他五岁进崔家门开始，就是这副逆来顺受的样子，他没有心、没有情、不会痛，也不会难过吗？

崔羽和崔傲气得浑身直发抖。

“你去把这一身肮脏给我弄干净！”崔羽几乎是尖叫着将崔胤风推出了总裁办公室。

当总裁办公室的那扇桧木门被关上时，崔傲发了疯似地掀了白先令的办公桌。

“是谁准你碰我们的东西的？”

“我是你外公，你为了那个混帐小子这样对我？”白先令也气得目欲裂。

“任何人都一样，谁也不准碰我们的东西！”崔傲怒吼。

“下一次，再有下一次，外公，就算是你也一样，我们不会再轻饶！”崔羽高声吼道。

“你们两个还是不是人？那是你们的杀母仇人啊！杀母之仇不共戴天，你们不思报仇，反而……”

“够了！”崔傲冷然截断白先令的话。“这些话我们已经听了二十年了，我和姐不会忘了在母亲跟前发过的誓，但要怎样报仇是我们的事，谁也无权插手；再敢犯忌，”他一脚踢向墙边的茶几，玻璃制的茶几立刻破裂成碎片。“下场就是如此！”

“走吧！”崔羽拍拍他的肩，两兄弟扬着一身的火气离开总裁办公室。

白先令手抚胸部拼命喘着气。“我要杀了他，我绝对要杀了那个祸首。”为了他死去的女儿，也为了白氏企业的未来，他决定与日本的流枫集团合作，山本健太郎自有办法除掉崔胤风，不会弄脏他的手，也不需担心日后崔羽和崔傲的报复，太完美了！

白先令被仇恨冲昏了头，完全忽略了与虎谋皮是件多么危险的事情。

崔胤风被降级了，由堂堂的总经理降成业务部主任；骤降的幅度之大可说是白氏成立以来头一遭。

白先令下了命令，要他尽全力挽回与日本流枫集团的合作，否则绝不轻饶他。

但崔胤风一点儿都不在乎，公事向来不能占据他的心思，或者应该说，在白氏这么多年，还没有哪一件工作是他完成不了的，那些事情对他来说都只是小意思。

所以，他还是每天悠悠哉哉地上早餐店做免费劳工，而且报到的时间还一天比一天早。

这一天，清晨四点。

向日葵家的寂静被一阵清脆的敲门声给破坏了。

“来啦、来啦！”披头散发的少女拖着一双拖鞋跑出来开门。“你来得正好。”一见着崔胤风，她迫不及待地拉着他往厨房里跑。

崔胤风给拖得差点摔倒。“怎么了？”

“我今天睡迟了，还没开始揉面，而且豆子也没磨，还有……你快帮帮我。”向日葵随手丢了根杆面棍给他。“快点、快点……”

他拿着杆面棍发呆。什么快点，他压根儿没揉过面，哪知道怎么做？

“你还愣在那边做什么？快揉啊！”她随手揉了几下面给他看。“懂了没？快做！”她也挺会使唤人的。

崔胤风连身上的西装都来不及换下，就一头栽进面粉堆中。

揉面并不困难，他常年健身，力气大得很，揉弄几块面团是小CASE。

只是……这些面团怪不听话的，老是沾了他满手，还会黏在板子上，

抠也抠不干净。

“不是这样的。”磨着豆浆的向日葵抽空指导他。“面团太湿黏时，你就洒点儿干面粉在板子和双手间，自然就不沾了。”

她握了一手的面粉洒下去，崔胤风正低头仔细瞧着她的动作，此时从窗口吹进一阵风，面粉蓦地被风吹得飞扬起来，立刻沾了他满头满脑。

向日葵瞪圆了秋眸瞧着他一张白皮脸儿，仅露出两只黑眼瞳，那模样实在是……“呵呵呵，老天，你怎么这么可爱？像小狗一样。”她笑着，一掌拍在他的肩膀上，他藏青色的西装随即印上一个小小的白手印。

他可爱？崔胤风张口结舌。这形容词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听到，往常大家都骂他可恶的……

向日葵好玩地伸手拨拨他乍然雪白的头发。

“啊！”他闷哼一声，她不小心碰着他昨天被白先令砸出来的伤口了。

“你的头……”她用力扯住他的领带往下拉，让他的脑袋与她的视线等齐。“怎么受伤了？”

“没什么。”他抢回领带不在乎地说着。

向日葵疑惑地望着他。“发生了什么事不能让我知道？”

他移开视线不与她对视。“你不是要来不及了，还不快点儿准备？”

“崔、胤、风，你瞒着我什么事？”不是她爱追根究底，只是……她真的担心他；这样内敛的男人，即便有苦，他也是不会说出来的，但烦恼闷久了，对身体总是不好，她怕他会自伤。

崔胤风抿紧唇，全副的心力又放回揉面上。

每当他表现出这模样的时候，就代表谈话至此结束，再问，他也不会说的。向日葵很了解，却也感到悲哀。

“我不值得你信赖吗？”她还以为……自己在他心里是特别的，可以交心的说，原来一切只是她在自作多情……

她吸吸鼻子，发酸的眼眶忍不住蒙上层层水雾。

他低下头，停住了手中的动作，她抽噎的哭声教他心疼。

“我……不小心碰的，不是什么大事，你……别担心。”他不习惯解释的，但对她，他愿意破例。

她抬眼，定定地望着他半晌，长叹口气。太熟悉他的寡言了，知道他已经很努力想要安慰她，但说不出来就是说不出来，她能打他吗？

“蹲下来让我看看你的伤口。”

他点头照做。

她小手在他额际、发间拨弄着。“还痛吗？”

他摇头。“不痛了。”

她亲吻了下他的伤口。这个举动令崔胤风瞪大眼，整张俊脸胀得通红。

“要记得天天换药知道吗？”她含羞带怯地转过头去。

他木然地颌首。说实话，他的伤一点儿都不痛了，知识……好热好热，烫得像可以煎熟一颗荷包蛋。

她磨好豆浆，上锅熬煮；一边搅动着锅底，一边想回头望他，看他面揉得怎么样，是不是可以开始包包子了？

谁知她的视线才扬，即对上他痴愣的目光，那专注的黑瞳里，除了她的身影外，再无其他。

她不知不觉被他专注的眼神所吸引，那视线却是怎么也无法离开他了。

他缓步走近她身畔，举着西装袖子轻拭她汗湿的额，那动作就像蝶舞春风般，又轻又柔。

向日葵巧皱琼鼻，颊边一点点雀斑随着肌肤跳跃起来。

真美！他情不自禁俯下身，双唇轻碰了下她冒汗的鼻尖。

她下了一跳，眼睛睁得好大好大，半刻不敢眨。

他倏然用力将她搂进怀里，那庞大的力道仿佛要将她揉进他体内。

“你知道吗？我好高兴，你又回来了！”

她胸臆间涌进一股热流，对他的执着是有些感动的，却隐隐有种不足感。但……为什么？他对她的专注可谓天下第一了，她到底还有什么不满？

“你很想我永远留下来？”

他抱紧她。“我再也不让你走了！”

“为什么？什么原因使你非要我不可？”

他抱着她的手臂僵了下。一定要有原因吗？为何不能单凭感觉？他心中想要就是要了，哪有什么原因？

在他的沉默中，她找到了自己的不满：因为他执着她的出发点不是爱。缺乏感情为基础，他们间的关系就仿佛建在沙滩上，一点风吹草动只怕就要崩塌殆尽了。

唉！有点无奈、有点悲哀，但她眷恋这方温暖厚实的胸膛，和他强健有力的拥抱却是事实。

“算了，就如你所希望的，我会留在你身边，直到你厌倦了为止。”

他浑身一颤，双眼闪出宝石一般的光彩。“真的？”

她感觉得出他的喜悦与兴奋；其实生为女人，一生能得一名男子如此执着的对待，也就够了！她反手抱住他。“我再也不走了。”

他僵硬的脸颤动了下，好半晌，终于露出一抹真正的笑容。二十年来头一回，他有种活着真好的感觉，因为他遇到了她！

“当当当当！”墙壁上的闹钟响了五下。

“呀！”她惊呼一声。“五点了，手脚要加快啊！来不及开店了。”

她就像颗小陀螺似地，转出了他胸膛。

崔胤风望着突然空出来的双手，有股失落感。他的怀抱才是她应该存在的地方吧？这么蓦地走了，让他……唔！很不愉快。

他大踏步走到她身后，铁臂圈紧她的腰将她整个搂进怀里。

“呃！”她吐出舌头，被他紧箍得险些无法呼吸。“你干什么？谋杀啊？”

“我以后也要常常抱你。”他脑袋埋在她溢满香气的秀发里，赌气的声音吹拂进她耳畔。

向日葵的双颊立刻烧得发烫。“讨厌，又在胡说了，快放开我啦！”

“不是胡说。”他的语气很正经。

她慌得连心跳都乱了拍。“别闹了，人家快来不及了，你还玩。”她用力拍着他的手。

崔胤风不得不松了禁锢。“我是……”

“快点去揉面啦！”为了不让他说出更丢脸的话，她一把推开他，将杆面棍丢进他怀里。

“但……”这杆面棍的触感不是他要的啊！

“你不想喝豆浆了吗？”她举起勺子在他鼻尖威胁着。

“呃！”他愣了下，实在也有点迷糊了，他执着的是她卖早餐的样子吗？

或者他要的就是那个卖早餐的人儿？

“快点去工作。”她娇喊。

崔胤风只得又将注意力放回那团湿的面团中。心里有个模糊隐约的声音，他要的应不止如此，还有些什么才是，而那些东西就在向日葵身上……凝视的目光又定在她背部，只要她在他身旁，他真是很难不看她。

“你看到了吗？”那防君子不防小人的早餐店大门外立了一男一女，男的长发飞扬、女的短发俏丽。此刻开口的就是外貌冷艳、性格古怪的崔羽。

崔傲邪肆的凤眼眨呀眨的。“老姐，你瞧瞧我的眼睛是不是长坏东西了？怎么……我好象见鬼了！”

“那不是鬼，我百分之百可以确定，里头那笑得个小白痴的就是咱们那个木头小弟。”

“跟他做了二十年的兄弟，我还不晓得他原来也会笑。”

“他还会下厨房呢！”崔羽手插着腰，气呼呼的模样。“傲啊！你说他是不是很混帐？”

“的确混帐！”崔傲摸着下巴直颌首。“竟藏了有个这么漂亮的女孩，也不晓得好东西要跟好兄弟分享。”

“你有病啊！那女人比得上我漂亮吗？”崔羽敲了他一记爆栗。“我的意思是，他会做饭，却从没想过要弄点好吃的来巴结巴结我这个好大姐，真过分！”

“你是好大姐？”崔傲轻撇嘴；论起欺负人，崔羽可是一向不落人后的。

“那你就配称好兄弟？”崔羽再敲他一记。“少废话！那浑小子的模样我瞧得很不爽，你有什么好点子？”

“有个手下告诉我，咱们小弟正积极准备买新屋。”

“想金屋藏娇啊？”

崔傲颌首。“老姐，身为人家的长辈，你想我们需不需要为他准备一份乔迁大礼？”

“当然要，而且要非常丰富、体面的，恩……就先从调查那个小女人的来历开始吧！”

“早查出来了。”崔傲附在崔羽耳畔，一一报告了向日葵的身世。

“不错嘛！”崔羽笑着拍拍他的颊。“知道该怎么做了？”

崔傲双手抱胸。“倒还算是个好女人啦！不过……要我先试过才知道！”他笑得邪佻。

崔羽兴奋得双眼发亮。“你试的时候我要看喔！”

“哪一回热闹落了你啦？”要玩崔胤风和他那个小女朋友，当然是两姐弟一起比较好玩罗！

崔羽点头如捣蒜。“走！准备大礼去。”

在白氏企业顶楼的总裁办公室里，坐着一个令人惊讶的人物——那听说已被崔胤风气得再不愿跟白氏合作的流枫集团台湾代表，山本健太郎。

“白总裁，你知道的，我们没什么办不到，但……”山本眯起眼，那一口怪腔怪调的英语听起来更教人起鸡皮疙瘩。

“我明白，山本先生尽管放心，只要你们办妥这件事，白氏的礼金决不会少。”白先令递过去一份合约书，那是有关双方合作开发欧美科技市场的

企划。

“六四分帐？”山本摇摇头，将合约书退了回去。“白总裁，崔胤风是何等人物你应该比我们清楚，这么难办成的事，只给我们六成的好处，这……说不过去吧？”

没错！白先令委托流枫集团办的事就是——除掉崔胤风；不弄脏自己的手、不引起任何惊慌，让崔胤风无声无息地消失在这地球上。

为了这件事，白先令不惜引狼入室，完全忘了这是一件多么危险的事。

“那你要多少呢？”

“最少八二。”

“那白氏这回的投资不就注定做白了，我不答应。”

“那就没什么好谈了！”山本健太郎耸耸肩，作势起身。“我们流枫集团不怕找不着满意的合作对象，但白总裁，你的事可不是任何人都能办成的喔！一弄个不好，老虎反噬，嘿嘿嘿……”

“等一下。”白先令让那一阵桀笑惹得毛骨悚然；本来就畏惧崔胤风，加上手下已经完全没有人才了，他实在……猛一咬牙，他认了，就当花钱消灾吧！“我最多只能答应你三七分，我三、你们七；再不行，我干脆自己动手，我豁出去了。”只要能除掉崔胤风，他甚至愿意拿他的命来抵。

“白总裁何必动气呢？”山本健太郎轻浮一笑。“就当是咱们流枫初次与白氏合作，送你一份大礼吧！尽管三七分对我们有点儿不利，但我还是作主答应你，就这么决定了，但愿我们合作愉快。”

白先令暗恼在心。三七分都还不满意，要不要全送他们了？这个可恶的“流枫集团”，待他除掉心腹大患后，下一个要对付的就是他们了。

“那就多谢山本先生了。”他皮笑肉不笑地签下合约书，殊不知这款一落，就等于是卖了白氏企业了。

山本健太郎也跟着在合约书上签了名。两个各怀鬼胎的人，同时起立，互相握手。

“祝我们合作成功。”

“没错，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那我现在就把崔胤风叫进来，剩下的就交给山本先生了。”

“没问题。”山本健太郎满口应允。“白总裁等着听好消息吧！”

白先令立刻按下内线电话叫人后，又转头问：“可以请问山本先生一声吗？你们要如何对付崔胤风？”

山本诡谲地笑道：“在台湾，流枫的分部也不少。”言下之意，他们并非全无准备就来台发展，白先令若想过河拆桥，最好先掂掂自己的斤两，以免赔了夫人又折兵。

白先令神色一变，暗暗咬牙。若非崔胤风太难对付，他岂会……唉！要是二十年前除掉他就好了！对于当时的心软，他是又悔又恨。

这时，办公室的门被敲了几下，崔胤风昂首进来。“总裁，你找我？”

“这位是你见过的山本先生，流枫和白氏的合作案已经敲定了，山本先生在台湾期间，就由你全权负责招待，决不能再有所怠慢，明白吗？”

崔胤风转头，看了山本一眼。其实以他个人的观察，根本不应该与流枫集团合作，那家公司是百分之百的不诚实，与其合作注定要吃亏；而且这时机去开发欧美市场也不合宜，不如往拉丁美洲发展，得到的利益会更大。

奈何白先令并不信任他，而他的身份，他唯一能做的只是守住公司的

老本，不教流枫集团乘机掏空，其他的，就看白先令自己的决定了。

“崔先生，要麻烦你了。”山本健太郎表现得相当热络。

崔胤风在白先令的示意下，领着山本健太郎参观公司去了。

当总裁室又恢复一片清静，白先令疲累地长叹口气。但愿这一回所有事情都能顺顺利利，白氏是受不得折腾了，他也一样，唉！年纪大啦！

第七章

礼拜一是一个星期的开始，但是崔胤风又跷班了，因为今天是向家小弟动手术的大日子。

一大清早，向日葵和崔胤风就来到医院，守在手术房门口，像脑部这种大手术，常常非开个十来个小时不可。

当两人手牵手、坐在走廊的长椅上，向日葵不停在胸前画着十字。

“杰克说他有把握。”崔胤风很努力地想安慰她，奈何嘴笨就是笨，怎么也说不出动人的甜言蜜语。

她回他一抹虚弱的浅笑。“我知道，但是，弟弟是我唯一仅剩的亲人了，我好担心……”

他将她的螭首压向肩头。“我会陪着你。”

她明白，他对她的执着像海那么深，但……他对她的爱若也有这么多就好了！

“我的房子……”

“你是说要让我去当管家的地方。”

“恩，准备好了。”

“真的，在哪里？对了，你一直没告诉我，你住在哪儿？”

“天母……”他赶紧摇摇头；那是老家，不能带她去的地方。“在罗斯福路上。”

“那不是离我家很近？”

他点头。特地找的，当然近。

“那我什么时候要开始上工？”

“随你。”

她垂首想了想。“等弟弟清醒后再去可不可以？”

“好。”

她对他笑一笑，周围又暂时陷入一片寂静，忧虑重新蒙上她的眼。

他用力一握拳。该死！刚才支吾一堆就是想把气氛炒热，好让她别再胡思乱想，怎么没说两句，他的脑筋又卡住了？

“小弟……恩……有没有想……将来要读什么学校？”

“以前，他说过要考法律系。”两姐弟在幼年丧亲的时候，就是因为不懂法律才回被舅舅骗走遗产，小弟在亲眼看着她为抚养他而付出的心血后，曾立誓要当一名正义律师，以保护那些不懂法律的可怜受害者。

“很好。”语音方落，他发现自己又将话题给堵死了。“那个……”

“胤风，”她柔软的娇躯突然倚进他怀里。“你不用勉强自己，我知道他

不爱说话，但你想安慰我，让我别担心，我全明白……”她两手圈住他的颈子，对他缓缓一笑。

“其实，只要我在你身边，对我而言就是最大的安慰了。”

在他们孤苦无依、连至亲母舅都对他们落井下石时，有一个人，始终陪在他们身边，尽心尽力、无私奉献，这就已经是千金难买的宝贝了。

“对不起。”他万分歉疚，不能对她更好。

她温婉浅笑。“对了，我有没有告诉过你，其实从你一开始来喝豆浆，我就注意到你了。”

他等圆疑惑的双瞳。

“真的，起先是好奇你每天豆浆、三明治，从没边过，吃不腻吗？”

“不腻，很好吃。”

他说的是实话，但她总觉得这“实话”听起来异常顺耳。

“当然，全是我当天早上亲手现做的嘛！其实食物只要新鲜，不用加太多调味料，味道就会很棒。不过后来你令我另眼相看的却是其他特点。”

他满含宠溺地微笑着摸摸她的头，而她则像只小猫似地蜷在他怀里。

“你自己有没有算过，我们认识多久后，你才开口说第一句话？十年耶！老天，害我还误以为你是哑子呢！”

“对不起。”

“是吗？声音这么好听也舍不得多开口，吝啬也不是用在这地方吧？”她不平地挥着小拳头。

他轻笑出声。

“还有，你也老绷着脸不笑；其实你笑起来好看多了，你知道吗？前几天……”她叨叨絮絮说个没完。

原本凝窒难捱的时间，就在她开怀畅言、他专心倾听的情况下，逐渐流逝……

夕阳西下，走出医院，向日葵兴奋地拉着崔胤风又叫又跳。

“太棒了，小弟的手术成功罗！胤风全是你的功劳！”

“恭喜你！”他牵紧她的手，满面笑容。

她乐不可支，跳起来，亲了下他的侧脸。

“我才要多谢你呢！请来这么好的医生。”

“那是我应该做的。”他说得认真，眼底眉梢写满喜悦的笑意。

闻言，她停下脚步回望他。“你对每个人都这么好吗，还是只对我？”

他愣了下，虽不解她此语何意，却还是诚实地回答。“只对你。”

她满意了，用力牵紧他的手；尽管他不爱她，但只要在他心中，她永远是特别的，那就够了。“对了，庆祝小弟手术成功，今晚我请你吃饭。”

“咦？”这前所未有的邀约下了他一大跳。

“怎么，你今晚有事？”

“没有！”他只是受宠若惊了；这般的幸福，让他心底暖烘烘的，直欲飞上青天。

“那还不赶快答应？”她手插腰。“我可警告你喔！这是我第一次请人吃饭，恐怕也是唯一一次，你敢不给我面子的话，我就……”

“我是唯一的？”他双眼兴奋得都发出光彩来了。

她双颊闪过两朵红云。“少罗嗦，你到底要不要嘛？”

“当然要。”他低下头迅速在她额上偷得一吻。得知自己是她的唯一，他莫名地快乐不已。

“讨厌鬼！你学坏了。”她抡起拳头，轻捶他的胸膛、手臂。

打打闹闹的两个人，谁也没注意到马路对面，一辆没有车牌的黑色轿车，正朝着他们加速驶来。

“啊——”车子已经近在眼前了，向日葵才瞪大眼，骇然尖叫。

崔胤风迅速反应，抱着她在路上滚了好几圈，直摔进路旁的排水沟里。

“测试完毕！”车子里的人说的是日文。

“既然已经了解崔胤风的身手，可以走了。”车内的另一个人说道。

直到轿车驶离，崔胤风扶着一身狼狈的向日葵爬出水沟。

“这是怎么一回事？”她娇颜苍白，惶然问道。

崔胤风摇头，壮硕的身子晃了晃。方才抱着她滚进水沟里时，他的手臂不小心让水沟壁上突出的铁条划了一道又深又长的口子，此刻，他整条手臂都教鲜血给染红了。

“胤风。”向日葵纤弱的身躯赶紧撑住他。

“我没事，你呢？有没有受伤？”他明明痛得快昏倒了，心里却还是紧紧地挂念着她。

“我很好，一点事儿也没有。”

“那就好。”他放心地喘一口气，脚步踉跄，险些儿跌倒。

“你振作点儿，医院就在隔壁，无论如何，你得撑到急症室啊！”

他颌首，没力气多说话，快速地大量失血，让他逐渐虚弱。

向日葵抿着嘴，满脸泪痕，却怎么也不肯哭出声。他还得靠她来救呢！她怎么可以在这里示弱？

待会儿她还要去报警。那辆可恶的黑色轿车，不仅没挂车牌，撞到人也不下来察看？王八蛋！她不会放过它的。

“这是怎么一回事？”一阵怒吼伴随一声巨大的踢门声，霸道地破坏了特属于医院的安宁。

一脸凶狠的崔傲扬着满身火气冲进急症室。他身后跟着同样怒气狂肆的崔羽，她在那扇饱受摧残的门板上再加一记飞踢，那扇门当场挂掉。

崔傲一进来就认出那坐在长椅上、浑身是泥的向日葵。

“风呢？”他一手拎起她的领子。

向日葵一肚子的火都还没地方发呢，这混蛋敢惹她？她像只撒泼的小野猫，修长的十指在崔傲身上又扯又抓。“放开我，你这个没礼貌的野蛮人！”

她尖叫的声音差点震聋了崔傲的耳朵。他皱紧眉，喃喃地抱怨道：“风可真没眼光，选一只河东狮当老婆。”

敢拐着弯儿骂她？连心仪的崔胤风企图欺负她，都给她咬得满身是伤了，更遑论一名无赖汉！

向日葵发起狠来，曲起十指抓上他的脸。

崔傲没料到她这么凶狠，一时闪避不及，脸颊上出现五道血痕。

“哇！你这只小泼猫，看我怎么教训你——”

“傲！”崔羽一声冷喝唤回崔傲被气飞了的理智。

“算了、算了！”他轻啐一口，自认倒霉地放了向日葵。

“向小姐，我们是崔胤风的兄妹，不是坏人。听说他出事了，到底发生

什么事？你可以告诉我们吗？”崔羽和崔傲是在家里接到手下的报告，说崔胤风遭到暗算，以及流枫集团在台分部有不轨的举动。

两姐弟当场气得险些儿脑充血。小日本儿子凭地大胆，欺人欺到正义盟和黑虎帮上了，也不去探听探听，崔家姐弟是什么角色？崔胤风是谁在罩的，随随便便就动他们的人？事若属实，他们非挑了流枫集团不可！

“你们是胤风的……大哥、大姐！”喔，老天，她刚才好象抓伤了他大哥耶！那……他们会不会跟崔胤风告状啊？她可不想给他留下坏印象！“对不起，我不知道，还以为你们……真抱歉，是我误会了。”

“你把我们跟谁想在一起了？”由她的吞吐支吾中，崔羽暗猜今日的事故绝非意外，九成九是人为安排。

“我也不知道是谁啊？但是方才警察来做过笔录，他们也说那种擦撞不像一般交通事故，他要我仔细想想，最近是否得罪人了？可我怎么知道？”

“一点儿线索都没有吗？”听完她的话，崔傲两道浓眉皱得都快可以夹死蚊子了。

向日葵歉疚地摇头。“对不起，我真的不晓得，事出突然，且撞我们的那辆车，车身全部都是黑的，连窗玻璃都用黑色不透光纸贴起来，也没挂车牌，我实在瞧不出什么端倪。”

崔羽和崔傲对视一眼，统合手下的报告和向日葵的话，结果很明显地出来了——有人要对崔胤风不利，而最大嫌疑犯正是流枫集团里的山本健太郎。

“你别担心，这件事我们会查。”崔羽拍拍她的肩，然后转向崔傲。“走吧，傲，咱们又有事情得忙了。”

“敢在老虎嘴边拔毛，活得不耐烦了！”崔傲扳着十指，一脸肃杀之气。

“那……”向日葵用力咽下一大口唾沫，总觉得崔胤风的兄姐看起来怪怪的。他们不是来探视崔胤风伤势的吗？怎么人都还没看到就要走了？“他还在里头缝合伤口，所以……你们要不要再等一下？”

“不必了，我们还有正事要做，没空在这里浪费时间。”崔傲现在是满腔的怒火，正想找人发泄呢！“况且葬仪社的人都没打电话来罗嗦，表示他暂时还死不了，有啥好看的？走了，老姐。”

如同来时一般，崔羽和崔傲一阵风似地刮走了。

向日葵张口结舌半晌，跳起来破口大骂。“呸呸呸！乌鸦嘴，什么暂时死不了？你死他还没死呢！王八蛋，这样也配做人家兄姐……”

“葵，你在跟谁说话？”已缝完针的崔胤风走出诊疗室，还有点疲软的身子虚弱地请俛在她身畔。

“你怎么了？”天，他的脸白得跟张纸没两样！“你……要不要住院观察一天。”

“我没事。”他任她扶着坐在长椅上。

“伤口疼不疼？”她怜惜地抽出手帕，轻拭他一头的冷汗。

“还好。”麻醉药让他一点感觉也没有。

“可是，你的脸色很差耶！”

“流了点血，医生说休息一晚就没事了。”其实他应该住院的，但公司还有事，不能放着不管。

“真的吗？”

“恩！”他微一颌首。

向日葵轻抚着他冰凉、惨白的脸，眼中盈满忧虑。

崔胤风拍拍她的手。“别担心，我真的没事，你可以去帮我叫辆记程车吗？我想回家休息了，你也顺便来看看以后工作的地方。”

“你不回老家吗？那里不是比较多人，你也能得到较完善的照顾。”

他沉默了会儿。“不了。”

“你……”她不放心地又瞧了他好半晌，发现他是认真的，他并不打算回老家；她无奈地叹口气，转身离开，去找公共电话，打电话叫记程车了。

崔胤风半瘫在长椅上，长叹口气。

他不是笨蛋，不会看不出来那辆车子是存心撞死他！

会是谁主使的？崔羽和崔傲吗？害母之仇不共戴天，他们是有理由这样做，而且他无权反抗——因为这是他欠他们的。

但……心莫名地一阵揪疼；以前，他从不会对他们的所作所为起反应的，直到与向日葵相熟后，她为他带来的幸福感，令他冷沉的心湖再起波涛。

那段已时隔二十年的仇恨真的无法消除吗？

得到向日葵的关爱后，他变得贪心了，竟妄想重新享受人间温情，明知那……好难好难……

可至少……多给他一些时间，他想跟向日葵多相处一会儿，再多看几眼她灿烂如朝阳的倩笑。

虽然觉得可惜，但肩上背着两个大病号，向日葵还是决定暂时停止早餐店的营运，专心照顾起手伤不便的崔胤风，与手术后复原快速的小弟。

这件事没有人敢提出反对意见，因为向日葵太凶悍了。

唯有崔胤风备感歉疚。“你……其实不用每天接送我上下班的，我可以自己搭公车，所以……”

“又要叫我回去卖早餐啊？”她吊高嗓音问道。他赶紧摇头，不知怎地，总觉得她眯细一双铜铃大眼的感觉怪可怕一把的。

“你真是有病耶！你只是喜欢吃早餐嘛，我每天都做给你吃了啊！而且只做你和小弟的分儿，对你这么好，你到底还有什么不满的？”

他拼命摇头，哪敢不满？只是……她每天骑着一辆小绵羊送他去上班，而他穿着西装、打领带，跨坐在后座让她载，那感觉就是……很便扭嘛！

“既然没有不满，就快点把豆浆喝一喝，快八点了，送你上班后，我还得去医院看小弟呢！”

他一口喝完豆浆，她“卡”地一声，将安全帽扣在他头上后，提着他的公事包走出公寓。

他的右手还吊在肩上，准备今天去拆线。当他坐上机车时，那轮胎整个扁下去了。

向日葵跨上车，吃力地载着他在马路缝隙间狂飙。每回停红绿灯，她娇小的身躯都会因为他庞大的体重而摇晃。

她很辛苦呢！而且……这种双载的方式也太危险了。崔胤风暗自在心中盘算着：他该买车了。

对于身旁的外物，他一直很忽视；不确定自己应该活多久，也缺少活下去的原动力，所以他不想拥有太多东西，免得死后遗憾。

但现在不同了，他有想要生存下去的欲望，因为有她在身旁；他买了房子，现在更想要一辆车，用来承载她与他。

到达公司门口，他取下安全帽交给她。“葵，你会不会开车？”

她眨眨眼。“怎么突然问这问题？”

“我想买车，所以问问你有没有特别喜欢的款式？”

“我是会开啦！只是以前也没钱买车，自然没想到去考驾照，至于车子的款式，我没意见，你喜欢就好。”

他点点头。“今天我会带一些目录回去，一起看吧！”

“好啊！不过你要记得，你的手今天下午要拆线，我会来载你，你下午能不能请假？”

“可以。”

“那你晚上要不要在家里吃饭？”

“好。”

“那我就煮糖醋排骨、凤梨虾球、素三鲜、清蒸鳕鱼和苋菜吻仔鱼汤喔！”

他颌首，冷漠的唇角僵硬地扯了下，那已经是很高兴的笑容了。因为她排的菜单每一样都是他的最爱。

向日葵早已习惯他的沉默，他向来是只做不说的男人。此刻，他看来虽像面无表情，但微温的眼神已经显示出他心底的高兴；晚上，他绝对会把一桌子的菜吃光光，这是他对她怜惜与爱宠的表现。

“那我中午十二点在你公司门口等你，别迟到喔！”

“恩！”他掏出皮夹，抽了张提款卡给她。“你去领钱，报名驾训班，准备考驾驶。”

“密码是4323？”

“对。”

“好吧，我知道了。”她收下提款卡，朝他微微一笑。“你呀！什么东西都交给我，真不怕我把你卖了？”这男人买房登记的是她的名字，而他们甚至只有朋友关系，不知道他是单纯，还是对她太有信心。

“你不会。”他说得斩钉截铁的。

她微愣了下，心底有所顿悟。不管他做这些事的出发点为何，但一桩桩、一件件全代表了他对她的心意。

她踮起脚尖在他颊上印上一吻。“中午见。”她发动引擎，很快消失在车阵里。

“中午见。”崔胤风依依不舍地目送着向日葵离去。若非身处公司门口，他真想将她搂进怀里，用尽全身的力气，好好吻她一吻。

但现在还不是时候，等中午吧！待他拆完线回到家后，关起门，他爱怎么吻她、就怎么吻她；他知道她会用最热烈的感情来回应他的。

喔……他用力握了下拳。天晓得他爱死吻她的感觉了！

崔胤风觉得整个早上公司的气氛都怪怪的。

每个董事的表情都很凝重，主管们个个如丧考妣，连他表明要早退都没人刁难他，这太离奇了！

姓白的家伙们向来以整他为乐的不是吗？今天莫名其妙地反了常，是发生什么大事了吗？

他心底隐约有种不好的预感，担心是白氏营运出了问题，但他目前已非总经理之身，一个小小的业务主任是无权去调阅公司营运档案追查的。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如今这样子，他根本什么事也无法做，唯有将满

满的忧虑小心地收藏在心底，同时放明耳目、多作观察，单愿可以在紧要关头处，为公司出上一点儿心力。

“喂！”向日葵拍拍他的肩。“你怎么了？心不在焉的，是拆完线的伤口疼吗？”

“没事。”他狼狈地藏下心底的不安，不想教她担心。“时间还早，要不要先去看看小弟？他说出院后，想马上复学，我给他准备了一些参考资料，现在拿去给他吧！”

“他的身体撑得住吗？”向日葵实在不明白，她身边的男人怎么一个比一个倔？都伤得乱七八糟了，安下心来、好好休息一阵子又会怎样？非得这么拼命不可吗？简直是自找苦吃！

她忍不住瞪了崔胤风一眼。他正是那个最固执的人，上个礼拜才缝完针，医生明明叮嘱他，他因为失血过多要好好休息的，结果他第二天就跑去上班了，她怎么阻止都没用，直到他下了班回家，她才发现他因为伤口发炎一直在发烧，当晚又去吊点滴。真是受不了！

“你放心吧！小弟很有主见，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对啊！你上回也这么说。就不知道是哪个笨蛋，后来又发烧到三十九度，差点烧成白痴！”

崔胤风抿了抿嘴，在向日葵正火着的同时，他最好识相地闭上嘴，才不会扫到台风尾。

“哼！”她轻哼一声。“那袋书我来拿吧！别折腾你那只破病手了，万一把它累坏了，看你怎么办？”

虽然她的嘴巴利如刀，但他明白，她的一言一行全是出自一片关怀，也就不与她争了，顺从地将手中的塑胶袋交给她。

他们才走进 601 病房，就听到向家小弟兴奋的声音高高地响起。

“大姐，木头哥哥，快来看，中日黑道大对决呢！”他指着电视上正播着的新闻，看得可热闹了。

向日葵的注意力被弟弟一牵引，视线转向电视，立刻被荧幕上的两张面孔骇得惊叫出声。“啊！我见过他们。”

“姐，你在作白日梦啊？他们一个是北台湾黑道领袖正义盟的盟主崔傲、一个是南台湾大姐大黑虎帮的帮主崔羽，这样了不起的人物，你去哪里见他们？”向家小弟不客气地吐糟她。

“真的啦！”她转向崔胤风，焦急地扯着他的衣领。“就是我们被车撞的那天啊！”

他们有来医院看他喔，啊……他们说是你的兄弟耶！”

“他们来看我？”崔胤风一脸不敢置信。那场意外不是他们主使的吗？

“我难道会骗你不成？”向日葵为他的怀疑气得跳脚。“他们还说什么老虎嘴上拔牙，不要命了……要给谁好看来看……唉呀，我不记得了，那一天我好紧张，他们来的时候又噁里啪啦，你吼一句、我喊一声的，闹得我都晕头转向了，随后你出来，我也忘了告诉你，对不起喔！”

崔胤风看着新闻，想着向日葵的话。

中日黑道大对决，正义盟与黑虎帮杠上日本的流枫集团，南北台湾黑道首次大合作，将日本黑道势力彻底赶出台湾。

崔羽和崔傲为什么要做这种事？他们素来懒散，不喜大动干戈的，却突然统合南北台湾的黑道势力，围剿流枫集团，这……是为他吗？

因为那天是事故是流枫集团下的手？这也无不可能，传言流枫集团内看中某个企业体、有意并吞时，都会暗杀该集团内的重要人物，造成该集团的危机，以方便他们进行收购。

莫非这一次他们看中的是白氏企业，因此对他下手？虽然他并非白氏里的重要人物，但也能收到杀鸡敬猴的效果。

这件事非常有可能，但……崔羽和崔傲会为了替他报仇而联手驱逐“流枫”？天啊，这答案他想都不敢想！

“葵，他们……那一天，他们……生气吗？”他不知道自己的声音颤抖得多厉害，胸口又闷、又揪、又……总之百种情绪逼得他几近发狂。

“是啊！两个人都气得不得了，他们还把急诊室的门都踢破了。”向日葵小声回答。

崔胤风眼眶整个红了。“是真的吗？他们……”

“哇，木头哥哥，你大哥、大姐这么厉害啊？”向家小弟兴奋的声音突然钻进崔胤风耳里。

他的大哥、大姐吗？他真有次福分？他双拳握了又松，松了又握，焦虑地在房内来回踱着方步。

“胤风，你怎么了？”素来冷静的人居然慌得像只热锅上的蚂蚁，向日葵被他吓坏了。

崔胤风突然想到，如果“流枫集团”是因为看中白氏企业而欲加害于他，这目的却被崔傲和崔羽破坏了，他们会怎么做？

直接打击白氏！这就是足以解释，白氏企业里的人为何突然慌乱无助了。

不行，他不能在这时候丢下公司不管，他得回公司去。

“葵，对不起，我不能陪你晚餐了，我要回公司。”

“为什么？”他的手才拆线，劳累不得啊。

“我……我要去报恩。”对，他的所作所为再不是为了还债，是报恩！报答他那对宽宏大量的兄姐为他所做的一切，报答白氏这么多年的培育之恩。

向日葵在他眼里看到了温柔与坚持，她不知道原因，却为他不再死气沉沉的表情开心。“我知道了，你去吧，我会在家等你。”她用力抱了他一下。

他低下头，迅速在她唇上偷得一吻。“我会回去的，等我！”

崔胤风奔出病房，脚步是轻松的、心情是笃定的，他有把握，绝不让白氏企业被人打垮！

第八章

怎么也没想到流枫集团会倒打一耙，白先令很后悔，后悔得恨不能从白氏企业的顶楼跳下去。

在与正义盟、黑虎帮的夺势战役失败后，流枫集团被迫退出台湾。但山本健太郎却乘机卷走了两家公司合伙投资欧美市场的共同资金，并将残留的债务全数扣在白氏企业的头上。

如今白氏损失的，及背负的债务高达两百亿。

天，这么庞大的金额，别说白氏企业里没人扛得起，连他这个纵横商场数十年的老将……说实话，也绝望了。

所以当崔胤风站出来，愿意一肩扛起这个烂摊子时，白先令没有力量发队，就把经营权送到他手上了。

这个结果让崔胤风忙得连吃饭的时间都没有，更遑论回家探视向日葵了。不过她每天都送饭来给他吃。

“哈罗！”

当向日葵敲开总经理办公室的门后，崔胤风紧皱的眉头立刻舒缓了下来。

“葵！”他好开心，上前一步抱紧了她。

“恩！你满身汗臭，昨天又没洗澡了对不？”她塞了一套换洗衣物进他怀里。“去冲个澡，再出来吃便当。”

这个办公室附设简单的卫浴与休息室，方便他在这里日夜加班，不必回家也能解决民生问题。

不论她如何推却，崔胤风眷恋的眼神始终紧锁住她活力四射的娇颜，他还没抱够呢！

才舍不得放手。

“真是！”她踮起脚尖，在他唇上赏了一吻。“这样够了吧？快去冲澡啦！”

他还是抱住她不放，开始对人生有望后，他同时也学会了耍赖。

“呼！”她深吸了口气，捧住他脸颊，用力吻着。

他终于如愿尝到了她口里的甜蜜，激情的唇舌热切地与她缠绵着。

向日葵忘情地回应他。她也好想念、好想念他，每天只能见他两次，每回都只有半小时，实在不够，她渴望时时刻刻伴在他身边。

但如今，他肩上的担子沉重如磐石，她委实不原再加重他的压力了，只得忍住那刻骨的相思，乖乖做他背后那根隐形的支柱。

“呀！”一名助理在他们甜蜜纠缠时，不识相地闯了进来。

崔胤风立刻将向日葵藏到身后，冷冷的眼瞪着不速之客。

小助理忍不住全身直发抖，一直就害怕这位冷漠的总经理，尤其他这样阴冷地瞪着人的时候，那股气势可以把人活活给冻成冰棒。

“还不把门关上。”没有抑扬顿挫的音调，活似电脑合成音。

“是！”小助理吓得跳起来，三步并作两步逃出总经理办公室。

“你怎么这样？”在他背后，向日葵不满地掐了下他的腰。“对女孩子如此凶恶，有没有一点绅士风度啊？”

他皱着眉头、抚着腰。“我又没骂她。”

“你那张冰块脸就够吓人了。”

他有些错愕地摸摸脸庞。这张脸真这么恐怖？

“呵！”向日葵被他茫然的模样儿给逗笑了。“你啊！为什么不多笑一笑呢？你笑起来多好看呀！”

“又没有什么事好笑！”这些公事又烦又累，鬼才笑得出来呢；除非……对着她罗！

她身上带着一股特殊的气息，像朝阳，总能提震他的精神，心里愉快了，他自然笑得出来。

“那我呢？我可不可以令你开心？”

“当然可以，对着你我很开心。”不过，抱着她的感觉更愉悦。

“只有我有这本事？”小心翼翼的口气里是有着一份希冀的。

他伸出食指勾起她巴掌大的小脸，这是一张令人精神振奋的容颜，并非绝美，但如春风、似朝阳，那样温柔的牵引着人心荡漾。

“一天没见你，我就活不下去。”

“这就是你以前千方百计把我从酒店里绑架出来，非要我再回去卖早餐的理由？”

他慎重一颌首。“你不见之后，我一直在找你，找了好久，我以为再也找不着你了，想不到……那一天我不是故意要打你的，我不知道该怎么做才能让你愿意跟我回去，所以……我很抱歉！”

她踮起脚尖，双手环住他的颈脖。“没关系，你一天……其实我应该感谢你的，如果没有你来救我，恐怕……”王董绝对会把她凌虐得很惨。

“你不生我气就好。”

“傻瓜！我怎会生气？我……”她吸吸鼻子，眼眶有些儿湿。“胤风，我有没有告诉过你？我……我很喜欢你……”

“你……”他瞪圆了黑瞳，一脸的不敢置信。

“对，我喜欢你，不过……”她抿抿嘴，苦涩一笑。“我知道你并不喜欢我，所以……你放心，我说这话不是要逼你，只是想让你了解而已，我喜欢你，愿意待在你身边，直到你厌倦了为止。”

喜欢？是爱吗？他心头一片紊乱，从来没想过这问题的，以他贫乏如荒漠的心田，有可能培育出一株健全的爱苗？

但若不是爱，如何解释他对她强烈的执着与渴念？

一天不见她，他的世界就开始崩坏；哪怕是犯罪，或再怎么不择手段，也要将她留在身边，这就是爱？

什么时候开始的？心理对她的第一份记忆来自十年前那桶突如其来的冷水，莫名其妙地被她泼得一身湿；她拉着他进早餐店，她请他喝又温暖又可口的豆浆；她对他露出喜悦，而且不含一丝轻蔑的灿烂笑容……

记忆中拥有的每一项美好都是她带来的，她将他自阴暗、晦涩的绝望人生拯救出，因此他深深眷恋上这位美好善良的天使。

他想要拥有她，将她独占在身边，他——在很早很早以前就热切地爱上她了！

向日葵轻轻地推开他的怀抱。“你可以不用马上给我答案。”认识不是一天、两天，她很清楚这正直可靠的男人，在某些方面并不机灵，而她也不要听他一时兴起的花言巧语，她要的是他一片真心，还有那天长地久永不变的誓言。

“不是的，葵，我……”他心情太激动了，舌头一时打结；从来就不擅处理感情问题，面对挚爱更让他紧张得不知如何是好。

“你去冲个澡冷静一下吧！”她笑着把他推进浴室。

“可是……”他还没告诉他，他对她的感觉呢！

“你可以在冲澡的时候，一边想仔细自己的心意再来告诉我。”她可不要他因一时冲动，随便许下诺言，将来又后悔。

崔胤风深吸口气，明白她说得有理。

“你等我一下。”他是得先归纳一下心里想要说的一番话。这一回，他将全部坦白：对她的感觉，想要他的急切，还有……他见不得光的身世——有关一个私生子的存在，活生气死了他父亲的元配……那是一段充满仇恨与

诅咒、极度不堪的过去。

当崔胤风的身影完全被那扇浴室门吞噬后，向日葵双手环胸，面色潮红似血，软软瘫倒在沙发上。

天可怜见，要对他表白是一件多么羞人的事！但……是真的喜欢他呢！她想要陪在他身边，光明正大的，不会因为些许外力阻碍就得分开。

但要这种关系，只有情人了！更有甚者，她想嫁予他为妻，伴他一生一世。不知道他对她的主动有什么样的看法？单愿他不会觉得她太轻浮才好。

她的个性是从不等待的，喜欢什么、想要什么，就主动去争取，或许强势，或许泼辣，但这就是她——向日葵。

待心情逐渐平静后，她缓缓起身，走过去收拾下杂乱的办公室，为他已空的咖啡壶再度添满热咖啡，将带来的饭盒在茶几上摊开放好。

“哇！好香！”一阵嘲谑的声音突然闯了进来。

向日葵愕异地转头，门边站了一男一女，男的长发飘逸、一脸邪肆；女的削薄短发、容颜冷艳。这两个人……好眼熟啊！

那男人旁若无人地走进办公室，见着茶几上的饭盒，随手就拈了块煎蛋吃，自在的模样好象待在自个儿家中。

“喂！你……”向日葵想要阻止他把崔胤风的菜吃光光。

“怎么，不能吃吗？”男人轻狂地又挑了根芦笋塞进嘴里。

“当然不能，这又不是你的。”向日葵一手抢回饭盒。

“我知道，这是风的嘛！”女人手一探，又自向日葵手中抢过饭盒。

“你们……啊！我想起来了，你们是胤风的大哥和大姐。”还是一样的嚣张狂妄，向日葵实在不懂，正直如崔胤风，怎会有这般难缠的兄弟？

“大哥、大姐？”崔傲仰头狂笑。“他这样告诉你？”

“这不是你们自己说的吗？上回在医院，我们见过一次，忘啦？”对于崔傲，向日葵对他实在很难有好感。

“我们没忘，你是向日葵嘛！”崔羽一口口挑着饭盒里的菜吃。啧，这小娃娃做菜手艺硬是要得，该把她从崔胤风手中抢过来做厨子才是。

“老姐，留一点给我好不好？一个人吃怎么大个饭盒，你想肥死啊！”崔傲不满地跳过来抢食便当。

向日葵这才想起，那饭盒是她特地准备要给崔胤风，如今却被迅速瓜分蚕食。

“喂，就算你们是胤风的兄弟，也不能这样……你们把他的饭盒都吃光了啦！”她心疼地看着那只剩几颗饭粒的便当盒子。都中午一点了，胤风还没时间吃饭，现在饭盒又被崔羽和崔傲吃光了，他要熬到几点才有东西吃啊？

“你们真可恶！都不疼弟弟吗？”

“疼弟弟？”崔羽和崔傲面面相觑。“这也是他告诉你的？”

向日葵真不懂，他们兄弟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看似感情很好，崔胤风一出事，崔羽和崔傲比任何人都紧张。

但细察他们的一言一行，又觉得不是那么一回事；崔胤风每每在提及兄弟的事时，都是一副悒郁阴鸷的表情，好象他们兄弟间结有某种深仇大恨似的。

她都被搞迷糊了。“算了，我不知道你们之间是怎么回事，也不想管，

现在，我要再去给胤风买份便当了，你们要吃就先说一声，别等人家买回来再来抢。”

崔傲狞笑着挡住她的去路。“你想知道我们之间是怎么一回事吗？我可以告诉你。”

向日葵轻轻地推开他。她老觉得他不是什么正直的好人，但也称不上坏，而是邪；任性自我、目中无人，这种人她是最不会应付的。

“我说过我不想管。”她想闪开，但崔羽却更快一步地关上了办公室的门。“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说故事罗！”崔傲压制着她落坐在沙发上。

“我不想听。”

“有关风的身世，你也不想听？”

“不想，我要知道任何事，胤风自会告诉我，我不要经由第三人的口来得知他的秘密。”

“你这么有信心，他会告诉你所有的秘密？”崔羽调侃似扬起眉。

“当然，胤风不像你们，他是再正直不过了。”向日葵对他有信心。

“我们？我们又怎样？”崔傲邪气地撇嘴。

“你们不安好心眼儿。”

“哈哈……”崔傲轻狂大笑。“没错，这一点儿你倒说对了，我们是不安好心眼儿，但……你口中的正人君子又如何？你知道他曾经杀过一个人吗？”

“杀人？”向日葵顿时张目结舌。“我不信！他才不会做那种事。”

“他千真万确害死了一个人，而那个人就是我和傲的亲生母亲白闵柔，这件事白氏里的每一个人都晓得，你尽可以去找人问。”崔羽一脸阴沉。

向日葵抿紧唇。她不会信的，她对自己的眼光有信心，崔胤风正直，又有原则，绝不会是杀人恶徒，就算……曾经有人因他而死，那其中也必有内情存在，绝非他的过错。

“你好象还不相信？”崔傲双手扳住她的肩，眼露狰狞。“你口中的正人君子不仅是个杀人凶手，他还是个身份见不得光的私生子。他的母亲本来是我父亲的情妇，却妄想飞上枝头做凤凰；就在二十年前，那个女人张扬地登堂入室，要我父亲和我母亲离婚，跟她结婚，跟她结婚，如若不然，她就要分走我家一半财产。那时，我可怜的母亲才出院回家休养，身子虚弱得紧，崔胤风和他母亲一点儿都不顾念我母亲的病弱不堪，一径儿地逼迫欺凌，将我母亲活生生地气得呕血身亡。”

向日葵浑身一颤，面色苍白似雪。

崔傲更进一步地将她压在沙发上。“你可知道我母亲临终时留下些什么？”

她咬着唇，怯怯地摇头，身子抖如秋风中的落叶。

“她诅咒，就算是死，也绝不放过那些背叛她的人，她还要我们姐弟发誓，一生都不能放崔胤风干休！”崔傲一字一句地说着。

向日葵如遭电击，脑子里登时空白成一片。

怎么有如此狠心的母亲？二十年前崔胤风才几岁？他又懂得什么？凭啥儿要将大人犯下的愚蠢错误怪罪在他身上？他们没有想过从头到尾最无辜的人就是胤风吗？

难怪，他总是不笑、一脸心事重重、冷漠寡言……原来他身上背负了

如此剧烈的痛楚。

她感到一阵揪心刺骨的疼，那傻瓜……他为什么不说出来呢？即使她不能帮助他，也可以安慰他的！

好后悔以前为什么不对他好一点儿？她……她该待他更温柔的。

崔羽突然过来，踢踢崔傲的脚。

崔傲阴邪一笑，蓦地将向日葵抱了个满怀。

她在一阵压力中惊醒。“混帐，你想干什么？”

“你们——”一个更错愕的声音穿透而来。崔胤风脸色惨白，青筋暴跳，紧握着拳头。

“哟！是咱们亲爱的小弟。”崔傲自向日葵肩窝处抬起头来对他打招呼。

“干吗大惊小怪？好东西跟好哥哥分享不是咱们既定的游戏规则吗？”

崔胤风倒退两步，全身的血液好象在瞬间被抽光了。

“况且，这也不是咱们兄弟俩头一回共享一件物品了，你要是喜欢，来啊！大哥很欢迎你来参一脚呢！”崔傲说着，便朝向日葵脸上摸了一把。

“不许碰她！”崔胤风激动地厉吼。

“哦！大声啦！”崔羽眯细了精亮的黑瞳。“崔胤风，你该不会连自己是什么身份都忘了吧？叫你一声小弟是抬举你，你欠我们的东西，是你一辈子也还不起的。”

崔胤风全身颤抖着，心脏好象被活生生刨了出来。

他是什么身份？一个见不得光的私生子；他欠了崔羽和崔傲一条命，害母之仇不共戴天。

他真蠢！以为仇恨已经过去，幸福终要来临，其实他根本没有那个资格去享受快乐。

崔胤风脑子里尽是白闵柔死前的诅咒，那年，他才五岁，她浑身是血地指着他、瞪着他，控诉他的存在摧折了她的生命。

他是个错误啊——

“胤风……”向日葵心疼地看着他的动摇，她拼命在崔傲身下挣扎着，想要跑到他身边，给他一点安慰，可是崔傲将她抓得好紧。

“臭女人，你再敢乱动，小心我对你不客气！”

“你才是混帐男人，只会欺负弱小，算什么男子汉？你不要脸，下三滥！”向日葵的利口可不会对他客气。

“你敢骂我？”崔傲发狠地扯住她的头发。

“啊——”向日葵吃痛地闷哼。

“葵！”崔胤风心疼地冲上前去，想要将她抢回来。

“你敢？”崔羽一箭步挡住他。“别忘了，你欠我们一辈子的债，你这一生都不能违抗我们的。”

崔胤风登时煞住了脚步，只觉得身体正被两股巨大的力道撕裂成两半；一边是今生的挚爱，另一边则是他亏负了天大重罪的兄弟姐妹……他该怎么办？

“胤风，你别听她胡说，那件事根本与你无关，你是无辜的啊！何苦要背那份罪？”向日葵为他的正直不不阿心伤流泪。

崔胤风看着她，一脸的狂乱。的确，过错不是他犯下的，但主因却是他啊！他推却得了吗？

“与你无关吗？一条人命的消逝你忘得掉？”崔羽进一步逼他。

崔胤风握紧双拳，指甲掐入掌肉，渗出点点鲜血。

白闵柔死亡的那一幕，就算是打死他，他也忘不掉的！

“胤风！”向日葵惊叫一声，崔傲獠着唇，正准备轻薄她。

崔胤风心头一揪。“放开她——”

“崔胤风，记清楚你自己的身份！”崔羽厉言喝住他。

“胤风，救我——”在崔傲的威逼下，向日葵惊惧得泪流满面。

崔胤风瞧着她，觉得全身的血液都快喷出血管了。

“崔、胤、风！”崔羽愤恨怒吼的模样竟有八成神似那死去的白闵柔。

崔胤风突地一愣，来回看着他们，向日葵的泪教他心碎欲裂，但崔羽和崔傲的指控却令他歉疚欲亡，这样的情景，他……

“胤风！”向日葵在崔傲的身下挣扎，哀鸣声声如针扎入他心底。

他双瞳蓦地爆射出血色红光。

“崔胤风，你敢？”崔羽企图二度阻止。

“胤风……”

当向日葵因为坚拒受辱而弄得满身狼狈时，崔胤风发狂了！他一掌劈向崔羽，推开了她，猛拳再朝崔傲脸上击去。

“砰！”崔傲下巴挨了沉重的一拳，跌下沙发，嘴角渗出血丝。

“葵！”崔胤风焦急地冲过去，抢回向日葵。

“胤风，呜……”她宛如一枝带雨的梨花扑进他怀里。

“快走。”崔胤风抱起她，迅速逃离办公室。

而另一边，崔傲正躺在地上唉唉哼哼。

“痛死我了，死小子，使这么大力。”

“我以为他会打死你呢！”崔羽在一旁幸灾乐祸。

“这游戏一点儿都不好玩。”崔傲不满地嘟起嘴。

“别忘了，把戏是你自个儿想的，怪得了谁？”

“是你说什么，要治重伤得下猛药的。”他们姐弟俩一致认为崔胤风背负的那个包袱太沉重了，把他压得像根木头似的，玩起来一点儿挑战性都没有！如果能解开心结，变得开放一点儿，或许整场游戏会更具趣味。不过他是个死心眼的人，没有极大的刺激，只怕他一生都不会开窍，所以他们才会卯起劲来朝他才弱点上打，就不信向日葵被欺负了，他还能无动于衷！

“反正你豆腐也吃了一堆，受点小小罪有啥儿好抱怨的？”

崔傲哼了哼。“老实说，那小女人看起来虽然瘦瘦干干的，抱起来的感覺倒还不错。”

“神经！”崔羽敲了他一记。“不过……你猜风会怎么处理这件事？”

“我怎么晓得？”崔傲耸耸肩。“那也与我们无关啊！”

“的确，我们只是遵守对妈的誓言而已。”崔羽毫不在乎地笑了笑，半倚在沙发边，倒是不见愤怒。

或许是个性的不同吧！崔胤风正直，而他们邪肆。

对崔胤风不是没有恨，但他们早决定了要活出自己。亲生母亲又怎样？死都死了，难道会比活着的人更重要？

崔胤风是弟弟，也是仇人，这一辈子，他们是跟他玩定了。但除了他们，谁也不许欺负他们的兄弟！

这两种身份并不抵触，起码在狂妄的崔羽和崔傲眼中，他们是不在乎的。可崔胤风不同，他诚实、坚毅，又有责任感，所以他背负的就比旁人多。

有一点向日葵倒是说对了，在那场悲剧中，崔胤风是最无辜的，却也

是受伤害最重的人。

而崔羽和崔傲会想点破他这层迷思，不是因为手足之情，他们没那么伟大，一切只因崔胤风是他们专属的玩具，除了他们，即使是他们那满怀恨意夭亡的母亲，也不能“欺负”他！

崔胤风抱着向日葵匆匆忙忙回到家中。

“胤风……”她深感不安，离开办公室后，他那一脸的狂乱就没有消退过。

“别说话。”他焦躁地踱着方步。该怎么办？崔羽和崔傲已经将矛头指向她，而他又为了她与她们起了冲突，他们势必不会放他干休，这样一来……想起他们恶劣的报复手段，他一颗心如坠冰窖。

突然，茶几上的电话响了起来，向日葵想接，但崔胤风抢先一箭步冲过来，抢过电话，就怕又是崔羽和崔傲的报复。

“嗨，亲爱的小弟。”果然，电话里的女声是崔羽。“傲伤得很重哦，你要怎么赔偿呢？”

崔傲的声音抢插了进来。“你不用赔偿没关系，叫你那位小美人过来陪我就行了。”

崔胤风脸色刷地惨白，“叩”地一声，他挂了电话，还顺手扯断电话线。

崔羽和崔傲的恶劣手段他太清楚了，他们的报复是无孔不入的，他防得了一时，绝难防一世。何况还有重伤未愈的向家小弟，那少年此刻是禁不起一丁点儿折腾的。

而他……不管崔羽和崔傲是如何恶劣，在他欠他们一条命的情况下，他绝对不能主动攻击他们，他只能防守。可这样如何保护得了向日葵和她弟弟？

要是有个万一……想到向日葵和她弟弟会受到伤害，他全身的血液都开始沸腾了。

蓦地，崔胤风握起拳头，击碎了电话、连同底下的茶几。这个决定很痛苦，几乎要了他的命，但为了大家好，他不得不这么做——送她走！让她生活在没有他的天空下，厄运便不会降临到她身上。

“胤风！”向日葵心痛地捧起他渗血的拳头。“你为什么……”

他狠心甩开她的手冲进房里，忙碌地收拾起她的行李。

“你——你这是干什么？”

“我要你走，立刻走。”这一团烂污，他舍不得将她牵扯进来。

“你要我去哪里啊”才说过要陪他一辈子的，她不要离开他！

“哪里都行，只要离我远远的。”不在他身旁，她就不会再受伤了。

“为什么？你厌倦我了吗？”

他蓦地放下行李，转过身来。

“葵，你是我这辈子最重要的人，我要你平平安安，快快乐乐。”

“没有你在我身边，我不会快乐的。”

“我不能留下你，我会害死你的。”

“因为你大哥、大姐？”

他握紧的拳头突然往墙上狠狠击去。

“胤风！”她为他皮破血流的指关节心痛泪流。“为什么你这样伤害自己？那明明不关你的事啊！”

他长臂一伸将她搂进怀里，脑袋埋在她柔细芳郁的秀发里。她的身子

是如此地温暖，令人心醉。

他好喜欢她，直到前一刻，他才了解自己对她的爱有多深。为了她，叫他当下死了，他也愿意！

所以崔羽和崔傲的逼迫，与她的悲呼间，他选择了她。

而当他攻击崔羽和崔傲，把崔傲打得流出血来时，他知道，他坠入地狱了。

不止是因为当年的悲剧，他们对他们怀有深沉似海的愧疚；即便是普通的兄弟，手足相残亦是罪无可恕的。

他错了，错得离谱；崔羽和崔傲一定气死了，新仇加上旧恨，他不在乎他们怎么报复他，但他不要连累她啊！

想到他秘书的下场、那些他喜爱的东西一件件被毁，向日葵也将遭到如斯的待遇，他急乱得不知如何是好？

他要保护她！就算失去她会让他心碎而亡，他也要安全地送走她。

不在他身旁，日子久了，她自然会淡忘他，她是如此美好的女子，值得更好的男人来对待；而他的不堪是配不上她的……

“无论那悲剧关不关我的事，错误既然发生了，我们就不该逃避，应该去面对、去补救。”

“凭什么只教你一个人担？”她哀伤欲绝地抱紧他。

他摇摇头，不以为仇恨影响的只他一人，崔羽、崔傲、痛失女儿的白先令……大家的苦并不比他轻；只是个人发泄的方法有所不同。

他选择弥补，而他们则决定了去伤害。

“葵，听话，带着小弟离开吧！”

“我不要、我不要、我不要离开你，我爱你啊——”怎么舍得下？他对她那么好，这辈子就他最怜惜她了，她好爱好爱他的……

“你不懂吗？今天的事不是意外，它一定会再发生的，我不要你受伤害啊！”再有下一次，他怕自己会发起疯来直接杀了崔羽和崔傲。

“离开你就已经是最大的伤害了！”她螭首猛摇着，泪水濡湿了他的前襟。

“那小弟呢？你不怕连累他？他是你弟弟，你世上唯一仅剩的亲人呢！”

她悚然一惊。对，还有小弟，她忘了，她那可怜的弟弟才刚逃过一劫，能把他牵扯进来吗？即使她自己不怕，但小弟是无辜的啊！

“葵，带着你弟弟走，算我求你。”轻抚着她苍白的娇颜，想象只她的离去，他的心正一寸寸地死去了。

“胤风、胤风……”她是不能连累弟弟，可是……她的人就算走了，她的心也会永远留在他身边，而那样活着的她，又与行尸走肉何异？

崔胤风轻推开她，帮她收拾好行李。

“我会在你户头里存入一笔钱，从今以后，你别再那么辛苦了，好好照顾自己和小弟；也别跟我联络，免得被找到。”

她咬着唇，双眼通红地接过他收拾好的行李。

“保重。”他在她唇上，印下最后的一吻。

她闭上眼，泪如泉涌。

他们的唇一样冰、心一样的痛，如槁木的脸庞憔悴不堪。

“你知道吗？这辈子我再也不会爱上其他人了。”丢下这句话，她僵硬的身影离开了这间曾充满幸福，如今却只余无限悔恨的屋子。

他浑身一颤，不要她这般辛苦的。可是……初尝情滋味的心也懂得；

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他的人生，自她离开的这一刻起，也跟着结束了！决定是对、是错？或许只能留待盖棺论定那一日，才能知道。

第九章

一年后——

如今，崔胤风二十六岁了。

一般这年岁的年轻人都是什么样子？

白先令看着眼前两位，他亲爱的外孙，崔羽和崔傲。他们比崔胤风大了些，今年三十。但那狂肆的态度、意气风发的脸庞却从未教岁月欺凌过。

反观崔胤风，他沉稳、冷静的气势，甚至比年届七旬的自己更胜一筹。

二十六年的岁月，已在他发间刷上了淡淡的几许白丝，常年的蹙眉令他的眉心正中间划下一道深沟。当他跟崔傲、崔羽并立在一起，说他才是年纪最大的那个人，没人敢怀疑。

是的，一年的时间，将那沉默冷静的年轻人，完全变了一个样。

在这个阶段里，他每天工作超过十六个小时，好象故意在耗损自己的生命般，无怨无悔地为公司付出全部。

昔日因白先令一时出错，给白氏企业造成的伤害，早在崔胤风的卖命下全数抚平了。

更有甚者，他用一年的时间开发了拉丁美洲、东南亚、大陆三处海外市场，而且每一处都正在回收成本，赚钱是指日可待的事。

白氏企业在他的领导下，宛如展翅的大鹏直飞冲天。

而他那种拼命三郎的工作态度，连白先令看了都……不禁心折！

“喂，你们两个，快点决定一下，谁愿意接下这总裁的位子？”他老了，想退休了，如果崔羽和崔傲有心经营公司，他很高兴；否则……基于补偿与惜才的心理，他想把这位子送给另一个人，一个完全没有白家血统的人。

“少来了，外公！”崔傲不耐地挥挥手。“我才没兴趣。”

崔羽赶紧补上一句。“我也不要。”

白先令最后的视线转向立在最角落的崔胤风。这一年来，他一直看着、观察着他；平心而论，不记旧仇的话，整个白氏企业也只有崔胤风有资格接位。

他聪明、有才华、正直、冷静，几乎是无懈可击。

“崔胤风……”

“这是白氏的机密，我不方便参与。”崔胤风的态度不卑不亢，仿佛他不是推却，只是淡淡地说出事实。

“改成‘崔氏’就与你有关了，如何？”崔傲打趣地拦住他欲离去的脚步。

崔胤风神色未变半分，漆黑的眸笔直地望着崔傲。

那黑瞳里是空洞的、岑寂的，没有任何情绪的反应，只显示出他的心早在很久很久以前就死去了。

崔傲的气势竟为之所夺，不堪自在地收回了拦他的手。

崔胤风沉稳的步伐继续往前迈。

“等一下。”白先令喝住他。

“总裁。”他停住脚步，机械般地听令转身。

白先令咽口唾沫，在他的眼前感到压力。

“我是说……你一年没休假了，要不要休个长假去哪儿玩一玩？”

“不用。”他僵硬地点个头，再度转身离去。这回真的走了，没再停步。

崔羽用力踢了下地毯。“这小子是故意的，他要让我们愧疚。”她的声音里有鼻音。

他们都知道，再这样下去，不用几年，崔胤风真的会死。

“该死，他就不能跟正常人一样，闹闹脾气吗？”崔傲愤怒一跺脚。

白先令长叹口气，崔胤风如果是一般人，白氏早倒了。

他相信，深入白氏企业经营层这些日子，崔胤风必定早看出当年他会犯下那个致命的错误，全是因为恨他、想要除掉他，但却偷鸡不着蚀把米，还差点把整间公司都陪上去。

可是崔胤风一直没抱怨半句，一样执着地为公司付出。就是这副专注让人心怜吧！

这一刻，白先令真的不想要他死，再不想了。“那个女孩子，就是他很喜欢的那一个啊？”这世上，若说还有谁能救崔胤风一命，或许只有她了。

“外公说的是向日葵吗？”崔羽一掌击在办公桌上。“早派人找遍了，不知躲哪儿去了，翻遍台湾也找不到。”

“会不会出国了？”

“世界这么大，怎么找？”崔傲不满地吼道。

崔胤风太死板了，当年，他们欺负向日葵，或许有那么一点恶意存在；但兄弟这么多年，他难道一点儿都不明白，不管他们再怎么玩，也不可能弄出人命的嘛，尤其那人还是他的最爱！

他们只是喜欢玩而已，况且这还是母命难违呢！

“我认输了。”崔羽垮下双肩。崔胤风反样的这一年，他们谁也没有兴致玩，简直快无聊毙了！

白先令与崔傲对望一眼，他们同样没辙。

而唯一能解开这一连串死结的关键人物——向日葵，她到底在哪里？

澎湖，一处仅居住十余户人家的小渔村里。

在一间低矮的平房下，有一个少女正在晒鱼干。鱼腥臭味溢满了屋子，少女没戴口罩，眉头也不曾皱过半下。

她的脸庞在阳光的洗礼下，晒出一层淡淡的麦芽色；她的眼睛又大又圆，坚毅不屈的固执潜藏在底下，而忧郁则将它们包裹了起来。

在小路的另一边，一个精壮的少年，正满扬着喜悦跑过来。

“姐，我回来了。”少女抬起头来，对他露出温婉的一笑。

“我买了阳春面，放在厨房里，你快去吃吧！”她就是向日葵，自信手艺不输饭店大厨，也经营过餐饮业长达十余年。

但，从一年前开始，她就不再亲手做东西了。

知心人已失，再下厨房又有何意？

“姐，你……”少年看着她含忧的侧脸，曾经是那样活力四射的女子，如今却……枯萎宛如一朵干燥的“向日葵”。

“不想吃面吗？那我去给你买个饭盒好了。”她脱下手套，准备外出。

“我想吃你亲手做的东西。”少年一手将他娇小的姐姐圈了个满怀。

“是吗？”她低垂着螭首，想起一个人。

那是一个正直、诚实、有责任感、又专注的男人，他曾经为了她的好手艺，风雨无阻奔波了十年。

他很傻气，有时她饭菜做多了，他也毫不推却地将它们吃光光；即便那会令他胃痛不已。

虽然他从未赞美过她，但他的一言一行，却早将他心底深深的眷恋悉数表达出来——那个名叫崔胤风的男人！

“对不起，小弟，我今天不大想做饭。”一进厨房，摸到那些锅碗瓢盆，他的身影就自动在她脑海里作怪，她的泪闸又会因为思念他而失控，她……承受不住！

“姐，你已经一年不想做饭了。”向家小弟用力圈紧她的腰。

向日葵背脊儿一颤。是吗？已经一年了，与崔胤风分别已经一年了。

感觉好象才在昨天，因为崔羽和崔傲的威逼，他们不得不分离。

他们……相识了十年，好不容易才要互明心意，却……就此分隔两地，永难相见。

她深吸口气，原以为自己忍得下，谁知……思念早已刻骨铭心，她忘不了！因为怎么也无法遗忘他，最终只有逃避。

“姐，你去找木头哥哥吧！”他牵着她的手坐在门槛上。

向日葵愕然一惊。“你——胡说些什么？我干吗去找崔胤风？”

“因为你喜欢他，你忘不了他。”

血色瞬间自她脸上褪尽。“小弟，你别乱想，我和他根本没什么，现在是你最重要的时刻，你应该将全副心力都放在课业上才是。”

“我已经通过推荐入学，明年的今天，我就是T大生了。”他取出一份成绩单交给她。

她惊讶得眼珠子差点掉出眼眶。“你……我怎么不知道，你……”

“我告诉过你，但……你忘了。”他拍拍她瘦了一圈的手。这一年，姐姐真的变了很多，原本十分活泼开朗的一个人，如今一天难得说上几回话，笑容也少了，整个人像被一层乌云罩住，变得忧郁阴沉。

“对不起。”她真不是个好姐姐，径想着自个儿的事，连弟弟要进大学了都不晓得。

“有什么关系，我已经长大了啊！我可以自己照顾自己。”

“小弟！”她很害怕，听弟弟说的好象要永远离开她，再不回来似的。

“姐，我说的是真的，你照顾了我这么久，自己的事一点儿也不顾，如今我已能自立，该轮到你去争取自己的幸福了。”

“说这什么话？爸妈死后，这世上就只剩我们姐弟俩可以相依为命了，我们不互相照顾的话，该怎么办？”向日葵用力抱着弟弟，她已经失去崔胤风，她不能再忍受失去弟弟的痛。

“但也不能教你陪了自己的幸福啊！你扪心自问，真的忘得了木头哥哥？”

她哑口无言。怎么忘得掉，那样锥心刺骨的爱？

“我已申请了学校宿舍，再两个月，我会搬进学校宿舍，这里又只剩你一个人了，你要一个人住在这里吗？”

她抿着唇，说不出话来。不要，她不要再忍受分离的痛了！那真的很疼啊！

“所以，你去找木头哥哥，跟他在一起，这样你才会幸福。”虽然他也舍不得姐姐，但他很清楚，有资格陪伴姐姐一辈子的人是崔胤风，不是他。

“我真的可以吗？”她没把握，他从没说过爱她，况且还有崔羽和崔傲的阻拦，他们要如何共创幸福？

“为什么不可以？我认识的姐姐是从来都不认输的。”

她吸吸鼻子，想起崔羽和崔傲恶劣的手段。

“或许会连累到你。”

“我是什么人？我是向日葵的弟弟呢！我会怕人欺负？别开玩笑了！”

“呵！”她破涕为笑。“就会说大话！”

“比起以前你拿着锅铲、水桶追打流氓的气势还差一点点。”

“我会赢的对不对？我喜欢崔胤风，除非他讨厌我，否则，谁也不能阻碍我们！”

“对！就是这股魄力，姐姐，加油！”他握着拳头跳起来。“别担心我，我不会输给你的。”

“好！”她咬牙一颌首，唯一担心的弟弟已经能够自立了，而且魄力一点儿都不输她，她还怕崔羽和崔傲做什么？“小弟，你能够照顾自己对不对？”

“当然，我已经长大，现在是男子汉大丈夫了。”

她用力深吸口气，心里有了决定。

“我要去把崔胤风抢回来。”

“我帮你收拾行李。”他拉着她跑进屋里。“再两个月，我也会回台北，你要让我看见你赢的样子喔！”

“没问题。”她握紧拳，双目炯亮地大喊。“我一定会赢！”

“我也会以第一名光荣地毕业，风风光光T大！”

两姐弟对视一眼，不认输地笑了。

人生嘛！总是有起有落，唯有勇于面对，克服难关，才能成为最后的胜利者。

“各位还有没有问题？”站在主席位置上主持年度业务会报的是崔胤风，而白先令就坐在他旁边。

因为崔羽、崔傲和崔胤风没一个人愿意接收这白氏总裁的位子，以致他七十多岁了，还得拖着一把老骨头在这里强撑。

不过他也只是个门面，摆好看而已啦！自一年前，崔胤风救白氏企业危机后，现在全公司都听崔胤风的，商界还送他一个“陶朱再世”的称号。可见他做生意的手法有多高明。

“如果各位都没有意见，我在这里宣布，会议到此结束，散会。”在崔胤风的一声令下，全体主管陆续走出会议室。

“崔胤风，你等一下。”白先令留住他欲走的步伐。

崔羽和崔傲同时也停下了脚步，疑惑兼警告的视线同时扫向他们的外公。

白先令只当没看到，专心对着崔胤风。“新闻报导，晚上有台风来袭，你帮我送秋儿回家，我比较放心。”他指指身后敛眉垂首、羞意满脸的小美人。

白朵秋是他最小的孙女，今年才刚从大学毕业进公司做事，就迷上了崔胤风。她要求白先令帮忙凑合，白先令也觉得可行；若是白朵秋能解开崔胤风的心结，令他重新燃起生命的斗志，对公司、对大伙儿都好。

“胤风哥哥。”白朵秋一脸希冀地望着他。

崔胤风没看她一眼。“对不起总裁，我没有车。”

自向日葵离去后，他就不曾再为自己添过任何东西，没有那想望。

“公司准备配一部公务车给你。”白先令丢了把钥匙给他。

“对不起总裁，我没有驾照，也不会开车。”崔胤风低头致歉，退回车钥匙后，转身走了出去。

“胤风哥哥！”白朵秋急追在他身后。她才没那么容易死心呢！爱就要努力去追求。

“你不会开车没关系，我可以跟你一块儿搭公车回家。等等我啊，胤风哥哥！”

结局太出人意料，白先令整个人都呆了。什么年代了，居然还有人不会开车，也不想要车？他呆视着手中的车钥匙，亏他还特地去选了部时下年轻人最喜欢的保时捷跑车呢，唉！又浪费钱了。

崔羽和崔傲抱着肚子，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外公，你也太异想天开了吧？居然想介绍朵秋给风，哎哟！笑死我了……”

“更好笑的是，你以为一部车就能收买风吗？哈哈哈……”

“难不成你们有更好的法子？”白先令吹胡子瞪眼睛的，他已经很努力在弥补过去的错误了，他们还笑成那样子，真是太不给他面子了。

“没有。”崔羽和崔傲倒很豪爽地承认失败了。“不过……”两姐弟各怀鬼胎地对视一眼。“胤风对朵秋，这好玩，这出戏要没看成肯定后悔终身。”像在比百米赛跑似的，他们争先恐后地跑出了会议室。

白先令气炸了。真是的，都不懂得体贴他这老头子的心意，就会忤逆他，小王八蛋一堆！

崔胤风觉得有点儿烦，白朵秋像牛皮糖似地紧黏着他不放。

“这里不是你家，你快回去。”都到公寓门口了，她还跟？烦！

“那……人家不晓得怎么坐回家的公车嘛！胤风哥哥，你送我回去好不好？”她想抓他的手臂。

崔胤风一闪身，避了开去。

“不好。”他走进管理员室。“朱先生，请你帮这位小姐叫辆记程车送她回家。”

白朵秋没料到他无情至此，点点的珠泪已经开始滑下眼眶。

“胤风哥哥，你就这么讨厌我吗？”

他抿紧唇不语，脸皮儿却冻得比冰还要冷。

“崔先生，记程车已经联络好了，五分钟后会到。”管理员对他报告着。

“谢谢你，朱先生。”崔胤风微一颌首，转身往电梯里走。

“胤风哥哥！”白朵秋不死心地追进了电梯。

他终于眼露厌烦之色。“你不要跟着我。”

“我喜欢你啊！”人家不都说女追男隔层纱吗？她就不信他真狠心至此。

“我不喜欢你。”电梯到了四楼，他立刻往家门走去，将白朵秋远远地抛

在身后。

“胤风哥哥……”她扁扁嘴，再也忍受不住地低声抽泣起来。

他压根儿没那个心情去理她，径自开了大门，脚步却顿时凝顶在玄关

好熟悉的饭香味儿，暖洋洋的，像是一道阳光，驱散了他心底的黑雾，照亮他阴暗的生命。

身后的白朵秋还在嘀嘀咕咕个不停。崔胤风浑然不觉，疑似在梦中。他连用力喘口气都不敢，就怕梦醒了，又要跌回残酷的现实中。

白朵秋这辈子还没被人这么忽视过，她向来是家人的掌上明珠，可崔胤风竟这么样待她？她受不住委屈地放声大哭。

“闭嘴！”崔胤风冷喝一声，就怕她吵醒了他的美梦。

“是你回来了吗？胤风？”随着一阵银铃也似的娇声响起，从厨房里走出一抹窈窕多姿的身影。她就是向日葵。

他不敢置信，诧异的视线与她的倩影紧紧绑在一起。

她同受震惊，手中的锅铲一抖，掉落地面，“铿”地发出好大的声响。

“我是在做梦吗？”他用力敲着脑袋。

“胤风……”她抖着唇，未语先泣。“是我啊，葵……”

“葵……”他像只学语的鹦鹉，愕然凝视她未改的容颜。

“胤风哥哥，她是谁？为什么在你家里？”白朵秋不满被忽视，开口打破了这梦般的迷境。

崔胤风浓眉深锁，用力将白朵秋推了出去，顺手关起大门、落上锁。

“胤风哥哥，你怎么可以这样，开门啊！胤风哥哥……”白朵秋在外头又哭又骂。

向日葵破涕一笑。“你还是一样，对女孩子这么粗鲁。”

他才不管那些呢，他的眼中只有她！

“真的是你吗？葵！”他伸出手，颤抖着，不敢碰她，就怕是梦，一碰就不见了。

“是我。”她上前一步，拉住他的手，脸颊贴在他大掌间轻磨。

“你终于回到我身边了。”他豁身一扑，将她抱了个满怀，闭上眼睛，脸颊上有着濡湿的水渍。

谁道英雄不流泪，只因未到伤心处。一年了，他思念的心无时无刻不煎滚在热油中，还以为再相见只能入黄泉了，想不到……

“我不是在做梦吧？你回来了，你真的回来了……”

“我好想你，无时无刻不想你，我受不了，胤风，我再也不要离开你了。”她抱紧他，眼泪流进他胸口。

“我知道，我再也不会放你走了，永远不会。”那次的决定根本是个错误，他们是无法离开彼此而独活的。

尔后，他曾派出不少人手寻找她，但一丁点儿消息也找不着，他都快绝望了，真没想到她会自己回来。

“让我好好看看你，胤风。”她纤手细抚他一年不见的容颜。

他的发染上了些许飞霜，双眉见刀削斧刻的皱褶怕是思念所堆成的……这傻瓜，只怕也是不好过的。

“我变了很多。”他握住她抚在脸上的手。“老了，大家都这么说，你嫌弃我吗？”

“胡扯！”她爱娇地嗔他一眼。“那我也变了，你对我的感觉变了吗？”

“不，你还是一样漂亮，我绝不会变的。”他认真的目光笔直注视着她。

“讨……讨厌！就会哄我。”她眨着眼，不要让那碍事的泪阻断了望着他的视线。

“咳！”他清清喉咙，突然一本正经起来。“有句话我一直没有告诉你。”

“什么？”

“我爱你！”

她心坎涌进一股热流，眼泪再也控制不住地纷纷落下。

“我等你这句话等了好久，我以为……我再也等不到了。”

“对不起，是我不好。”他温柔地吻着她一颗又一颗清澈透明的泪珠。“我该早点想明白的，我爱你，好早好早以前就爱你了。”

“多早？”

“十年前，我们第一次见面，你请我喝豆浆时，我就爱上你了。”分别的一年间，他每天都回到这层他们曾共度过一段幸福时光的公寓里。

在这儿，他的记忆有如决堤的河，总是一发不可收拾地想起与她相遇、相识、相知的点点滴滴。

他清楚记着他们每一回的谈话、欢笑、争执……那时他才了解，原来爱的种子是在初见面那一刻就种下的。

“而你却让我等这么久，我要惩罚你，可恶……”她又哭又笑，轻捶他的胸膛。

“对不起、对不起……”他只能抱着她，不知所措。

“哇！”突然，一阵合声的惊呼打断了屋内的旖旎。

崔羽和崔胤瞪大了眼，站在玄关处，望着向日葵。

向日葵俏脸一白。“你们……怎么进来的？”她死也不会忘记，就是对恶魔姐弟害她与崔胤风分开这么久的，讨厌鬼！

“当然是打开门、走进来的罗！”崔羽扬着手中的铁丝笑不可抑。

混黑道在混假的啊！连扇门都不会开，岂不枉费了他们正义盟盟主和黑虎帮帮主的名号？

“你们又想干什么？”向日葵缩在崔胤风怀里，谨慎地戒备着。

“我们来玩啊，不然还能干什么？”崔傲调侃似走过来拍拍崔胤风的背。

“是不？亲爱的小弟，你有好东西一向都会跟大哥分享的嘛。”

向日葵咬牙切齿。一年前他们就是以这理由分开她和崔胤风的，可恶！她才不会让他们再如愿。

“滚出去，这里不欢迎你们。”

“哇！河东狮发吼了，有趣有趣，哈哈……”对于她的怒火，崔羽和崔傲却以一串长笑回应。

今天跑这一趟实在太值得了，不仅瞧见心高气傲的白朵秋在情场上铩羽而归，还让他们碰着崔胤风与旧情人再续前缘。

“你们……我老虎不发威给你们当病猫了！”向日葵喷火带冒烟的，眼看就要冲上去与崔羽、崔傲拼个你死我活。

崔胤风赶紧拉住她。“葵，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你先冷静下来听我说好不好？”

一直以来他都太死板了，固执地守着那旧有仇恨不放的人，其实不是崔羽和崔傲，而是他自己。

这一年来，他空了心，什么都不在乎地活着，反而瞧清了许多事实。崔羽和崔傲早就活出了自个儿的路子，他们决定爱他、又恨他，他们努力在过属于自己的人生，也活得很快乐。

就连白先令那别扭的补偿他也都体会到了；只是没了心，他就无法回应他们那诡异的情。

两造双方一直对立到现在，连向日葵都误会了。

“不，胤风，你才听我说。”她用力抱了他一下。“从现在起，我都会保护你，再不会让那两个坏蛋欺负你了，你尽管放心，全交给我好了。”

“啊！”他一下子呆住了。她说要保护他，她到底想到哪儿去啦？“葵，你别激动，我……”

不待他说完，她猛地推开他，冲进厨房。“葵！”他急追在她身后。

“有好玩的了。”崔羽和崔傲互一击掌，也紧跟在后头看热闹。

没想到，向日葵居然握着一把菜刀冲出来。“你们两个给我滚出去——”

“哇！”崔羽和崔傲笑不可抑，简直玩疯了。“我们偏不走，有本事你来砍啊！”

“葵！”崔胤风却吓得脸都白了。搞什么飞机？他的爱人居然跟他兄姐厮杀起来了。

“王八蛋，看刀！”向日葵真的砍过去了。

“没砍到、没砍到！”崔羽和崔傲却像在逗只发泼的小猫般，戏弄着她玩。

崔胤风险些昏了。“你们……别闹了好不好？”

“砍不到、砍不到。”崔羽和崔傲居然还故意绕着崔胤风打转，把一向正直不苟的他弄得快疯了。

“葵，住手！”崔胤风受不了了，他上前一步夺下她手中的武器，再转身，将崔羽和崔傲推出了门外。“我拜托你们，暂时别进来好吗？”门当着两姐弟的面“砰”地一声关了起来。

室内终于暂时恢复了平静，但，只是暂时哦——

第十章

门外有四颗眼珠子被瞪出了眼眶。

崔羽鼓着双颊，料不到崔胤风会如此对待他们。

“那臭小子有异性、没人性耶！”

“居然重色轻兄到这个地步，要教训他。”没看着好戏，崔傲是憋了一肚子的废气。

“你有什么好主意？”

崔傲歪着头想了想，一抹邪肆的笑意浮上唇角。

他附在崔羽耳畔地语数句，就见她笑得嘴巴都快咧到耳朵旁了。

“真不愧是我的恶魔弟弟，够邪恶？”

“既然你也同意，那我去准备罗！”此计一出，保证崔胤风当场演“变脸”！

“OK，那破门工具就由我去张罗。”两姐弟分别一点头，各自忙碌去了。

而屋内——

当崔胤风好不容易解决了他那对难缠的兄姐，又推了一组柜子、两张沙发抵住门板，让他们就算会开锁，也推不开门。

他忙活得一头大汗再回来，只见向日葵屈着一只脚，打着拍子，怒瞪着他。

“你干么怕他们？我不是说了要保护你的吗？”

“葵，你先冷静一下好吗？”她怎么还是那样冲动？岁月似乎一点儿都没在她心灵上驻足过。

“不行，我非好好教训他们一顿不可。”

“他们是我大哥、大姐。”

“他们才不配！”她轻啐一口。“他们害惨了我們了，我要不报仇，岂能咽下这口怒气？”

“事情不是那样，你听我说……”

她根本不给他说完的机会。

“不管你要说什么，都得等我教训完他们再说。”她抢着去推那些挡住门板的杂物。

“葵，你真的误会了。”结果，她丢一样，他就赶快再去把它捡回来。“一年前他们只是恶作剧……”

“那样的轻薄也叫恶作剧，那教他们让我砍一下，也当恶作剧好了。”她早气疯了，哪还听得进他的解释？

“那怎么行？砍一下会出人命的。”

“躲在澎湖这一年，我也差点儿想死你，这样的结果不是差不多？”

“原来你躲到澎湖去了，难怪我在台湾找不到你，你……不，我不是要说这些，我……”他的口才本来就不好，与她分离的这一年，更是懒得开口，声带都长满茧了，哪儿吵得赢她？

况且向日葵在生气的时候，是根本不听人解释的。

“既然你要说的不是这些，那就不要说了，等我发泄完，再好好听你说。”

“不行。”等他们砍得血流成河，再要说也来不及了。

“那你干脆都不要说算了。”

“你——”她每次一发火就理智尽丧，他真是被她打败了。

嘴巴说不通，索性用他们素来最直接的沟通方法——身体语言。崔胤风二话不说，拦腰抗起向日葵。

“呀！”她下了一大跳。“你要干什么？”

“解释。”他把她抗进卧室里，将她丢在柔软的床铺上。

这情景依稀、仿佛、曾经发生过……

她在床上蹦了两下。“你——”

他的身体豁然压上她，噉起的唇瓣堵住了她的。

记忆中的芳郁在他心底复活，好快，他体内每一个细胞就记起了她的柔美，叫嚣着要品尝更多甜蜜。

他们的吻一发不可收拾？

他一次又一次吸吮、舔舐她柔嫩的樱唇，直到他的唾涎湿润了那两方唇瓣，他的檀口终于为他而开启。她的气息是芬芳的，唇腔内又湿又热，他一下子就沉醉在其中。

而她的丁香似乎从未遗忘过他的唇舌，当他开始扣关，她随即摇摆着

浪漫的舞姿，热烈邀请他入内共舞。

在她火热，又充满弹性的女性躯体上，崔胤风的冷静再度被解放。早忘记押她进来是为了什么。

他迅速卸下了两人身上的衣衫。那双贪恋的大掌在她窈窕的曲线上轻抚着。

感觉她的身躯不似一般女性柔软滑腻，而是带点韧度的，尤其当她的肌肤因为他的爱抚而浮起一层薄汗时，更充满一股感人的吸引力，仿佛要将他整个人吸入她体内。他因这份快感而迷眩……

向日葵初觉他有些儿重，但这份重量却是她最乐意承载的。当他的唇开始沿着她的肩头、胸线……往下吻，她全身的肌肉都紧绷了起来。

终于，炽热的吻来到了她平滑的下腹，她受不住激情闷哼出声。

“唔，风……”

她的呻吟在他脑海里点燃一把火。他的舌随即顺着她下腹的中心点，缓慢地打起转来。

“啊！”她的背脊窜过一阵电流，指甲则掐进了他的肩头里。

崔胤风吃痛地蹙了下眉头。

但紧接着，她纤细的十指却插进他浓密的发里，指腹按摩着他的头皮，他的痛感又立刻被快感所取代。

他的大掌转移游戏地点，抚向她丰润的双腿。

这场欢爱持续了一整夜。

因为他始终要不够她。到最后，她已经很累了，他还是坚持要抱着她睡。

是缺乏安全感吧？他怕一放手，她又会消失，而他将发现所有的愉悦都只是一场春梦。

所以，唉……她真是累毙了！

“风，你松一下手好不好？我腰好酸。”莫怪常听老年人叮咛年轻人，小心乐极生悲；原来道理就在这里。

崔胤风心疼地轻抚着她倦极的俏脸。

“对不起喔，那我帮你按摩一下。”

当他的手掌按压上她水蛇般的柳腰，她体内的热情又隐隐有复燃的趋势。

“不用了、不用了，我还是去洗澡好了，洗完澡应该会舒服一点儿。”她拖着疲累的身躯起身。

“我帮你。”他体贴地主动开口。

“千万不要！”初尝云雨，这时节是最容易擦枪走火的。

“可是……瞧你都站不稳了，一个人行吗？”

“当然可以。”

他蓦地垮下了肩，眼里有着不舍。

“我以为你会想要与我共浴。”

她眨了眨眼，这诱惑力是很大，但……今天不行。

“来日方长嘛。”

他叹了口气。“好吧！我去帮你准备衣服。”

“恩！”她噘唇给了他几颊吻，转身走进浴室。

他在屋里翻箱倒柜。这公寓一年不曾有女人踏入了，哪儿来的女性衣物？这时才清晨七点，就算想去买，服饰店也还没开。

他不好意思去翻她带来的行李，只得找出一件他的旧浴衣给她穿。

向日葵冲个澡，很快就出来了。也没力气洗太久啦！她怕会在浴缸里睡着。

她出来时，崔胤风把浴衣递给她，她随手就套上了。

“七点了，你还要上班对不？我去帮你准备早餐。”

“不用了，我今天请假。”看她走路都还摇摇晃晃的，他可舍不得她太劳累！

“请假？”向日葵的下巴应声落地。今儿个太阳打西边出来了？他请假？这工作狂是连被撞伤手臂、缝了百来针都要硬撑着去上班的人；可今天没病没痛的，却居然要请假？

“怎么了？”瞧她惊讶的模样，他有点儿啼笑皆非。“你好不容易才回来，我想多陪陪你，所以请假一天，有什么不对吗？”

“是为了陪我？不是因为一夜没睡，太累了，人不舒服？”她太受宠若惊了。

他含笑摇头，他三天不睡也无所谓的，早已习惯忙碌了，还有人戏称他是“商界铁人”呢！

“可以吗？就为……这种理由？”如果她没记错，他在公司的立场应该很险恶的，这样随便请假，怕不要被整死了？

“葵，这就是我要跟你说的话。”他拉着她的，一起趴在床铺上。

“什么事？如果你还要说什么身世、门户……的，我可不爱听那些陈年旧事。”私生子又如何？那又不是他的错，每个人都怪他，真不公平！

“是旧闻，但也是新事，我希望你能冷静地听我把话说完。”他深情款款地望着她。

她抿紧唇。明知她不怕威逼，就怕人家软求的，还用这种眼光看她……可恶！算她输了这一着了。

“你说吧，我听就是。”

“你已经知道我的身世了，崔羽和崔傲是我同父异母的姐弟，而我目前工作的白氏企业其主事者就是我那死去的大妈的父亲，也算是我外公。”

“恩……”他这人就是太好，人家都拿他当仇人对待了，他还念着亲情，大哥、大姐、外公地叨念着。

他闷笑了声，知道她直爽，又心疼他，脸色不好是正常。

“还记不记得一年前，很轰动的那场中日黑道大对决？”

“我知道，日本的流枫集团对上台湾正义盟和黑虎帮嘛！”

“那是羽和傲做的，因为开车撞我们的就是流枫集团的人。”

“啊？”这消息令向日葵太惊讶了。那场仗打得很惨烈呢！崔羽和崔傲会为了崔胤风做这种事，实在是不可思议。“你确定？”

“很确定，我是他们的弟弟，有人胆敢对我下手，他们自当替我报复。”

“可是他们对你……”

“我同样也是他们的仇人，母仇不共戴天。”

“呃？”她糊涂了。这究竟是一笔怎样难解的帐？

“你想太多了，跟我以前一样。”他好笑地噘唇亲她一下。“其实只要把这两件事分开来想就可以了。我和羽、傲之间是手足，也是仇人。”

她一脸疑惑，还是不懂。

“简而言之，整我是奉母命，救我则全因手足之情，懂吗？”

“所以……”

“恩……我想，偶尔找找碴、恶作剧一下是必须的；但基本上他们还不至于真正伤害我，毕竟我们还是手足。”

“你的意思是，一年前，崔傲对我做的那些事纯粹是恶作剧？”这样恶劣的行为是恶作剧？昨晚没有砍他一刀真是太便宜他了！

他有点无奈，又有点好笑。“我想是的。”

刚开始领会到崔羽和崔傲的怪诞行为时，他也是如此震惊。

可是仔细一想，事情又多有脉络可循。他们整他，手段又多又怪，却从未真正伤害过他；拿他打赌，不是谁能伤害他深，而是谁能令他变脸！

甚至在白先令还对他保持敌意、几欲对他下手时，也都赖崔羽和崔傲的保护，才安然无事。

这种种事实都说明了他们真正的心意，他们确是当他为亲兄弟；但仇人也是真的。

对于兄弟要爱护、仇人则要报复；所以他们这一生都会保护他，但那恶作剧也是一辈子永不停止的。

火在向日葵的眼底狂烧。

“照你这样说，那‘偶尔的恶作剧’会一直持续下去罗？”

“呃……”他还没来得及点头。

“砰！”他们卧室的落地窗突然被一只大铁锤敲破了。就好象在拍动作片电影般，崔羽和崔傲一身黑色劲衣，分持一根长绳，自那玻璃的破洞飞跃了进来。

崔胤风和向日葵目瞪口呆地望着这一切。

“哈罗！早安。”崔傲对他们挥着手。

“哎呀，慢了一步，错过一场春宫戏了。”瞧他们那亲密的模样，崔羽也猜得出昨夜这屋里有多浪漫。

“这是恶作剧？”向日葵咬牙切齿地问道。

崔胤风点头不是、摇头也不是。

崔羽踢踢崔傲。“都是你，动作慢得像乌龟。”

“这玩意儿很难准备耶！”崔傲抱着靠在臀上的东西抱怨。

崔胤风这才发现崔傲背部背着一个篓子，心中蓦地升起非常不好的预感，他准备抱着亲爱的未婚妻逃离。

“亲爱的小弟，圣诞老人送礼物来罗！”崔傲突然卸下那个篓子，丢到他们的床上。

霎时，百来只青蛙蹦满床铺、崔胤风和向日葵的身子。

“呀——”向日葵惊声尖叫，一只青蛙居然跳进了她的嘴巴里。

“葵！”崔胤风赶紧帮她把青蛙捉出来。

可是崔傲准备的青蛙实在太多了，不管他们怎么抖、怎么躲，一床铺尽是那些又黏、又湿的绿色小玩意儿。

连他们跳下床铺，地板上也有好几只顽皮好动的青蛙在那儿蹦着、跳着。

“哈哈……”崔羽和崔傲抱着肚子笑弯了腰。这大概是近一年来，他们玩得最过瘾的一次，不仅吓到了向日葵，连崔胤风都变了脸，不枉他们劳

苦一夜去搜集这些青蛙。

向日葵双瞳里喷出两道火焰。

“恶作剧，恩？”

“这个……”崔胤风抖着衣服，又有一只青蛙跳进他的浴衣里了。

“他们可以恶作剧，我也可以对不对？”她说的每一个字都是从齿缝里迸出来的。

他心下一颤。“葵，你该不会……”

“礼尚往来嘛。”她像颗小炮弹似地冲出了卧室。

“咦？怎么跑啦？”崔傲好奇地问道。“我们还没玩够呢！”

崔胤风比较了解向日葵，她发起火来是六亲不认的。

“你们还不快走。”

“为什么？”崔羽玩兴正高，才不走咧！

“走啦！再不走连命都没有了。”崔胤风急着推他们离开。

“谁敢走？”卧房门口，向日葵手持一把菜刀，杀气腾腾地吼道。

崔胤风脸盘儿一白。“葵——”他们之间到底谁混黑社会啊？怎么动不动就舞刀弄剑的？

“恶作剧嘛，我陪你们恶作剧个够！”她高举着菜刀。“杀——”埋头就往崔羽和崔傲砍去。

向日葵那模样儿还真有点儿一夫当关、万夫莫敌的气势。

“呀！”崔羽和崔傲高声尖叫，分作两边逃窜。

崔胤风心脏差点停摆。

“你们……快住手。”他拉这个也不是、拖那个也不行，真把他急死了。

“我砍你一刀，就当恶作剧。”向日葵的理智早被怒火蒸发光了。

“来啊、来啊！追到了给你钱买糖吃。”崔傲还不停逗弄她。

“我更大方，砍到我，我不止给你钱买糖，还送你一幢新屋。”崔羽则在一旁煽风点火。

崔胤风手插腰，有点儿火了。

“你们……”他正想大声喝止他们。却突然发现一件怪事儿。

“哈哈……砍不到、砍不到……”崔傲乐得快飞上天了。

“小懒猫，跑这么慢怎么砍得到我？”崔羽更是兴奋得双颊通红。

向日葵气喘吁吁，追着他们东砍、西砍，但精亮的双瞳里却不见一丝怨恨，倒有股诡异的喜悦。

他们似乎……非常醉心于这场追赶跑跳碰的游戏。

崔胤风脚一软，险些坐到一床的青蛙。他又赶紧跳起来，怀疑是不是自己太古板了，怎只有他无法接受这种刺激的游戏？

“哈哈……”

“呵呵呵……”

成串的笑声在屋里回荡，有崔羽的、崔傲的，和……向日葵的。

他听着、听着，那笑声好象会传染似，他也忍不住放声大笑了起来。

生活有各式各样；人呢，有千奇百怪；幸福当然也就各有不同的分别罗！这样“融洽”的相处其实也是一种幸福，不是吗？

另类的幸福——

崔羽和崔傲同时煞住了脚步，乖乖，地球停止自转了吗？崔胤风竟也会放声大笑，简直是世界奇观。

他们这一闪神，正好给了向日葵一个偷袭的机会。

她跳起来，扑身砍向崔傲。

“王八蛋，看刀！”

“啊——”别误会，这惊叫不是崔傲发出来的，是崔胤风。他笑到一半，正好瞧见他美丽的未婚妻跳起来，浴衣的带子顺势松了开来。“葵！”开什么玩笑，就算是亲兄弟，老婆的美丽也是不与人共享的。

崔傲站定在原地，连闪都不想闪，美景当前，跑掉的人才是笨蛋！

只可惜……崔胤风的身手太利落了，他很快地追上向日葵，从后头抱住她，帮她拉紧了走光的浴衣。

小俩口跌滚在地毯上，他的身子还紧密地护住了她的娇躯。

“胤风！”她爱娇的眼神嗔视着他。

相识这么久，他难道一点儿都不了解她？虽然很讨厌崔羽和崔傲，但他们总归是他的姐弟，她怎会真砍了他们？

不过对付变态有变态的方法，崔羽和崔傲显然是一对超级大变态，任他们欺负是傻瓜行为，适时地报复他们一下，他们反而会更乐呢！

“我知道。”他手忙脚乱绑着她浴衣上的带子。“可玩归玩，你是我的啊！怎么可以给别人瞧见？”

可怜的崔傲等了半天，啥儿都没看到，整张脸都黑了。

“臭小子，又破坏我的好事，要惩罚你，”他豁地扑进了交叠成一堆的崔胤风和向日葵之间。

崔羽理所当然不会放弃这个游戏机会的。

这四个人就这样，拉拉扯扯，扭打成一转。

不过——

“哈哈……”

“哎呀，痒死了，谁在哈我痒？”

“哇！衣服破了啦！”

“呵呵呵……”

他们很幸福，真的真的很幸福……

——完——

纠缠

凌晨两点，是一般人好梦正酣的时候——

妮子坐在电脑桌前，也正昏昏欲睡，突然，一只悍然的大掌掐住了我的脖子。

“喂，女人，你给我起来！”张牙舞爪的人是崔傲。

我的脸色比纸白。“你……你……你想干什么？”

我想向崔羽求救，但她居然蹲在一旁吞云吐雾看好戏。

明知我讨厌烟味，她是故意整我的，可恶！但我不敢抗议。

“我问你！”崔傲一脸愤怒。

孩于恶势力，我乖乖地点头。“大侠请问，小女子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别怪我太狗腿，崔傲本性太变态，对于一个变态，你除了乖乖听话，

还能怎么样？

“为什么连续两次破坏我的好事？”

“呀？”

“就是第一次啊！我明明快吻到向日葵了，你就不能叫崔胤风晚三秒钟出来吗？还有第二次，眼看着她的浴衣带子已经松了，只要再两秒钟，我就能看到一场好戏了，你居然……可恶的女人，你故意跟我作对是不是？”他一副要掐死我模样。

“冤枉啊，大人！那是……你弟弟的老婆耶！你怎么可以……”

“我只听过朋友妻不可戏，可没听过兄弟妻不可戏！”

“但那是乱伦啊！”

“吻一下又不会掉块肉，而且——”他横眉竖眼，像是要将我生吞活剥下肚似的。

“这是你亏待我的耶！凭什么崔胤风就可以在里头享尽艳福，我年纪比他大，活了三十年，到头来还是孤家寡人一个？”

“这一点我也要抗议。”崔羽居然在这时候给我插花？“里头唯一可以看的男人居然都是我弟弟，你存心误我青春嘛！”

“两位大人，这真是天大的误会啊！一开始咱们不是说好了，这回主角是崔胤风和向日葵，你们只要在里头玩个过瘾就好，怎么现在又来跟我讨伴侣呢？”

“我们羡慕兼嫉妒了行不行？”崔傲把我整个人都提了起来。

“那……那你们想怎么样吗？”

“我要一个英俊潇洒、聪明绝顶，又温柔体贴的好男人。”崔羽抢先开口。

嗟！有这么好的男人，我不会自个儿夹去配，还六着给你？神经病！

当然，生性欺善怕恶的我也只敢在心里骂一骂，表面上还是必恭必敬。

“那……大姐，你觉得向家小弟如何？虽然才十八岁，但有本事通过推荐入学，聪明才智肯定不在话下，还会每天早起帮姐姐卖早餐，保证温柔，而且……”

“他小我十二岁！”崔羽抢口，美丽的五官都扭曲了起来。

“那……俗话说：娶某大姐，坐金交椅。十二岁，小意思，忘记它不就好了？”我已经近乎谄媚了。

“你有病啊……”崔羽还想骂，崔傲一手推开她。

“老姐，你有一个对象就该满足了，我可什么都没有呢！”

“这位大哥何妨将就一下小珍？”

“小珍？谁啊？”显然咱们正义盟的盟主已经未老先衰了。

“就是向日葵在酒店里结识的那位酒店公主啊！记起来了没？”

我清楚看见崔傲额上的青筋。

“请问一下，那个小珍生得是圆，是扁？”

“这……”我说不出来，只是个跑龙套的，我哪记得她是圆是扁？

“这样的人你还敢介绍给我？”他又掐我脖子。

实在是……老虎不发威，给人当病猫了。

搞清楚好不好？我是谁？我可是他们的创造者！这样欺负我？

士可忍，孰不可忍，我发火了。

“喂，你们两个不要太过分！”

“我们就是要这么过分，你奈我何？”崔羽、崔傲一副痞子样。

呵！跟我耍流氓，真是不知死活。

“放开手，不然我不客气了。”

“你能拿我们怎么办？”

“我……”我诡笑，纤指一伸，关掉了电脑。“王八蛋，敢威胁我？我就洗掉档案，教你们永不见天日。”

呵呵呵……最后的胜利者当然是女暴君——董妮喽！

